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8）

2018年度報告

天津银行
BANK OF TIANJIN

*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　　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4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6
董事長致辭	10
行長致辭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66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70
企業管治報告	91
董事會報告	115
監事會報告	128
重要事項	132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135
獨立審計師報告	138
財務報表	145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3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304
附錄一	317
附錄二	332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的公司章程，或會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行」或「我們」	指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1996年11月6日在中國天津市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倘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附屬公司、分行及支行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天津銀保監局」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度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外資股」	指	本行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或以注入資產作為代價，並由中國公民或中國法人實體以外人士持有，且並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H股」	指	本行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人民銀行」或「中央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報告期」	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售股股東」	指	根據有關國有股份減持的相關中國法規減持國有股份的國有股東的統稱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行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公司簡介

法定中文名稱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	天津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Bank of Tianjin Co., Ltd.
英文簡稱	Bank of Tianjin
法定代表人	李宗唐
授權代表人	張富榮，魏偉峰
董事會秘書	張富榮
聯席公司秘書	張富榮，魏偉峰
註冊地址及總部地址	中國天津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電話	86-22-2840 5262
傳真	86-22-2840 5518
電子信箱	bangongshi@bankoftianjin.com
網站	www.bankoftianjin.com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1996年11月6日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20000000007636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200001030702984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	B0108H212000001

公司簡介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	天津銀行
股份代號	1578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中國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天津）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22樓
審計師	國內審計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 延安東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國際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8年與2017年之間的同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1]	27,487,524	27,894,735	不適用	25,202,576	26,656,584	24,769,304
利息支出	(20,781,987)	(19,493,523)	6.6	(14,843,351)	(15,977,161)	(15,620,494)
淨利息收入[1]	6,705,537	8,401,212	不適用	10,359,225	10,679,423	9,148,810
投資收益[1]	3,793,253	–	不適用	–	–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881,805	2,112,839	(10.9)	1,442,473	1,026,900	560,68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4,211)	(79,374)	333.7	(40,421)	(31,171)	(36,48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	1,537,594	2,033,465	(24.4)	1,402,052	995,729	524,203
交易損失淨額	(145,176)	(157,018)	(7.5)	(56,748)	153,862	182,894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132,526	–	不適用	–	–	–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114,480	(134,343)	185.2	110,207	92,730	84,639
營業收入	12,138,214	10,143,316	19.7	11,814,736	11,921,744	9,940,546
營業支出	(3,447,071)	(3,102,593)	11.1	(3,767,642)	(3,817,123)	(3,261,328)
減值損失	(3,481,867)	(2,131,853)	63.3	(2,352,964)	(1,757,695)	(975,2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233	(25,932)	131.7	16,244	–	–
稅前利潤	5,217,509	4,882,938	6.9	5,710,374	6,346,926	5,703,932
所得稅費用	(987,422)	(939,874)	5.1	(1,192,470)	(1,414,543)	(1,274,971)
本年利潤	4,230,087	3,943,064	7.3	4,517,904	4,932,383	4,428,961
以下人士應佔：						
本行權益持有人	4,181,248	3,916,386	6.8	4,522,053	4,916,440	4,417,231
非控股權益	48,839	26,678	83.1	(4,149)	15,943	11,730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0.69	0.65	6.2	0.77	0.96	0.88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8年與2017年之間的同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資產／負債的主要指標						
總資產	659,339,903	701,913,589	(6.1)	657,310,107	565,667,731	478,859,079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	276,943,278	241,637,249	14.6	207,854,530	179,570,910	166,461,335
總負債	611,619,166	657,157,727	(6.9)	615,555,327	532,420,027	449,969,138
其中：客戶存款	342,877,165	357,857,635	(4.2)	365,470,957	334,691,026	289,467,447
股本	6,070,552	6,070,552	–	6,070,552	5,126,048	5,126,048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6,999,489	44,083,453	6.6	41,709,929	33,023,651	28,672,168
權益總額	47,720,737	44,755,862	6.6	41,754,780	33,247,704	28,889,94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8年與2017年之間的同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3]	0.62	0.58	0.04	0.74	0.94	1.00
平均權益回報率[4]	9.15	9.12	0.03	12.05	15.88	18.32
淨利差[1][5]	1.23	0.81	0.42	1.43	1.74	1.73
淨利息收益率[1][6]	1.59	1.25	0.34	1.76	2.08	2.0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	12.67	20.05	(7.38)	11.87	8.35	5.27
成本收入比率[7]	27.18	29.42	(2.24)	27.52	22.49	23.63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8年與2017年之間的同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8]	1.65	1.50	0.15	1.48	1.34	1.09
撥備覆蓋率[9]	250.37	193.81	56.56	193.56	202.84	238.15
撥貸比[10]	4.13	2.91	1.22	2.87	2.73	2.6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8年與2017年之間的同比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資本充足率指標(%)						
按資本充足辦法計算						
核心資本充足率[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充足率[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3]	9.83	8.64	1.19	9.48	9.33	10.64
一級資本充足率[14]	9.84	8.65	1.19	9.48	9.33	10.64
資本充足率[15]	14.53	10.74	3.79	11.88	12.23	12.61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24	6.38	0.86	6.35	5.88	6.03
其他指標(%)						
存貸比[16]	85.59	69.56	16.03	58.57	55.93	58.51
流動性比例[17]	50.29	35.41	14.88	34.39	43.14	38.12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百分比[18]	5.02	6.36	(1.34)	7.83	4.50	6.46
十大客戶貸款百分比[19]	29.47	41.55	(12.08)	35.76	28.49	33.75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附註：

(1) 本行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結合IFRS 9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IAS 1)的要求，本行將原準則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新準則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應資產產生的利息也由利息收入科目調整至投資收益科目核算，從而會對利息收入、利息淨收入、投資收益、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產生影響。而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行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為保持兩期重要財務指標的可比性，本行仍將基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IAS 39)的相關規定計算2018年度的利息收入和淨利息收入，從而計算2018年度的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按照IAS 39計算的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31,280.8百萬元，淨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10,498.8百萬元，較2017年度同口徑數字分別增加12.1%和25.0%。

(2) 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行依據資管新規壓降理財發行規模，理財業務收入減少，及第三方手續費支出增加了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所致。

(3)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4)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5)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6)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7) 按總營業支出（不包括稅金及附加）除以總營業收入計算。

(8)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不含息總額計算。

(9)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10)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11) 按(i)核心資本（減核心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

(12) 按(i)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

(13)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14) 按一級資本（減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15) 按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1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的存貸比按照《中國銀監會關於調整商業銀行存貸比計算口徑的通知》計算。

(17) 流動性比例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18) 按最大單一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計算。

(19) 按十大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計算。

董事長致辭

李宗唐
董事長

董事長致辭

2018年，面對國際國內經濟金融形勢錯綜複雜以及金融監管日趨嚴格審慎的外部環境，本行堅持以發展戰略為引領，積極調整優化本行發展戰略規劃，明確經營目標和方向。本行堅決將風險防控作為重要工作之首，沉着應對轉型發展中的各項挑戰，勇於踐行「轉型+創新」雙軌發展戰略，準確把握新的市場機遇和載體，緊跟金融業務創新趨勢，整體經營保持穩定，資產負債結構逐步優化，風險內控機制逐步健全，各項經營指標持續向好，實現了效益、質量和規模協調發展的良好態勢。

2018年，本行董事會緊密結合發展戰略推進情況，修訂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將本行整體戰略概括為「六大定位+雙軌戰略+十大工程（2.0）」，確立了「京津冀主流銀行、雙軌並進的銀行、價值驅動的銀行、合規誠信的銀行、卓越體驗的銀行、關愛員工的銀行」的六大市場定位，「轉型+創新」的雙軌戰略，以及「三大管理、三大建設和四大動力與保障」的十大工程（2.0），為全行指明了發展目標和方向。同時，在2018年，本行順利完成董事會換屆，新一屆董事會堅持貫徹落實各項監管要求，進一步完善制度建設，着重加強股權管理，持續監督和跟踪風險管理狀況，依法合規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不斷促進本行公司治理水平。

2018年，在全體股東的大力支持和社會各界的關注關懷下，本行營業收入達121.4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9.7%，創建行以來新高。實現撥備前利潤87.0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4.0%；實現淨利潤42.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7.3%；資本利潤率9.15%，比上年提高0.03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14.53%，成本收入比27.18%，不良貸款率1.65%，撥備覆蓋率250.37%，主要經營指標全面優化。在2018年「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排名第232位；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8年全球1000家大銀行最新排名中，按一級資本排名第200位，在上榜的中資銀行中排名第32位；入圍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排名第172位，比上年提升10位；聯合資信、大公國際等評級公司均給予本行「AAA」評級，充分體現了對本行發展的認可和信心。

在這裏，我僅代表天津銀行向所有關心和支持我們的廣大股東、客戶和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誠摯的感謝，我們將一如既往的用實際行動來回報股東、回報客戶、回報社會。

船到中流當奮楫。2019年是新中國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關鍵之年，更是本行鞏固和檢驗2016-2020發展戰略規劃成效的重要一年。本行將深入貫徹落實國家戰略部署，緊密結合區域發展實際，堅持回歸本源，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充分發揮區域和市場影響力，努力實現質量和效益雙提升，不斷助推天津銀行再創佳績、再上新台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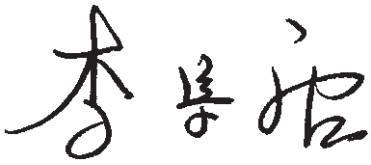

李宗唐

董事長

行長致辭

孫利國
行長

行長致辭

2018年是天津銀行部署實施新戰略發展規劃的起步之年。面對前所未有的困難局面，全行上下牢固樹立「質量第一、效益優先」的新發展理念，以建設「六個銀行」為發展願景，持之以恆推進「轉型+創新」的雙軌戰略，緊密圍繞「十大工程（2.0）」推進各項工作，齊心協力應對挑戰，堅定不移負重前行，各項經營指標持續向好，圓滿完成董事會下達的任務計劃，高品質發展態勢正在形成。

截至2018年末，全行資產總額人民幣6,593.40億元，負債總額人民幣6,116.19億元；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1.38億元，增長19.67%；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2.30億元，增長7.28%；資本充足率14.53%、不良貸款率1.65%、撥備覆蓋率250.37%。各項指標更加優化，結構日趨合理，充分滿足監管要求。

數字是最有力的語言，全年指標的變化完全契合我們發展戰略的調整，呈現出有升有降、張弛有度的特點。規模指標在主動縮表的情況下適度下調，效益指標實現全面提升，證明我們選擇的是內涵式發展的正確模式，也是一條最適合天津銀行的新路徑。

一年來，天津銀行正式實施新戰略發展規劃，用「十大工程（2.0）」開啟新徵程。我們擺脱規模數字情結，大幅調整資產負債結構，「脱虛向實」顯成效；緊密圍繞「四個一批」，細化客戶營銷策略，創新發展助力對公業務；主動調整金融市場業務，實現「量減質升」，創新成果豐碩；擔當作為、多措並舉化解不良資產包袱，以案為鑒、教育引導提升合規意識。業務發展全面推進，經營成效不斷顯現。

一年來，天津銀行不斷完善公司治理體系，「輕裝上陣」再出發。我們理順總行和分支機構內部組織架構，進一步壓縮管理層級；重構總行部門內設團隊架構，完成部門更名和職責調整；改革子公司管理體制，強化集團管理，建立健全子公司治理及經營管理等各項制度，實現發展「一盤棋」；對全行規章制度進行整合完善，建立起涵蓋董監事會層級、高級管理層級、部門層級的制度體系，全行公司治理水準邁上新臺階。

一年來，天津銀行下大力氣做好基礎建設，革故鼎新展新顏。我們正視歷史遺留問題，擔當作為、迎難而上，對全行多年來累積的長期掛賬、作廢印章、自助機具、廢舊物資和車輛等問題進行清理，建章立制，整裝前行；完成總行機關搬遷和監控中心建設，啟動金融科技中心、營運中心、數據中心大樓改造建設；新的企業形象應用進一步拓展，營業機構門楣及內部形象展示進一步規範，對外形象不斷提升。

「藍圖不可能一蹴而就，夢想不可能一夜成真，人間萬事出艱辛」。新的一年，天津銀行將繼續沿著高質量發展的道路砥礪前行，我們牢牢堅持提升自身資本實力的努力不能變、提升自身抵禦風險的能力不能變、「轉型+創新」的雙軌發展路徑不能變，時刻保持清醒頭腦，積極應對形勢變化，堅定不移落實新戰略發展規劃，全面部署實施「十大工程（2.0）」，在不斷增強自身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以及可持續發展能力的同時，為股東、員工和社會創造更大價值。

孫利國

行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環境與前景

2018年，中國經濟基本面良好，經濟增長保持韌性，國內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總體顯現平穩、穩中有進的態勢，發展的主要預期目標較好完成。三大攻堅戰實現良好開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入推進，改革開放力度加大，人民生活持續改善，保持了經濟持續發展和社會穩定。

展望2019年，國際形勢複雜嚴峻，世界經濟格局、全球經貿環境變化仍將持續，美國緊縮性貨幣政策和全球貿易摩擦對經濟的負面影響不容忽視。中國經濟仍將延續平穩增長，消費整體保持穩健，基建投資緩中趨穩，全年經濟增速可望達成預期目標。國內經濟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基調，堅持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深化市場改革、擴大高水平開放，加快建設現代化經濟體系；繼續打好三大攻堅戰，著力激發微觀主體活力，保持經濟運行在合理區間，進一步穩就業、穩金融、穩外貿、穩外資、穩投資、穩預期，保持經濟持續健康發展和社會大局穩定。國內經濟宏觀政策將強化逆週期調節，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財政政策將加力提效，有望推出更多減稅措施；貨幣政策強調適時預調微調，保持鬆緊適度、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作為區域性商業銀行，本行將緊跟中央政策、立足區域經濟發展，圍繞「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為京津冀協同發展這一系統工程提供多樣化、差異化的金融服務，積極推動京津冀地區動能轉化、發展模式變革；堅持轉型與創新的「雙軌」戰略，積極打造核心競爭力，全面提升天津銀行經濟效益和整體實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企業策略

本行確立了自己的戰略願景：一是成為京津冀主流銀行。聚焦京津冀，支援實體經濟發展，成為對京津冀發展有重要貢獻的銀行。二是成為雙軌並進的銀行。以客戶為中心推動傳統業務轉型，以科技及數據引領全面數字化佈局，成為「轉型+創新」雙軌並進的銀行。三是成為價值驅動的銀行。從「追求規模」向「追求質量和效益」轉型，著力提升銀行的效益與品質，成為一家為股東創造價值的銀行。四是成為合規誠信的銀行。高質量滿足各項監管要求，誠信服務社會，成為一家合規誠信的銀行。五是成為卓越體驗的銀行。推進端到端客戶旅程數字化改造，成為具有一流客戶體驗的數字化銀行。六是成為關愛員工的銀行。重視人才，加強員工的歸屬感，為員工提供最佳的發展機會，致力於成為關愛員工的銀行。

2018年，本行積極轉變發展理念，持續推進「轉型+創新」雙軌戰略，主動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在轉型方面，實現以客戶為中心推動傳統業務全面變革。在創新方面，突出以科技及數據引領，全面開展數字化佈局。同時以「十大工程(1.0)」向「十大工程(2.0)」升級為契機，立足「三大管理」、「三大建設」、「四大動力與保障」，進一步打造「強總行」，為戰略規劃落地實施提供動力與保障，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

2018年，本行實現營業收入121.4億元人民幣，較2017年增長19.7%，創歷史新高；撥備前利潤較2017年增長24.0%；撥備覆蓋率達到250.37%，較2017年上升56.56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42.30億元人民幣，較2017年增長7.3%；資本充足率14.53%，較2017年上升3.79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9.84%，較2017年上升1.19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9.83%，較2017年上升1.19個百分點，其他主要監管指標也全面提升。表明本行兩年來轉型創新各項措施初見成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8年本行主動調整資產負債結構，脫虛向實效果明顯。2018年，本行主動縮表，總資產和總負債分別較上年同期下降6.1%和6.9%。在資產端，本行大幅壓縮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40.0%；壓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18.8%，其中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等非標資產規模壓縮37.6%。與此同時，本行加大信貸資金發放，客戶貸款及墊款餘額同比增長14.6%，零售業務貸款及墊款餘額增長208.4%。在負債端，本行大幅壓縮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和同業及其他機構存放款項51.4%；與此同時，發行債券餘額同比上漲34.7%，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同比增長126.5%。

在主動縮表及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同時，本行加強了定價管理。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率達到5.55%，較2017年提升了72個基點；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達到4.74%，較2017年提升55個基點，其中債券投資平均收益率較2017年提升132個基點。淨息差由2017年的1.25%上升到2018年的1.59%，提升34個基點；淨利差由2017年的0.81%上升到2018年的1.23%，提升42個基點。淨息差、淨利差實現「雙升」。

2019年，本行將繼續堅持「質量第一，效益優先」新發展理念，保持戰略定力和歷史耐心，全力推進「轉型+創新」雙軌戰略，以及「十大工程2.0」，深入融入國家京津冀協同發展戰略，努力增強支持實體經濟的能力、防控金融風險的能力和自身持續健康發展的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收益表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變動比率 (%)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1]	27,487,524	27,894,735	不適用
利息支出	(20,781,987)	(19,493,523)	6.6
淨利息收入[1]	6,705,537	8,401,212	不適用
投資收益[1]	3,793,253	–	不適用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881,805	2,112,839	(10.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4,211)	(79,374)	333.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	1,537,594	2,033,465	(24.4)
交易損失淨額	(145,176)	(157,018)	(7.5)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132,526	–	不適用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114,480	(134,343)	185.2
營業收入	12,138,214	10,143,316	19.7
營業支出	(3,447,071)	(3,102,593)	11.1
減值損失	(3,481,867)	(2,131,853)	63.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233	(25,932)	131.7
稅前利潤	5,217,509	4,882,938	6.9
所得稅費用	(987,422)	(939,874)	5.1
本年利潤	4,230,087	3,943,064	7.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1) 本行採用了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結合IFRS 9和IAS 1《財務報表的列報》的要求，本行將原準則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新準則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應資產產生的利息也由利息收入科目調整至投資收益科目核算，從而會對利息收入、利息淨收入、投資收益、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產生影響。而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行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為保持兩期重要財務指標的可比性，本行仍將基於IAS 39的相關規定計算2018年度的利息收入和淨利息收入，從而計算2018年度的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按照IAS 39計算的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31,280.8百萬元，淨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10,498.8百萬元，較2017年度同口徑數字分別增加12.1%和25.0%。

(2) 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行依據資管新規壓降理財發行規模，理財業務收入減少，及第三方手續費支出增加了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稅前利潤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82.9百萬元增加6.9%至人民幣5,217.5百萬元，而本年利潤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43.1百萬元增加7.3%至人民幣4,230.1百萬元。

1 淨利息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本行採用了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結合IFRS 9和IAS 1《財務報表的列報》的要求，本行將原準則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新準則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應資產產生的利息也由利息收入科目調整至投資收益科目核算，從而會對利息收入、利息淨收入、投資收益、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產生影響。而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行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為保持兩期重要財務指標的可比性，本行仍將基於IAS 39的相關規定計算2018年度的利息收入和淨利息收入，從而計算2018年度的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按照IAS 39計算的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31,280.8百萬元，淨利息收入為包括投資收益科目金額後的人民幣10,498.8百萬元，較2017年度同口徑數字分別增加12.1%和2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和該等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及該等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5]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2,950.2	14,038.3	5.55	225,435.5	10,880.7	4.83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包括	321,890.9	15,262.1	4.74	345,259.5	14,468.4	4.19
－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	179,229.7	9,126.2	5.09	210,599.7	10,452.0	4.96
－債券投資	142,661.2	6,135.9	4.30	134,659.8	4,016.4	2.98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1]	24,552.7	1,013.7	4.13	32,097.0	1,157.4	3.6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481.7	179.9	2.78	14,226.4	556.0	3.9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2,357.2	786.8	1.50	54,807.1	832.2	1.52
總生息資產	658,232.7	31,280.8	4.75	671,825.5	27,894.7	4.15
減值損失準備	(10,984.2)			(8,169.0)		
非生息資產[2]	14,267.3			11,218.0		
總資產	661,515.8	31,280.8	4.73	674,874.5	27,894.7	4.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335,610.2	10,037.3	2.99	328,994.4	8,744.8	2.6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9,736.4	2,138.0	4.30	94,529.6	4,240.4	4.49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3)	48,671.7	1,639.9	3.37	71,650.1	2,505.1	3.50
已發行債券	142,903.8	6,536.2	4.57	86,519.1	3,922.7	4.53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026.8	430.6	3.31	2,515.8	80.5	3.20
總付息負債	589,948.9	20,782.0	3.52	584,209.0	19,493.5	3.34
非付息負債(4)	24,627.6			45,631.3		
總負債	614,576.5	20,782.0	3.38	629,840.3	19,493.5	3.09
淨利息收入(5)		10,498.8			8,401.2	
淨利差(5) (6)			1.23			0.81
淨利息收益率(5) (7)			1.59			1.25

附註：

(1) 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拆出資金。

(2) 包括現金、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抵債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 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以及拆入資金。

(4) 包括應付利息、應付稅款、其他應付款、預計負債、應付工資及福利和應付股利、衍生金融負債。

(5) 此處基於IAS 39按照上年同期口徑計算調整利息收入、淨利息收入、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以保持兩期重要財務指標的可比性。

(6)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7)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利息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94.7百萬元減少1.5%至人民幣27,487.5百萬元，主要是主要是由於本行於2018年1月1日起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IFRS 9)，將原準則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被重分類至新準則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應資產產生的利息也由利息收入科目調整至投資收益科目核算。

按照上年同口徑調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利息收入（包括投資收益）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94.7百萬元增加12.1%至人民幣31,28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4.15%增加60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4.75%。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80.7百萬元增加29.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3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435.5百萬元增加12.2%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2,950.2百萬元，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3%增加72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5%，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支持實體經濟，取得了積極成效；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於2018年全年，本行更注重「質量第一　效益優先」的原則，通過對資產結構調整取得成效，公司貸款平均利率實現同比提升。

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52.0百萬元減少12.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26.2百萬元，主要是因為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599.7百萬元降低14.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229.7百萬元。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因為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降低相應資產規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16.4百萬元增加52.8%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3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債券投資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4,659.8百萬元增加5.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661.2百萬元，債券投資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8%增加132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0%。本行債券投資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因為本行主動增加債券資產，提高資產流動性水平，本行債券投資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原因是本行進一步加強市場研判和策略研究，順應市場趨勢調整債券投資品種及結構，以獲得更高收益。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7.4百萬元減少12.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097.0百萬元降低23.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52.7百萬元。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等同業資產規模。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6.0百萬元減少67.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26.4百萬元減少54.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81.7百萬元，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1%減少113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8%。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減少，乃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所致。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下降所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2.2百萬元減少5.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807.1百萬元降低4.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357.2百萬元，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2%降低2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利息支出

本行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93.5百萬元增加6.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8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4,209.0百萬元增加1.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9,948.9百萬元，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4%提高18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2%。本行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反映了本行客戶存款、已發行債券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付息率上升。本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存款、已發行債券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增加。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

本行的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44.8百萬元增加14.8%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3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994.4百萬元增加2.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5,610.2百萬元，客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6%增加33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9%。本行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及平均付息率均保持相對穩定。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40.4百萬元減少49.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529.6百萬元減少47.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736.4百萬元，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9%降低19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0%。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反映了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減少了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規模。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反映了市場利率水平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支出

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05.1百萬元減少34.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650.1百萬元減少32.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671.7百萬元，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0%下降13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7%。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積極調整負債結構，主動減少此類負債規模。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下降。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22.7百萬元增加66.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3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已發行債券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519.1百萬元增加65.2%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903.8百萬元，已發行債券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3%增加4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7%。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增加了同業存單、金融債和二級資本債發行規模所致。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增加吸收中長期負債，提高流動性水平所致。

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5百萬元增加434.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5.8百萬元增加417.8%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26.8百萬元，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0%增加11個基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1%。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利用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資格，積極開展中期借貸便利（MLF）業務操作，增加向央行融資規模所致。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央行上調中期借貸便利操作利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投資、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收益為人民幣3,793.3百萬元，主要是本行2018年1月1日起執行IFRS 9，將原準則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新準則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應資產產生的利息也由利息收入科目調整至投資收益科目核算。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變動	變動比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理財服務費	1,010.5	1,229.2	(218.7)	(17.8)
顧問及諮詢費	139.2	259.0	(119.8)	(46.3)
代理佣金及受託服務費	380.8	237.4	143.4	60.4
承兑及擔保承諾手續費	90.1	194.4	(104.3)	(53.7)
結算及清算手續費	217.0	157.4	59.6	37.9
銀行卡服務費	40.4	35.2	5.2	14.8
其他	3.8	0.2	3.6	1,800
小計	1,881.8	2,112.8	(231.0)	(10.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4.2)	(79.3)	(264.9)	334.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37.6	2,033.5	(495.9)	(24.4)

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33.5百萬元減少24.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37.6百萬元。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行依據資管新規壓降理財發行規模，理財業務收入減少，及第三方手續費支出增加了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所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理財服務費為人民幣1,010.5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229.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交易損失淨額

交易損失淨額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已實現與未實現損益和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淨收益。本行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交易損失淨額為人民幣145.2百萬元，而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交易損失淨額人民幣157.0百萬元。

7 營業支出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變動	變動比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營業支出				
職工薪酬費用	1,955.7	1,843.2	112.5	6.1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415.2	353.9	61.3	17.3
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389.2	339.9	49.3	14.5
折舊及攤銷	239.8	224.5	15.3	6.8
辦公開支	299.2	222.4	76.8	34.5
稅金	148.0	118.7	29.3	24.7
營業支出總額	3,447.1	3,102.6	344.5	11.1
成本收入比率(1)	27.2%	29.4%	–	(2.2)

附註：

(1) 按營業支出總額（扣除稅金）除以營業收入總額計算。

本行營業支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02.6百萬元增加11.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47.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員工成本增長。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成本收入比率（扣除稅金）分別為29.4%及2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職工薪酬費用

職工薪酬費用為本行營業支出的最大組成部分，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955.7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3.2百萬元增加6.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變動	變動比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工資、獎金及津貼	1,322.6	1,201.2	121.4	10.1
社會保險費	299.1	275.5	23.6	8.6
企業年金	90.3	121.7	(31.4)	(25.8)
住房公積金	116.5	105.8	10.7	10.1
職工福利	89.6	102.7	(13.1)	(12.8)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37.6	36.3	1.3	3.6
總計	1,955.7	1,843.2	112.5	6.1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本行的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15.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3.9百萬元增加17.3%。

辦公開支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辦公開支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88.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2.3百萬元增加22.4%。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39.8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4.5百萬元增加6.8%。

稅金

稅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48.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7百萬元增加24.7%。稅金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應交增值稅較上年增加較多，附加稅費隨之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變動	變動比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3,857.7	1,338.6	2,519.1	188.2
信貸承諾	(370.6)	(207.3)	(163.3)	7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6.6	(39.3)	115.9	(294.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2.9)	不適用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1.4)	不適用	–	–
拆放資金	(5.9)	–	(5.9)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	(1.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1,035.6	–	–
其他	–	4.3	(4.3)	(100.0)
總計	3,481.9	2,131.9	1,350.0	63.3

本行減值損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481.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1.9百萬元增加63.3%，主要是由於從2018年起按照IFRS 9的要求計提並披露資產減值信息。IFRS 9要求計提減值準備使用預期損失減值模型替代已發生損失減值模型，本行在實施IFRS 9的基礎上，資產減值準備計提範圍更廣，整體減值準備計提更充足，反映了本行的減值損失計提更具科學性和審慎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所得稅費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所得稅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變動	變動比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稅前利潤	5,217.5	4,882.9	334.6	6.9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304.4	1,220.7	83.7	6.9
過往年度稅費調整	4.9	4.0	0.9	22.5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5.1	25.2	(10.1)	(40.1)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1]	(337.0)	(310.0)	(27.0)	8.7
所得稅費用	987.4	939.9	47.5	5.1

附註：

(1) 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本行所得稅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87.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9.9百萬元增加5.1%，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稅前利潤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 財務狀況表分析

1 資產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行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88,789.0	43.8	248,880.7	35.4
減值損失準備	(11,845.7)	(1.8)	(7,243.5)	(1.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76,943.3	42.0	241,637.2	34.4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94,971.2	44.7	363,452.6	5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56.0	0.4	9,356.8	1.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2,313.4	9.5	57,372.5	8.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63.5	0.6	8,003.9	1.1
拆出資金	11,187.0	1.7	12,295.0	1.8
衍生金融資產	70.3	0.0	–	–
其他資產[1]	7,235.2	1.1	9,795.6	1.4
總資產	659,339.9	100.0	701,913.6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總資產為人民幣659,339.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1,913.6百萬元減少6.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條線劃分的貸款明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171,739.2	59.5	202,547.2	81.4
個人貸款	106,010.4	36.7	34,379.2	13.8
應收融資租賃款	8,774.3	3.0	8,711.8	3.5
票據貼現	2,265.1	0.8	3,242.5	1.3
總計	288,789.0	100.0	248,880.7	100.0

公司貸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達人民幣171,739.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2,547.2百萬元減少15.2%。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合同期限劃分的公司貸款明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短期貸款（一年或以下）	57,224.7	33.3	102,432.5	50.6
中長期貸款（一年以上）	114,514.5	66.7	100,114.7	49.4
公司貸款總額	171,739.2	100.0	202,547.2	100.0

短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50.6%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33.3%，而中長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49.4%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66.7%。上述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變動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和優化了信貸業務結構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流動資金貸款	102,802.7	59.9	141,073.3	69.6
固定資產貸款	57,428.8	33.4	50,175.1	24.8
貿易融資	4,880.5	2.8	5,300.4	2.6
其他[1]	6,627.2	3.9	5,998.4	3.0
公司貸款總額	171,739.2	100.0	202,547.2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兑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流動資金貸款達人民幣102,802.7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1,073.3百萬元減少27.1%，主要是由於本行進一步調整和優化信貸業務結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資產貸款達人民幣57,428.8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175.1百萬元增長14.5%。本行固定資產貸款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致力打造「京津冀主流銀行」，聚焦京津冀，支持實體經濟發展，2018年，本行加大了對經營區域內固定資產項目的融資支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貿易融資達人民幣5,300.4百萬元及人民幣4,880.5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其他公司貸款達人民幣5,998.4百萬元及人民幣6,627.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個人貸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貸款為人民幣106,010.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379.2百萬元增加208.4%。該增長主要歸因於個人消費貸款增長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個人消費貸款	77,896.2	73.6	8,793.0	25.6
住房按揭貸款	22,928.9	21.6	21,286.2	61.9
個人經營類貸款	4,496.6	4.2	3,815.8	11.1
信用卡透支	688.7	0.6	484.2	1.4
個人貸款總額	106,010.4	100.0	34,379.2	1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消費貸款達人民幣77,896.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93.0百萬元增長785.9%，本行個人消費貸款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住房按揭貸款達人民幣22,928.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286.2百萬元增長7.7%，本行住房按揭貸款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嚴格落實差別化信貸政策，重點支持居民剛性、改善性住房貸款需求，通過優化貸款流程，不斷提升客戶體驗，得到廣大客戶的認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經營類貸款達人民幣4,496.6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15.8百萬元增長17.8%。個人經營類貸款增長的主要原因為本行響應政府號召，支持小微企業，加大力度發展個人經營類貸款服務，進一步滿足廣大個體工商戶和創業者對快速、小額貸款的需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信用卡透支達人民幣484.2百萬元及人民幣688.7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收融資租賃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應收融資租賃款達人民幣8,774.3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11.8百萬元增加0.7%，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貸款規模小幅增長。

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為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組合的重要組成部分。本行票據貼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42.5百萬元減少30.1%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場原因。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餘額達人民幣294,971.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3,452.6百萬元減少18.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投資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理財產品、信託受益權等同業投資業務規模，同時增配企業債券等資產，支持服務實體經濟發展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				
持有至到期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49,123.3	13.5
應收款項類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39,860.5	11.0
可供出售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33,108.7	9.1
交易性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5,720.1	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	93,271.7	31.6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	49,457.6	16.8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	1,854.1	0.6	不適用	不適用
減值損失準備	(153.7)	(0.1)	(115.0)	0.0
小計	144,429.7	48.9	127,697.6	35.2
基金	5,900.9	2.0	3,103.6	0.9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1,039.3	0.4	67,924.6	18.7
信託受益權、資產管理計劃，淨額				
信託受益權	59,309.4	20.1	84,937.5	23.4
資產管理計劃	85,869.9	29.2	81,347.8	22.2
減值損失準備	(1,636.6)	(0.6)	(1,617.1)	(0.4)
小計	143,542.7	48.7	164,668.2	45.2
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58.6	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股權投資	58.6	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58.6	0.0	58.6	0.0
合計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94,971.2	100.0	363,452.6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券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債券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政府債券	46,281.7	32.0	39,417.5	30.9
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41,891.6	29.0	39,149.4	30.6
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	29,257.5	20.2	22,065.5	17.3
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1,548.5	1.1	7,329.5	5.7
資產支持證券	25,604.1	17.7	19,850.7	15.5
總計	144,583.4	100.0	127,812.6	100.0

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417.5百萬元增加17.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28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加對較高流動性和較低風險資產的配置。

本行持有的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149.4百萬元增加7.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89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增加對較高流動性和較低風險資產的配置。

本行持有的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65.5百萬元增加32.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25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加大對企業債券等資產的配置。

本行持有的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29.5百萬元減少78.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8.5百萬元，反映本行傾向於其他流動性更好的債券。

本行持有的資產支持證券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50.7百萬元增加29.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60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加大對資產支持證券等資產的配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72,338.3	74.9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49,123.3	1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36,270.9	10.0
交易性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5,720.1	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84,769.0	62.6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9,457.6	16.8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0,744.6	20.6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294,971.2	100.0	363,452.6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按抵押物劃分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按抵押物分析：				
債券	1,877.1	65.4	8,600.2	89.6
票據	993.5	34.6	993.5	10.4
總額	2,870.6	100.0	9,593.7	100.0
減值損失準備	(314.6)		(236.9)	
淨額	2,556.0		9,356.8	

附註：

(1) 相關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報和固定到期日的債務工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556.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56.8百萬元減少72.7%，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同業資產規模。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iii)拆出資金，及(iv)其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為人民幣62,313.4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372.5百萬元增加8.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4,063.5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03.9百萬元減少49.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為人民幣11,187.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95.0百萬元減少9.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拆出資金規模。

本行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抵債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本行其他資產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95.6百萬元減少26.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3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收利息減少。

2 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342,877.2	56.1	357,857.6	54.5
已發行債券	159,823.7	26.1	118,688.3	1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728.2	5.5	77,036.4	11.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8,362.5	4.6	50,696.4	7.7
拆入資金	21,555.7	3.5	22,719.4	3.4
向中央銀行借款	17,001.4	2.8	7,505.0	1.1
應交所得稅	970.3	0.2	635.1	0.1
衍生金融負債	27.8	0.0	–	–
其他負債[1]	7,272.4	1.2	22,019.5	3.4
負債總額	611,619.2	100.0	657,157,7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付利息、其他應付款項、結算應付款、應付工資及福利、應付股息、預計負債及若干其他負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11,619.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7,157.7百萬元減少6.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為人民幣342,877.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7,857.6百萬元減少4.2%。本行客戶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壓縮高成本存款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產品類別及存款期限結構劃分的客戶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177,579.0	51.8	182,502.6	51.0
定期[1]	79,203.6	23.1	92,825.5	25.9
小計	256,782.6	74.9	275,328.1	76.9
個人存款				
活期	17,718.1	5.2	17,163.4	4.8
定期[1]	51,514.2	15.0	45,717.8	12.8
小計	69,232.3	20.2	62,881.2	17.6
其他[2]	16,862.3	4.9	19,648.3	5.5
客戶存款總額	342,877.2	100.0	357,857.6	100.0

附註：

(1) 包括保本理財產品，本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規定將其分類為客戶存款。

(2)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應解匯款及臨時存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的公司存款金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5,328.1百萬元減少6.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6,782.6百萬元。本行的公司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壓縮高成本存款所致。

本行個人存款金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881.2百萬元增加10.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232.3百萬元。個人存款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堅持以財富產品銷售吸引新資金流入的經營策略，個人綜合金融資產管理規模持續提升，同時通過合理調整理財產品發行與兑付、財富產品保有量與個人存款的動態平衡，達到了穩定本行負債業務的效果。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為人民幣33,728.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036.4百萬元減少56.2%。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主要反映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壓縮同業存放負債業務規模。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8,362.5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696.4百萬元減少44.1%。本行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壓縮通過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方式吸收的負債規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權益

下表載列本行截至所示日期的權益組成部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權益				
股本	6,070.6	12.7	6,070.6	13.5
資本公積	10,731.1	22.5	10,731.1	24.0
投資重估儲備	148.5	0.3	(575.7)	(1.3)
盈餘公積	3,352.5	7.0	3,352.3	7.5
一般準備	9,133.1	19.2	8,363.5	18.7
未分配利潤	17,563.7	36.8	16,141.7	36.1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6,999.5	98.5	44,083.5	98.5
非控股權益	721.2	1.5	672.4	1.5
權益總額	47,720.7	100.0	44,755.9	1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47,720.7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755.9百萬元增加6.6%。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46,999.5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83.5百萬元增加6.6%。股東權益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主要是由於2018年本行淨利潤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 表外項目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承兑滙票	27,623.5	29,021.4
信用證	11,415.7	8,557.0
保函	2,607.7	6,272.4
未使用的對公貸款額度	36,682.9	19,779.4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172.2	1,800.0
對公貸款承諾	–	80.0
小計	80,502.0	65,510.2
經營性租賃承諾	1,249.0	1,372.6
資本承諾	287.6	156.3
總計	82,038.6	67,039.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 分析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組合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1]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	270,754.5	93.75	234,495.9	94.22
關注	13,303.5	4.61	10,647.4	4.28
小計	284,058.0	98.36	245,143.3	98.50
次級	2,507.9	0.87	2,726.7	1.10
可疑	1,437.5	0.50	632.6	0.25
損失	785.6	0.27	378.1	0.15
小計	4,731.0	1.64	3,737.4	1.5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88,789.0	100.00	248,880.7	10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按照貸款五級分類劃分，正常類貸款為人民幣270,754.5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36,258.6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正常類貸款佔本行全部貸款的93.75%。關注類貸款為人民幣13,303.5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2,656.1百萬元。關注類貸款佔全部貸款的4.61%。不良貸款為人民幣4,731.0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993.6百萬元，不良貸款率[1]為1.64%，較2017年12月31日上升0.14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行將逾期90天以上貸款計入不良資產。

附註：

(1) 按五級分類含息貸款金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房地產業	35,834.1	19.9	24,471.9	11.6
製造業	35,687.3	19.8	51,970.7	24.5
批發和零售業	30,253.6	16.8	39,572.8	18.7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4,462.8	13.6	20,649.3	9.8
建築業	19,975.5	11.1	24,366.2	11.5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5,657.8	8.7	23,424.3	11.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4,591.5	2.5	6,607.5	3.1
金融業	3,696.4	2.0	3,069.5	1.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249.8	1.8	3,941.1	1.9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2,167.9	1.2	3,775.2	1.8
住宿和餐飲業	974.3	0.5	1,231.6	0.6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914.3	0.5	530.9	0.3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763.1	0.4	2,542.8	1.2
農、林、牧、漁業	728.1	0.4	790.8	0.4
採礦業	611.8	0.3	1,491.6	0.7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437.5	0.2	1,413.0	0.7
衛生和社會工作	238.4	0.1	257.8	0.1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214.0	0.1	1,064.0	0.5
教育	55.3	0.0	88.0	0.0
公司貸款總額(1)	180,513.5	100.0	211,259.0	100.0

附註：

(1) 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8年，本行進一步優化授信結構，積極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公司貸款五大組成部分為提供予以下行業客戶的貸款，分別為(i)房地產業，(ii)製造業，(iii)批發和零售業，(iv)租賃和商務服務業及(v)建築業。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提供予該五大行業的公司客戶的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46,213.3百萬元及人民幣161,030.9百萬元，分別佔本行發出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1.0%及76.1%。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行業劃分的公司客戶不良貸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1]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1]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製造業	1,929.6	47.6	5.41	1,332.7	42.8	2.56
批發和零售業	1,435.3	35.5	4.74	1,430.2	45.9	3.61
採礦業	305.4	7.5	49.92	100.5	3.2	6.74
建築業	130.8	3.2	0.65	85.6	2.7	0.35
住宿和餐飲業	62.5	1.5	6.41	–	–	–
房地產業	61.2	1.5	0.17	46.8	1.5	0.19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8.1	1.4	1.27	61.9	2.0	0.94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34.0	0.8	4.46	34.0	1.1	1.34
農、林、牧、漁業	25.7	0.6	3.53	7.9	0.3	1.00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4.7	0.4	3.36	14.8	0.5	1.05
公司不良貸款總額	4,057.3	100.0	2.25	3,114.4	100.0	1.47

附註：

(1) 按各行業不良貸款除以各行業貸款含息總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的不良公司貸款主要包括來自製造業及批發和零售業公司借款人的不良貸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製造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2.56%及5.4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42.8%及47.6%。本行向製造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該行業的若干公司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批發和零售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3.61%及4.74%。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45.9%及35.5%。本行向批發和零售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原因是該行業公司貸款餘額下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採礦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6.74%及49.9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3.2%及7.5%。本行向採礦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該行業的若干公司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建築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0.35%及0.65%。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2.7%及3.2%。本行向建築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原因是該行業的若干公司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住宿和餐飲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0及6.4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0及1.5%。本行向住宿和餐飲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該行業的若干公司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 (%)[1]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 (%)[1]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2]						
流動資金貸款	3,545.5	74.9	3.45	2,622.2	70.2	1.86
固定資產貸款	62.5	1.3	0.11	–	–	–
貿易融資	23.6	0.5	0.48	23.6	0.6	0.45
其他[3]	425.7	9.0	6.42	468.6	12.5	7.81
小計	4,057.3	85.7	2.25	3,114.4	83.3	1.47
票據貼現	59.9	1.3	2.64	60.0	1.6	1.85
小計	59.9	1.3	2.64	60.0	1.6	1.85
個人貸款						
個人經營類貸款	393.2	8.3	8.74	419.1	11.3	10.98
個人消費貸款	134.2	2.8	0.17	76.2	2.0	0.87
住房按揭貸款	46.1	1.0	0.20	36.0	1.0	0.17
信用卡透支	40.3	0.9	5.86	31.7	0.8	6.54
小計	613.8	13.0	0.58	563.0	15.1	1.64
不良貸款合計	4,731.0	100.0	1.64	3,737.4	100.0	1.50

附註：

(1) 按每類產品的不良貸款除以該產品類別的貸款含息總額計算。

(2) 此處公司貸款總額包括本行公司貸款和應收融資租賃款。

(3) 主要包括本行承兑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的公司貸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47%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2.25%，而不良公司貸款由人民幣3,114.4百萬元增加30.28%至人民幣4,057.3百萬元。本行不良公司貸款上升主要是由於若干公司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個人貸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64%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0.58%，而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3.0百萬元增加9.02%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13.8百萬元。本行個人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個人貸款業務增長較快。本行的不良個人貸款餘額較2017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個人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票據貼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85%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2.64%，而票據貼現的不良貸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9.9百萬元。本行票據貼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票據業務餘額減少。

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1]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貸款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1,247.7	26.3	1.13	1,014.1	27.1	0.81
北京	194.4	4.1	0.94	207.8	5.6	1.11
山東省	940.5	19.9	2.80	484.4	13.0	1.39
上海	546.9	11.6	0.76	543.9	14.5	2.17
河北省	1,768.2	37.4	6.29	1,430.5	38.3	4.92
四川省	33.3	0.7	0.14	56.7	1.5	0.38
不良貸款總額	4,731.0	100.0	1.64	3,737.4	100.0	1.50

附註：

(1) 按各地區的不良貸款除以該地區貸款含息總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按擔保品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88,108.6	30.5	33,185.2	13.3
保證貸款	108,737.2	37.7	114,429.9	46.0
抵押貸款[1]	71,681.3	24.8	61,601.8	24.8
質押貸款[1]	20,261.9	7.0	39,663.8	15.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88,789.0	100.0	248,880.7	100.0

附註：

(1) 指每個類別中全部或部分以擔保品作擔保的貸款總額。若貸款以一種以上的抵押權益形式作擔保，則按抵押權益的主要形式分配。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向最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總額佔其監管資本5.02%，向十大客戶的貸款總額則佔其監管資本29.47%，均符合監管規定。

a. 集中度指標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集中率(%)	<=10	5.02	6.36
十大客戶貸款集中率(%)	<=50	29.47	41.55

*附註：*上述數據乃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額度，於該日均分類為正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行業	金額	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	佔監管資本百分比 (%)[1]	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製造業	3,482.4	1.21	5.02	正常
借款人B	製造業	2,604.4	0.90	3.76	正常
借款人C	批發和零售業	2,600.0	0.90	3.75	正常
借款人D	房地產業	2,053.0	0.71	2.96	正常
借款人E	房地產業	2,000.0	0.69	2.88	正常
借款人F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82.7	0.69	2.86	正常
借款人G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70.0	0.68	2.84	正常
借款人H	製造業	1,372.6	0.48	1.98	正常
借款人I	房地產業	1,200.0	0.42	1.73	正常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1,168.0	0.40	1.68	正常
總計		20,433.1	7.08	29.46	

附註：

(1) 指貸款餘額佔監管資本的百分比。監管資本按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向最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482.4百萬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1.21%；向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0,433.1百萬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7.0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逾期貸款賬齡表

下表載列本行截至所示日期的逾期貸款賬齡表。

逾期期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逾期1天至90天	3,467,476	1.21	2,192,423	0.88
逾期90天至1年	819,992	0.28	2,207,426	0.89
逾期1年至3年	2,742,350	0.95	2,172,464	0.87
逾期3年以上	869,986	0.30	228,297	0.09
總計	7,899,804	2.74	6,800,610	2.7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43.5百萬元增長63.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845.7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加提貸款減值損失準備，覆蓋客戶資產重整可能給本行帶來的損失。根據2019年1月31日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裁定的渤海鋼鐵集團司法重整計劃受償方案，本行儘管不能受償全額債權，但已增提撥備足以覆蓋上述損失。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不良貸款率[2] (%)	金額	不良貸款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初	7,966.5	1.50	6,146.2	1.48
年內淨計提[1]	3,857.7		1,338.6	
折現回撥	(105.5)		(78.7)	
核銷及轉撥	(14.2)		(298.7)	
收回	141.2		136.1	
年末	11,845.7	1.64	7,243.5	1.50

附註：

(1) 指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準備淨額。

(2)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含息總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分部報告

地區分部報告

在依據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營業收入按照產生該收入的分行或附屬公司所在地點進行歸集。為便於陳述，本行將該資料按不同地區劃分。下表載列各地區於所示期間的營業收入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6,637.4	54.7	5,320.8	52.4
北京	1,494.9	12.3	771.4	7.6
山東省	1,164.4	9.6	1,213.1	12.0
上海	1,125.6	9.3	728.4	7.2
四川省	925.5	7.6	1,049.5	10.3
河北省	695.4	5.7	980.5	9.7
寧夏	95.0	0.8	79.6	0.8
總計	12,138.2	100.0	10,143.3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分部報告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行各主要分部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7,118.1	58.6	7,343.6	72.4
個人銀行業務	2,274.7	18.7	1,756.6	17.3
資金營運業務	2,629.6	21.7	1,036.2	10.2
其他[1]	115.8	1.0	6.9	0.1
總計	12,138.2	100.0	10,143.3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分部的收入。

VIII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計算及披露資本充足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符合該規定的監管規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資本充足率為14.53%，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比率提高3.79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84%及9.83%，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比率提高1.19個百分點。本行資本充足率的提升，主要是本行發行100億元人民幣二級資本債所致，本行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提升主要是本行增加盈利及主動「縮表」，壓縮資產規模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的相關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 股本	6,070.6	6,070.6
— 資本公積及投資重估儲備	10,879.6	10,155.4
— 盈餘公積	3,352.5	3,352.3
— 一般準備	9,133.1	8,363.5
— 未分配利潤	17,563.6	16,141.7
—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271.4	260.9
核心資本總值	47,270.8	44,344.4
核心一級資本	47,270.8	44,344.4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346.2)	(308.5)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6,924.6	44,035.9
一級資本淨額	46,960.8	44,070.7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淨額	16,680.0	7,100.0
— 超額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5,616.1	3,506.1
—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72.4	69.6
二級資本總額	22,368.5	10,675.7
資本淨額	69,329.3	54,746.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77,241.1	509,646.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以百分比列示）*	9.83	8.64
一級資本充足率*（以百分比列示）*	9.84	8.65
資本充足率*（以百分比列示）*	14.53	10.7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槓桿率為6.7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槓桿率	6.79%	5.97%

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所頒佈自2015年4月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最低槓桿率為4%。以上槓桿率是參照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IX 風險管理

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信息科技風險等。於2018年，本行不斷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提高風險控制，繼續推動建立綜合、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通過這套體系，本行得以成功符合相關監管規定，減低與不穩定的整體經濟形勢有關的風險，確保業務可持續發展。尤其是，本行致力於維繫風險管理體系，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平衡，以在保持靈活性的同時嚴格控制本行本身所面對的風險，在保持資產品質的同時實現業務創新。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契約所規定的義務或信用品質發生變化，影響金融產品價值，從而給債權人或金融產品持有人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個人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本行已制定較為完善的授權及授信審批管理制度，按照信用風險垂直管理原則建立信用風險管理體系，按照審貸分離、分級審批原則，確保授信審批的獨立性，並建立科學嚴謹的授信審批授權管理機制。本行實施統一授信制度，本行所有銀行帳戶信用風險暴露和交易帳戶信用風險暴露，包括信貸業務和非信貸業務，所有授信方式和授信品種，均納入統一授信管理，並由獲得相應授信審批授權的審批機構或審批人審批。

本行建立了與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制度、流程，管理執行落實統一的風險偏好，有效識別、度量、控制、監測和報告信用風險，將信用風險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範圍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力圖通過多項措施提升整體信用風險管理能力，如建立電子授信管理系統、設立十二級貸款分類制度並採用具體程序管理有關風險、提升運用資訊技術處理信用風險管理的能力、開展授信後風險管理工作及進一步加強信用審查及監督。本行準備為零售及非零售業務開發一套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系統，以有效管理授信過程中的審批、監控及風險預警，從而進一步增強本行的信用風險控制能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風險，主要因內外欺詐、現場安全故障、業務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等所致。

本行持續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下發操作風險識別與控制自我評估、關鍵風險指標、操作風險事件收集等操作風險管理三大工具實施細則（試行），定期開展風險識別與控制自我評估、關鍵風險指標監測及實施操作風險損失數據收集工作。印發《天津銀行操作風險報告管理辦法》，規範操作風險報告機制。下力量組織開展多項滾動式、立體化、多維度檢查監督工作，加大問責通報力度。此外，建立操作風險提示機制，組織開展操作風險管理專題培訓。在全行開展多維度警示教育活動，加大案件防控及警示教育力度。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市價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其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董事會肩負監察市場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以確保本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業務所面對的各種市場風險，本行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制定、定期審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具體操作程序的執行，緊貼市場風險水平及其管理狀況，並確保本行具備足夠的人力、物力及適當的組織結構、管理資訊系統和技術水平以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業務所面對的各種市場風險。本行通過提升市場風險管治架構、管理工具、系統建設，有效計量市場風險，務求將市場價格不利變動對金融工具頭寸和相關業務產生的負面影響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從而確保各項市場風險指標符合監管規定及營運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及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因本行業務營運擴充所需流動資金的風險。本行主要在對借貸、交易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及對流動資金頭寸進行管理時面臨流動性風險。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用集中管理模式：在董事會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指導下和高級管理層的領導下，總分行聯動，各相關部門配合，採取與本行業務規模和總體發展規劃相適應的集中管理模式，由總行統一管理全行總體流動性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本行面臨信息科技風險，可能導致操作、法律和聲譽風險。本行不斷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定及修訂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相關制度，搭建起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度體系，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確保系統安全、網絡安全和數據安全。本行亦強化管理，加大信息科技投入來有效降低風險隱患。

本行發佈《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政策》《天津銀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辦法》《天津銀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策略》《天津銀行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辦法》及修訂《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總體應急預案》，同時本行開展重要業務系統的連續性災備演練、全面業務影響分析及重要信息系統的影響分析等工作。

2018年，本行董事會審批通過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IT架構規劃》，批准購置面積約3萬平方米的物業，用於建設天津銀行金融科技中心，以加強本行信息科技能力，更好地防範信息科技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X 業務回顧

公司銀行業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來自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118.1百萬元，佔同期營業收入總額的58.6%，同比下降3.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餘額（不包括票據貼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為人民幣171,739.2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減少15.2%。截至同日，該等貸款中的人民幣93,903.9百萬元為小微企業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54.7%，較2017年12月31日增長1.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存款總額為人民幣256,782.6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減少6.7%。

2018年，本行公司銀行業務加強管理，實施「四個一批」，即新增一批國家戰略新興產業客戶和小微企業客戶；增加服務維護一批穩定客戶；不抽貨、不壓貨維持一批暫時遇到困難的傳統客戶；退出一批高耗能、高污染企業及風險積聚的客戶。通過「四個一批」在支持企業新舊動能轉換的同時，本行公司貸款收益水平也相應得到提升。

本行順應時代發展趨勢，落實國家綠色發展政策要求，將低碳環保理念融入公司運營和日常管理，積極構建綠色金融內部管理體系，希望通過提供更為卓越的綠色金融產品和服務，支援社會、經濟、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期末，本行支援節能環保項目及服務貸款餘額達115.61億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涉農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7,115.9百萬元，其中，天津地區涉農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542.4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增長0.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科技型企業的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5,788.4百萬元，新增貸款較去年同期增長4.9%。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行小微貸款本金餘額上漲1.6%至98,395.1百萬元（含個人經營類貸款），小微貸款客戶數量增長1,149.4%至79,810戶（含個人經營類客戶）。

2018年，本行積極發展交易銀行業務，交易銀行中間業務收入達人民幣191.5百萬元，增幅達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8年，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獲得A類主承銷商資格，主承銷業務由天津拓展至北京、上海、河北、山東和四川等省市。2018年投資銀行累計承銷發行企業債券人民幣12,921.0百萬元。

此外，本行通過成立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展金融租賃業務，該公司於2016年10月開業。截至2018年12月31日，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資產總值及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9,012.8百萬元及人民幣70.7百萬元。

個人銀行業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加強個人銀行客戶營銷力度，通過豐富零售銀行業務產品及改善零售銀行客戶獲客渠道，持續發展本行零售銀行業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個人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274.7百萬元，佔同期營業收入總額的18.7%，同比增加29.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06,010.4百萬元，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36.7%。截至2018年12月31日，住房按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經營類貸款及信用卡透支分別為人民幣22,928.9百萬元、人民幣77,896.2百萬元、人民幣4,496.6百萬元及人民幣688.7百萬元，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21.6%、73.6%、4.2%及0.6%。

截至同日，本行個人存款總額為人民幣69,232.3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增長10.1%。

2018年以來，本行主動適應經濟形勢變化，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增強個人貸款業務的獲客能力和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客戶體驗及滿意度，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均得到較大幅度的提高。

本行不斷豐富信用卡產品及產品功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已發行199,134張信用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農村金融服務

本行認真貫徹國家「三農」扶持政策和要求，積極踐行普惠金融責任，持續完善農村金融服務和涉農地區機構佈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在新疆、寧夏經濟總量小、金融服務基礎薄弱的地區及天津市薊州區共設有8家村鎮銀行。其中，併表子公司寧夏原州村鎮銀行2018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6.8百萬元，同比上升15.7%，淨利潤人民幣29.1百萬元，同比上升48.5%；併表子公司寧夏同心村鎮銀行2018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8.2百萬元，同比增長25.7%，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1.4百萬元，同比增長234.4%。

資金營運業務

2018年，本行回歸本源，主動調整業務結構，切實強化提質增效，在壓縮同業理財等低效資產的同時，積極投放高收益、輕資本、高流動性資產，從以同業業務為主向債券交易、外匯、衍生品交易等標準化、專業化金融市場業務轉型，初步搭建起涵蓋利率、信用、外匯、貴金屬、衍生品在內的FICC (Fixed income, Currency & Commodity)全產品業務體系框架，推動金融市場業務實現高質量發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行資金營運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629.6百萬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總額的21.7%，同比增長153.8%。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本行已取得人民幣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財政部記賬式國債承銷團成員，國家開發銀行、中國進出口銀行、中國農業發展銀行三大政策性銀行金融債承銷團成員，套期保值類衍生產品交易資格等多項業務資格；其中2018年內，本行獲得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資格，利率互換業務資格，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詢價業務資格等多項業務資質，為開拓和發展新業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2018年內，本行積極參與金融市場各項交易，人民幣交易量達4.85萬億元、外匯交易量近600億美元，榮獲「2018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活躍交易商」、「2018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中央國債登記結算公司頒佈的「2018年度優秀金融債發行機構」及「結算100強－優秀自營商」、中國外匯交易中心頒佈的「2018年度銀行間外匯市場最大進步綜合會員獎」、銀行業信貸資產登記流轉中心頒發的「2018年度銀行業信貸資產登記流轉業務先進機構突出貢獻獎」等多個獎項，市場影響力和品牌形象不斷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貨幣市場交易

2018年本行綜合運用貨幣市場各項交易工具，滿足流動性管理和交易需要，同時積極通過發行同業存單、參與央行公開市場逆回購、中期借貸便利等業務，不斷優化負債結構，降低融資成本。報告期內，累計開展各類貨幣市場交易3.76萬億元人民幣。

固定收益業務

本行固定收益類業務在保持傳統債券業務優勢的基礎上，積極適應市場新變化，探索轉型創新發展，資產結構獲得優化，部分創新產品取得突破，盈利能力和市場影響力不斷提升。一是加強市場研判，提升盈利水平。本行通過進一步加強市場研判和策略研究，提高主動管理能力。在年初債券收益率處於高位時拉長債券投資組合久期，提升債券投資收益水平；同時，積極把握波段交易機會，獲取交易性收益。2018年本行債券交易量突破萬億元，進一步提升了本行的債券市場活躍度和影響力。二是加大利率債承分銷力度。本行持續發揮國債、三大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天津、北京、上海、河北、山東等地區地方債承銷團成員資格的優勢和客戶資源，積極開闢銷售交易渠道。2018年內，本行累計承銷國債、政策性銀行債和地方政府債達577億元。三是持續優化投資結構，提升信用債券配置規模。2018年本行積極調整投資策略，主動壓縮同業理財、同業存拆放等低效資產，重點加大對高等級信用債、資產支持證券等高收益、輕資本品種的投放力度，資產結構不斷優化，盈利水平顯著提升。四是積極參與信用風險緩釋工具交易，支持服務實體經濟。本行利用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業務資格，成功完成首筆信用風險緩釋憑證交易，在有效對沖信用風險的同時，為民營企業債券融資提供支持。

外匯及貴金屬業務

2018年在美國持續加息預期及國內流動性寬鬆的背景下，人民幣匯率、黃金價格等雙向波動浮動明顯加大，市場避險需求增強。為滿足客戶結售匯和本行避險需求，本行持續拓展外匯交易對手，積極開展外匯即、遠期交易及外匯掉期等套期保值類衍生品交易，豐富我行產品體系，外匯衍生品交易業務實現零的突破，全年累計完成外匯掉期交易30.66億美元。2018年內本行取得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詢價業務資格並開展了黃金詢價交易業務，完成了倫敦金、倫敦銀等國際貴金屬賬戶的開立，為開拓和發展新業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理財業務繼續穩健發展，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快淨值型轉型步伐，開發新型產品，優化資產配置，調整客戶結構，盈利能力處於行業領先水平。

一是加快淨值型轉型步伐。2018年本行嚴格按照資管新規要求，推動行內理財業務的淨值化轉型。截至年末淨值型產品體系已基本建設完畢，並推出多種類型的淨值型產品。其中，「鴻鼎財富－天天開放淨值產品」為國內城商行推出的首只類貨基產品，取得了不錯的銷售業績，截至2018年末存量已突破4,000百萬元。

二是優化資產配置，提高收益水平。按照本行「四個一批」和「提質增效」的總體方針，本行理財業務加強了對存量資產的管理力度，壓退了一批資質弱、收益低的資產，並通過投資債券、北金所債權融資計劃等方式置換了一批存量非標資產，得到了提質增效的效果，資產端收益水平由年初的5.9%提升至6.4%。資產端收益率的增長直接帶動了本行理財業務的利潤水平。

三是積極調整客戶結構。根據資管業務「回歸本源」的監管導向以及本行超常規發展零售業務的戰略定位，本行對標前列城商行，積極推進理財業務客戶結構調整。通過各方努力，本行理財產品客戶結構得到了明顯的優化。截至2018年12月31日，理財基礎客戶佔比由年初的51%提高至70%，其中，個人理財存量突破人民幣80,000百萬元大關，佔比由38%提升至68%，追平城商行個人理財佔比平均水平。

四是響應監管要求，調整理財發行結構，2018年本行發行保本理財產品佔總理財產品發行規模的30%，較2017年下降12個百分點；非保本理財產品佔比70%，較2017年增加12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另外，本行理財業務堅決貫徹普惠金融政策，按照最新監管要求將理財購買起點降至1萬元，全年累計為個人投資者兑付人民幣2,665.8百萬元，發行的理財產品全部正常兑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所發行的理財產品的未到期餘額為人民幣122,944.8百萬元，同比上升2.43%。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行所發行理財產品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1,010.5百萬元。

國際業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國際結算量為6,025.3百萬美元。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I. 本行股份變動情況

股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股本共計6,070,551,822股，註冊資本共計人民幣6,070,551,822元，於報告期內沒有發生變動。

股份變動情況陳述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數	佔總股本比例	報告期內變動	股數	佔總股本比例
內資法人股	3,979,001,638	65.54%	–	3,979,001,638	65.54%
內資自然人股	326,951,121	5.39%	–	326,951,121	5.39%
H股	1,764,599,063	29.07%	–	1,764,599,063	29.07%
其他外資股	–	–	–	–	–
股份總額	6,070,551,822	100.00%	–	6,070,551,822	100.00%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本行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初持股總數（股）	報告期末持股總數（股）	報告期末佔比(%)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966,425,534	966,425,534	15.92
2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487,078,366	487,078,366	8.02
3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87,078,366	487,078,366	8.02
4	天津海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49,056,239	149,056,239	2.46
5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1)	121,832,962	121,832,962	2.01
6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2)	105,011,966	117,378,125	1.93
7	天津市寧發集團有限公司	115,561,504	115,561,504	1.90
8	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3)	101,386,808	101,386,808	1.67
9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65
10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財政局	99,370,826	99,370,826	1.64
	合計	2,732,802,571	2,745,168,730	45.22

註：

(1)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121,654,827股股份質押給新時代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63,636,198股股份質押給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3) 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97,530,291股股份質押給新時代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II. 股東資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總數為7309名。

於香港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及就本行所深知，下列人士（惟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已被視作或當作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1]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966,425,534	15.92	22.44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966,425,534	15.92	22.44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2]	實益擁有人	H股	725,644,563	11.95	41.12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3]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857,052	8.07	11.38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4]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5]	實益擁有人	H股	303,193,000	4.99	17.18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5]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303,193,000	4.99	17.18
BL Capital Holdings Ltd[6]	實益擁有人	H股	106,993,500	1.76	6.06
HNA Capital (Hong Kong) Holdings Co., Ltd[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6,993,500	1.76	6.06
海航資本集團有限公司[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6,993,500	1.76	6.06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註：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由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天津港保稅區國有資產管理局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為本行的一名股東，於1977年7月14日在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註冊成立，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NZ）及新西蘭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NZ: AU）上市。

(3)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i)直接持有487,078,366股股份；及(ii)透過多家受控制法團持有合共2,778,686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合共489,85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4)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i)直接持有487,078,366股股份；及(ii)透過多家受控制法團持有合共2,028,817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於合共489,107,18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由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由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實體）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由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303,19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HNA Capital(Hong Kong) Holdings Co., Ltd由海航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BL Capital Holdings Ltd由HNA Capital (Hong Kong) Holdings Co., Ltd全資擁有。因此，海航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及HNA Capital(Hong Kong) Holdings Co., Ltd被視為於BL Capital Holdings Ltd持有的106,993,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I. 持有本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

有關持有本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詳情請參閱上述II.股東資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I. 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1.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李宗唐先生	59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8年5月11日
孫利國先生	55	執行董事、行長*	2018年5月11日
張富榮女士	57	執行董事、副行長*、董事會秘書*、工會主席△	2018年5月11日
梁建法先生	53	執行董事、副行長*、財務總監*	2018年6月8日
孫靜宇女士	50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武韜先生	56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布樂達先生	61	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
趙煒先生	49	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
肖京喜先生	56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李峻女士	46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封和平先生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
羅義坤先生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
靳慶軍先生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1日
華耀綱先生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何佳先生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8日

附註：

上述董事任期分別自其委任日期開始直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 上述職位任期自2018年6月15日開始。

△ 上述職位任期自2009年11月開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2.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馮俠女士	47	職工監事	2018年3月15日
		監事長	2018年6月15日
姚濤先生	56	職工監事	2018年3月15日
于暘先生	39	股東監事	2018年6月8日
張連明先生	55	外部監事	2018年5月11日
劉寶瑞先生	61	外部監事	2018年6月8日

附註：

上述監事任期分別自其委任日期開始直至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屆滿。

根據公司章程，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前，原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監事職務。

3.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首次獲任為高級管理人員的日期
孫利國先生	55	行長	2016年12月
張富榮女士	57	副行長、董事會秘書、工會主席	2009年11月
張穎女士	43	紀委書記	2014年9月
梁建法先生	53	副行長、財務總監	2014年12月
夏振武先生	49	行長助理	2008年1月
王峰先生	46	行長助理	2017年4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報告期內股東提名董事、監事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提名董事/監事姓名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孫靜宇、武韜
2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布樂達
3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趙煒
4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肖京喜
5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1)	李峻
6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于暘

附註：

(1)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船集團」）的全資二級子公司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將其持有天津銀行的303,193,000股股份轉讓給中船集團全資子公司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2018年9月28日，雙方完成股份交割。

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於2018年1月12日，岳德生先生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本行副行長之職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岳先生的辭任自2018年1月12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2日刊發標題為「執行董事及副行長辭任」的公告。

於2018年1月19日，馮俠女士辭任本行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馮女士的辭任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舉行職工代表會議，馮女士於會議上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於監事會同日舉行的會議上，馮女士獲選為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刊發標題為「變更監事及委任監事會監事長」的公告。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7年5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張祥先生辭任本行職工監事，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本行股東於2018年5月11日舉行的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梁建法先生、孫靜宇女士、武韜先生、肖京喜先生、李峻女士、華耀綱先生及何佳先生（合稱「**新任董事**」）為董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天津銀保監局**」）已批准新任董事擔任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新任董事的任期自2018年6月8日開始。有關委任新任董事的公告已於2018年3月23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5月11日及2018年6月15日發表。

於2018年6月15日舉行的第六屆董事會的第一次會議上，李宗唐先生獲重選為本行董事長，孫利國先生獲重新委任為本行行長。李先生的董事長任期和孫先生的行長任期均自2018年6月15日開始。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刊發的公告。

於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張富榮女士重新獲委任為本行副行長、董事會秘書，梁建法先生重新獲委任為本行副行長、財務總監，夏振武先生重新獲委任為本行行長助理，王峰先生重新獲委任為本行行長助理。張富榮女士及梁建法先生作為本行副行長的任期及夏振武先生及王峰先生作為本行行長助理的任期均自2018年6月15日開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I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 董事

李宗唐先生，59歲。李先生自2016年8月起出任本行黨委書記。李先生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主持总行黨委及董事會全面工作，主管審計工作，並分管董事會辦公室、審計部。此前，李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6年8月任天津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董事長；2009年11月至2010年7月擔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書記及董事長；2008年8月至2009年11月，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及行長；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副書記及行長；2003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天津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及總經理；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任天津信託投資公司黨委副書記及總經理；1997年8月至2001年7月任天津市財政局、地方稅務局副局長及黨組成員；1996年11月至1997年8月擔任天津市財政局資金管理處處長；1988年3月至1997年8月相繼擔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任天津市財政局預算處副處長及處長；1986年5月至1988年3月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企業一處員工及主任科員；1985年8月至1986年5月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財稅管理二處冶金科員工及副科長；1976年10月至1983年3月於天津市財政局財稅管理二處冶金科擔任財稅專管員。

李先生於1983年3月至1985年8月就讀於天津財經學院，攻讀財政專業幹部專修課程。彼於2000年1月取得天津市會計專業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認證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孫利國先生，55歲。孫先生於2017年2月被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17年2月起擔任本行行長，主持全行經營管理工作，分管戰略發展部。孫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於2016年8月至2016年12月，孫先生亦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於2016年7月至2016年8月，孫先生亦出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會主席；2015年6月至2016年8月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兼監事長；2009年12月至2015年6月亦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2005年12月至2015年6月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成員兼董事會秘書；2005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籌建中）擬設董事會秘書處負責人；2003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渤海銀行籌建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助理，主持籌建辦公室日常工作；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市分行擔任辦公室主任；1990年12月至1998年1月，相繼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前稱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南開支行副行長及行長；1988年4月至1990年12月任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無縫鋼管工程辦事處主任助理；1985年8月至1988年4月任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市分行項目審查處員工。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孫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天津大學管理工程系基本建設管理工程專業，並於1997年7月自天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自南開大學金融學院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貨幣銀行學，並於2012年1月自天津大學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彼於1999年取得中國建設銀行認證的高級工程師資格。

張富榮女士，57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張女士於2016年1月獲委任為本行副行長，主管公司批發、金融市場及工會工作，分管公司業務部、交易銀行部、投資銀行部、金融市場部、資產管理部，協管董事會辦公室。張女士於2017年10月獲委任為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女士自2009年9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並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行工會主席。於2016年12月21日至2017年2月16日，代行本行董事長職責。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本行上市辦公室主任，負責上市工作。張女士擁有30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1年3月至2014年11月擔任本行監事，期間，於2014年1月至2014年11月代理本行監事長工作，於1996年11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行董事。彼於2007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本行濱海分行行長兼黨委書記，於2007年5月至2007年10月任濱海分行行長及黨委副書記，並於2006年5月至2007年5月任濱海分行副行長及黨委委員。自1996年11月起至2006年5月，彼擔任天津市商業銀行塘沽支行（本行前身）行長、黨支部書記。1988年1月至1996年11月期間，彼出任本行前身天津市塘沽區城市信用社多個職位，包括信貸科科長、辦公室主任、信用社經理助理和副經理。

張女士歷任天津市第十三屆、十四屆和十五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天津市濱海新區第一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並曾任天津市第十五屆及第十六屆總工會委員會委員，於2013年4月當選為天津市第十三屆婦聯執委，於2013年10月當選中國工會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全國代表，並於2017年7月當選天津市第十七屆總工會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女士於1993年4月取得天津市塘沽職工中專金融專業文憑，於1998年5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證書，於2001年9月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國際大學烏克蘭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5年6月取得中國職業經理人金融管理專業高級資格證書，另外，彼亦於2008年7月取得中共中央黨校（中國北京）經濟法專業在職研究生證書。其於2011年6月取得南開大學（中國天津）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梁建法先生，53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自2014年12月起擔任副行長及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財務總監，主管風險內控及財務計劃工作，分管風險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資產保全部、法律事務部、內控合規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財務會計部。

梁先生於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近30年的經驗。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6年8月至2014年9月於渤海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行長、人力資源部及審計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彼亦為黨委委員。彼於2003年4月至2006年8月期間任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1986年7月至1995年3月及1996年2月至2003年4月期間，梁先生曾於中國人民銀行河北省分行及天津分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稽核處科員、副處級稽核員、銀行監管一處副處長、處長以及銀行管理處處長。梁先生亦曾於1995年3月至1996年2月在英格蘭銀行擔任監管員。

梁先生於1986年7月自南開大學（中國天津）獲得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9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金融系經濟學碩士學位。梁先生於2000年5月自中國人民銀行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孫靜宇女士，50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7年1月起出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部長。此前，孫女士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於2015年9月至2016年6月任天津天保財務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同時兼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部長；(ii)於2016年6月至2017年1月任天津天保財務管理公司總經理、董事，同時兼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部長；(iii)於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部長兼天津天保財務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iv)於2004年3月至2013年8月相繼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會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師、財務主管、高級財務主管、部長助理及副部長；(v)於1997年8月至2004年3月任天津萬橋工程發展有限公司財務經理；(vi)於1992年4月至1997年8月任天津三峰客車有限公司幹部，期間，彼於1994年9月至1996年7月就讀於天津財經學院會計學專業二學歷大專班；及(vii)於1990年7月至1992年4月任天津市客車廠幹部。

孫女士於1990年7月取得天津大學分校機械工程系一級汽車與拖拉機專業學士學位，並具備高級會計師資格。

武韜先生，56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8年3月起出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副總經理；於2014年10月至2018年3月出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此前，武先生於2005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天津天保國際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4月至2005年11月任天津天保物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2年6月至2004年4月任天津天保國際採購中心有限公司總經理；1995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天津華鐵隆津泰儲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91年9月至1995年12月任天津港保稅區管委會經貿處職員、副科長；期間，於1993年10月至1995年12月任天津天正房地產招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87年10月至1991年9月任天津港儲運公司運務科科員；1985年8月至1987年10月任天津一商局儲運公司唐家口倉庫幹部。

武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北京商學院，取得倉儲運輸管理系倉儲運輸管理專業學士學位。於2001年9月至2004年7月就讀於天津市委黨校，攻讀黨的學説與黨的建設專業。武先生於2012年12月取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布樂達先生，61歲，於2009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的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起，布樂達先生曾在澳新銀行擔任多個職位，現任合作伙伴部董事總經理。彼自2011年3月起擔任ANZ Royal Bank (Cambodia) Ltd.的董事，並自2012年6月起擔任主席一職。彼自2011年3月、2012年6月和2013年7月起分別擔任United (Cambodia) Land Company Ltd、Jikk Pty Ltd.、Votraint No. 113 Pty Ltd的董事。布樂達先生自2008年至2016年間在澳新銀行集團下屬多家機構擔任董事一職，包括澳新銀行（越南）有限公司、澳新銀行（台灣）有限公司、上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澳新銀行村鎮銀行有限公司、澳新銀行保險經紀有限公司、ANZ Bank (Europe) Limited、ANZ、ANZ Pensions (UK)Limited、ANZ V-Trac International Leasing Company、澳新銀行（老撾）有限公司以及ANZ Capital Private Ltd.等。彼於2009年12月至2010年9月相繼出任澳新銀行的亞太地區、歐洲及美國副首席執行官等職位，並於2010年9月至2014年6月擔任亞太地區、歐洲及美國的董事總經理兼高級顧問。彼於2008年4月加入澳新銀行，並於2008年4月至2009年12月擔任東北亞區首席執行官及香港首席執行官。

布樂達先生於1980年1月取得鄧迪科技大學（英國蘇格蘭）商科文學學士學位。

趙煒先生，49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12月起擔任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此前，彼於2005年9月至2013年12月歷任香港津聯集團（天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香港津聯集團有限公司金融市場部總經理、天津發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香港津聯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1992年7月至2005年9月期間，趙先生曾於北方國際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國際業務部經理助理、交易部經理助理、國際業務部經理及證券投資部副總經理。

趙先生於1992年7月及1999年9月分別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國際經濟合作專業學士學位及金融系經濟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肖京喜先生，56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4月起出任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及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此前，肖先生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於2014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黨總支部副書記、董事及總經理；(ii)於2010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黨總支部副書記及總經理；(iii)於2004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黨支部書記及總經理；(iv)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9月任天津大沽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期間，彼於2001年6月至2003年5月修讀威斯康辛國際大學工商管理課程；(v)於1987年7月至2001年12月相繼任天津大沽化工廠會計師及領隊、副主任、財務處處長及副總會計師；及(vi)於1986年7月至1987年7月任天津市武清縣河西務鄉寶莊中學教師。

肖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工業管理系經濟學學士學位，並具備正高級會計師資格。

李峻女士，46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7年2月起出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及金融部總經理。此前，李女士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於2017年2月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總會計師；(ii)於2011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廣州中船文沖船塢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兼總法律顧問；(iii)於2009年11月至2011年7月任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中心副主任，期間，彼於2007年9月至2010年10月修讀華中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碩士學位課程；(iv)於2008年12月至2009年10月暫任廣州船舶工業公司財務部主任一職；(v)於1995年3月至2008年11月任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中心主任助理及副主任。

李女士於1994年7月取得北京商學院貿易經濟學士學位，並具備高級會計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封和平先生，58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封先生自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一直擔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881）監事。2011年3月至2014年8月，彼為摩根士丹利北京分公司董事總經理。封先生於1992年加入普華永道公司（1992年至1997年工作於安達信華強會計師事務所，後與普華永道合併），曾擔任普華永道北京分所主管合夥人。此前，封先生曾於1985年至1992年任職於中華財務會計諮詢公司。

封先生於1982年9月取得山西財經大學（前稱山西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16年6月自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非執業）。

羅義坤先生，66歲，於2015年10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自2014年10月起至2017年7月擔任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董事及副會長，並自2017年8月起出任該協會顧問。羅先生自2012年8月起至2018年7月為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暨審核委員會主席，並自2018年10月出任該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彼自2013年12月起至2018年7月出任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財務專家工作小組成員。彼於2008年至2018年間於香港會計師公會多個委員會擔任公職。羅先生自2015年2月起為香港寬頻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3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4年5月起為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688）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12月至2015年6月，羅先生為國農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2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於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羅先生為香港法定機構市區重建局副主席及常務董事。

羅先生為專業會計師。羅先生自1985年6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自1982年12月起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前稱註冊會計師協會(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資深會員。彼自1980年11月以來一直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羅先生為香港太平紳士，於2014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授頒銀紫荊星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靳慶軍先生，61歲，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2年9月起為金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於2012年，靳先生獲評年度中國十大律師並獲得年度中國證券律師稱號。靳先生於1993年10月至2002年8月為信達律師事務所合夥人；1989年4月至1993年10月擔任中信律師事務所律師；1987年8月至1989年4月相繼擔任一家香港律師事務所及一家英國律師事務所交換律師；1984年8月至1987年7月就讀於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碩士學位；1982年1月至1984年8月擔任安徽大學圖書館系助教；1975年3月至1977年3月擔任安徽蚌埠市第二十一中學教師。

靳先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深圳市亞泰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811）獨立董事；2017年10月起，擔任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75）獨立董事；2016年3月起，擔任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6年12月起，擔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5年10月起，擔任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3年1月起擔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3年6月起，擔任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靳先生於1978年4月至1982年1月就讀於安徽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1984年8月至1987年7月就讀於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碩士學位。

華耀綱先生，61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7年10月起退任中國工商銀行總行（彼自2014年1月起開始擔任）教育部總經理兼黨委宣傳部部長。在此之前，華先生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於2006年4月至2014年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天津分行行長；(ii)於2003年11月至2006年4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重慶分行行長；(iii)於1994年11月至2003年1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天津分行副行長、常務副行長並兼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天津）總經理；(iv)於1985年1月至1994年11月，先後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天津分行資金計畫處副處長、營業部總經理及天津分行行長助理；及(v)於1974年10月至1985年1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基層支行幹部。

華先生獲得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並具備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何佳先生，64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5年9月起任清華大學雙聘教授，自2008年9月起擔任長江學者獎勵計畫講座教授，自2014年5月起擔任南方科技大學領軍教授。在此之前，何先生在教育行業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於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上海交通大學金融系主任；(ii)於2003年9月至2006年8月擔任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EMBA核心教授；(iii)於1998年9月至2008年8月擔任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兼職教授；(iv)於1998年8月至2015年7月期間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教授及香港中文大學中國金融改革與發展研究中心主任；(v)於1996年8月至1998年7月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工程學院副教授；(vi)於1996年4月至1999年8月擔任休斯頓大學副教授（終生教職）；(vii)於1991年9月至1995年8月擔任休斯頓大學助理教授；(viii)於1989年9月至1991年8月擔任德保羅大學助理教授；(ix)於1988年9月至1989年8月擔任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學院助理教授；及(x)於1984年9月至1986年8月擔任Link Project（L.R.Klein作為專案負責人）研究助理。

何先生在上市公司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自2018年12月起擔任君實生（香港聯交所：01877）獨立董事；(ii)自2016年5月起擔任北方國際（深圳證券交易所：000065）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iii)自2016年3月起擔任中信證券（上海證券交易所：600030；香港聯交所：06030）獨立董事及關連交易委員會主席；(iv)自2015年7月起擔任中國誠通集團（香港聯交所：00217）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v)自2015年3月起擔任清華同方（上海證券交易所：600100）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vi)自2012年11月起擔任新國都（深圳證券交易所：300130）獨立董事；(vii)自2012年10月起擔任西藏華域礦業（上海證券交易所：601020）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並於2018年10月卸任；及(viii)自2003年9月起擔任香港東英投資（香港聯交所：01140）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公司治理委員會主席。

何先生在非上市公司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自2016年6月起擔任銀河國際獨立董事；(ii)自2016年3月起擔任信熹資本主席；(iii)於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擔任梅隴西部基金公司獨立董事；及(iv)於2005年2月至2017年3月擔任中投證券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公司治理委員會主席。

何先生在政府機構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i)自2015年1月起擔任泉州市政府財務顧問；(ii)自2009年7月起擔任成都市政府財務顧問；(iii)於2008年11月至2011年11月擔任武漢市政府財務顧問；(iv)於2001年6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月至2002年10月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綜合研究所所長；(v)於2001年6月至2002年8月為中國證監會規劃發展委員會成員；及(vi)於2001年4月至2002年10月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博士後工作站學術總指導。

何先生於1975年9月至1978年8月擔任黑龍江大學數學系工農兵學員。其於1983年11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電腦科學與決策碩士學位並於1988年8月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學博士學位。

2. 監事

馮俠女士，47歲，於2018年3月獲任本行職工監事，並自2018年1月起擔任本行監事長，主持監事會全面工作，主管黨建日常工作及人力資源、群團和總行機關黨委工作，分管黨委辦公室、人力資源部（黨委組織部、黨委統戰部）、黨群工作部（黨委宣傳部）、監事會辦公室，協管審計部。馮女士自2013年4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本行股東監事。彼自2013年6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黨委委員，於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亦曾擔任天津投資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黨委委員，於2007年6月至2012年10月擔任共青團天津市委員會副書記，於1998年4月至2007年6月任天津市東麗區團委副書記及書記，並於1994年7月至1998年4月任天津市東麗區企經委科員、辦公室副主任。

馮女士於1994年7月獲中國青年政治學院（中國北京）青年思想教育學士學位，於2002年12月獲得中共天津市委黨校（中國北京）經濟學碩士學位，亦於2011年2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新加坡）公共行政與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姚濤先生，56歲，於2014年11月獲委任為本行職工監事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姚先生於2000年11月加入本行。彼2009年3月至2014年8月擔任機構管理部總經理，於2008年4月至2009年3月期間及自2014年1月起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於2005年6月至2008年4月擔任華豐支行行長，於2000年11月至2005年6月擔任本行西聯支行及協通支行的思想政治工作負責人。姚先生於1991年5月至2000年10月擔任天津市總工會辦公室副處級秘書及組織部正科級幹部。姚先生亦於1990年3月至1991年5月以及1983年10月至1988年7月分別任職於天津市化工局工會及團委。

姚先生於1986年12月獲得天津師範大學（中國天津）黨政幹部基礎科專業專科畢業證書，並於1999年12月獲得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中國北京）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證書。

于暘先生，39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股東監事。于先生擁有逾10年銀行及證券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于先生自2017年10月起擔任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09年1月至2017年10月，于先生擔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于先生於2007年4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主管。于先生於2003年9月至2007年3月在渤海證券擔任高級經理。

于先生於2001年6月畢業於南開大學（中國天津）並取得經濟學系房地產經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張連明先生，55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現時，彼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立信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立信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總經理。彼於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天津市國家稅務局稽查局三科科長。彼於1994年11月至2000年2月曾任天津稅務諮詢事務所涉外稅收業務部主任。張先生於1982年1月至1990年3月擔任天津市稅務局和平區分局人事科局團支部書記及三科副科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先生分別於1993年7月及1986年7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會計學專業專科畢業證書及天津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天津）黨政管理專科畢業證書。彼亦於2004年6月自澳門科技大學（中國澳門）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1999年10月獲得中國註冊稅務師資格。

劉寶瑞先生，61歲，自2018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彼自2013年9月起一直擔任深圳第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先生於2011年2月至2013年1月任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721. HK）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1998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平安銀行，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01.SZ）行長助理、副行長、執行董事及黨委副書記。1981年4月至1998年8月，劉先生在中國農業銀行相繼擔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及分行行長；1976年1月至1981年3月，劉先生在中國人民銀行擔任職員。

劉先生於1986年12月取得天津師範大學（中國天津）黨政幹部基礎科畢業證書。彼亦於2005年4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學（中國上海）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農業銀行認證的高級經濟師。

3. 高級管理層

孫利國先生，有關孫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一 1. 董事」。

張富榮女士，有關張富榮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一 1. 董事」。

張穎女士，43歲，自2014年9月起擔任紀委書記及黨委委員，主持總行紀委全面工作，分管紀檢監察部。

張女士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有逾20年的經驗。張女士於1998年7月至2014年9月曾於中國交通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天津分行公司業務部及人力資源部的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女士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貨幣銀行學專業，於1998年7月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6月取得南開大學（中國天津）金融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02年11月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授予中級經濟師資格。

梁建法先生，有關梁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一 1. 董事」。

夏振武先生，49歲，自2014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分管辦公室、行政事務部、安全保衛部。

夏先生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2015年6月至2016年10月擔任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分行黨委書記，於2014年3月至2016年10月擔任本行濱海分行黨委書記，並於2014年4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2008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本行財務總監，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任第一中心支行黨委書記，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任第一中心支行行長。夏先生於1996年11月加入本行，並自此擔任本行多個職位，包括1996年11月至2002年7月擔任津聯支行行長，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擔任保稅區支行行長，2003年3月至2003年12月擔任國際業務部經理，2003年12月至2010年7月擔任計畫財務部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1991年1月至1996年11月期間出任本行前身天津市津聯城市信用社多個職位，包括主任助理、副主任和主任，主要負責該信用社全面工作。

夏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天津市行政幹部職業學校（中國天津），並分別於1993年7月、1996年12月和2007年1月取得新華職工大學（中國天津）會計專業證書、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中國北京）經濟管理專業證書及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北京）金融專業證書。彼於2009年3月取得天津市人事局認證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王峰先生，46歲，自2017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分管小微普惠金融部、個人金融部及信用卡中心、E天津銀行部、運營管理部、國際業務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

王先生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2016年8月至2016年12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資深副經理。於2009年9月至2016年8月，彼曾擔任中德住房儲蓄銀行的副行長。王先生於2008年5月至2009年9月期間為中國建設銀行天津河北支行的黨委書記兼行長。於2004年11月至2008年4月期間，王先生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個人銀行業務部總經理。王先生於2001年4月至2004年11月期間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的清算中心及會計結算部分別擔任副主任及副總經理。於1998年3月至2001年4月期間，王先生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籌資儲蓄處擔任業務經理。於1993年10月至1998年3月期間，王先生分別先後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河西支行南昌路分理處文員、平山道儲蓄所出納員、友誼路分理處的主任、籌資儲蓄科事後監督、總帳會計主管以及紫金山路分理處主任。

王先生於1991年9月至1993年7月在天津廣播電視大學主修市場營銷專業並取得大學文憑，於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期間在天津財經大學主修貨幣銀行專業，隨後於2003年10月至2005年6月期間在天津南開大學深造並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均屬於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V. 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資料

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7。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盟本行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高級管理層(1)（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零至人民幣500,000元	1	33.3%
人民幣5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2	66.7%

註：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管理層中有三人同時是董事，分別是孫利國先生、張富榮女士和梁建法先生。關於孫利國先生、張富榮女士和梁建法先生的薪酬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VI. 本行天津市市管企業負責人2017年度薪酬信息披露表

公司名稱：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2017年度在本公司獲得的税前報酬情況					
姓名	職务	本年度發薪起止時間	應付薪酬(1)	社會保險、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存部份(2)	其他貨幣性收入（註明具體項目並列）(3)	合計 (4)=(1)+(2)+(3)	是否在股東單位或其他關聯方領取報酬	在關聯方領取的税前薪酬總額
李宗唐	黨委書記、董事長	2017.1 -2017.12	516,800	189,210.75	–	706,010.75	否	–
孫利國	黨委副書記、行長	2017.1 -2017.12	516,800	189,210.75	–	706,010.75	否	–
張富榮	黨委委員、副行長、工會主席、董事會秘書	2017.1 -2017.12	465,120	189,210.75	–	654,330.75	否	–
張穎	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2017.1 -2017.12	465,120	189,210.75	–	654,330.75	否	–
梁建法	黨委委員、副行長、財務總監	2017.1 -2017.12	465,120	189,210.75	–	654,330.75	否	–
張祥	原黨委副書記、監事長	2017.1 -2017.4	155,040	62,363.07	–	217,403.07	否	–
岳德生	原黨委委員、副行長	2017.1 -2017.12	402,656	189,210.75	–	591,866.75	否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備註：

1. 上表披露薪酬為本行市管負責人2017年度全部應發税前薪酬，按國家規定由單位繳存各種社會保險等。其中，第(1)項由市國資委核定。

2. 黨委副書記、監事長馮俠自2018年調入本行任職，故其2017年度薪酬由原單位披露。

VII. 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6852名正式員工，其中總行1105人，分行及支行5628人，與我行合併報表的村鎮銀行77人，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42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本科及以上學歷5899人，佔比達86.09%，平均年齡36歲。

本行逐步構建科學的激勵約束機制，通過實施分類考核，使薪酬資源與銀行整體效益和個人績效表現更充分匹配。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本行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本行制定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天津銀行薪酬管理辦法》，全面規範本行薪酬管理工作。本行已成功搭建了薪酬構成多元化、管理規範化、實施系統化寬帶薪酬管理體系，實行薪酬市場化、區域差異化管理模式，科學有效地激勵本行員工，保障本行發展戰略的順利實施。

本行員工薪酬政策與風險管理體系保持一致，員工薪酬水平與本行效益水平相協調。按照激勵與約束相結合、量力而行和協調可持續的原則，根據風險管理需要，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上的員工實行延期支付的方式進行風險緩釋。同時對員工因違規失職行為給予紀律處分或其他處理，並相應扣減薪酬，強化績效考核導向，使薪酬與業績貢獻相符。

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每年制訂員工教育培訓工作要點、計畫，並開展關鍵人才（包括新員工、青年骨幹、業務專家及管理層）梯隊培養計畫，圍繞一線業務操作、新產品新業務推廣、客戶營銷管理、內控合規案防，由總行組織分支機構業務骨幹分專業、分層級開展示範性培訓，指導各分行、支行結合實際情況開展二次轉培訓。本行自2014年起在全行範圍內推行員工持證上崗，定期組織各類行內專業資格、選拔競爭考試，推進員工職業資格管理工作，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資格學習課程。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有超過12,392人次通過考試取得各類職業資格證書。

企業管治概覽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提高企業管治的透明度，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

本行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建立較為全面的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行明確劃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已成立六個專門委員會，並在董事會的領導下運作，就董事會的決定提供意見。監事會負責監督本行穩健而完善的運作，以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行的職責。在董事會領導下，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議案，並負責本行的日常業務及管理工作，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及監事會匯報。本行行長由董事會委任，負責本行的整體業務及管理工作。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已達到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董事會相信，於報告期內，本行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條文的規定。

本行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行將繼續加強自身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守則並符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期望。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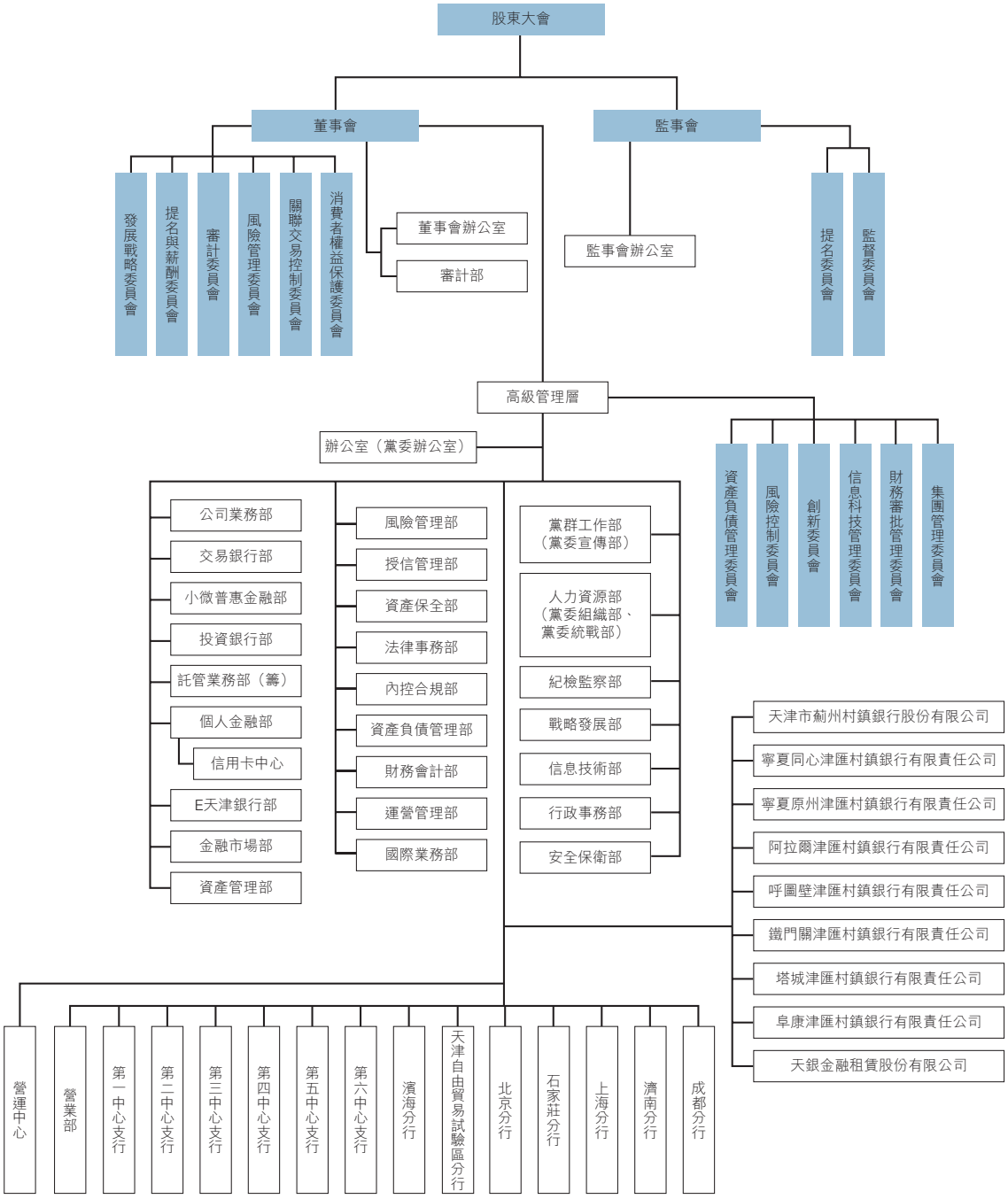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會議情況

於2018年，本行舉行一次股東大會，詳情載列如下：

2018年5月11日，本行舉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了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7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18年度財務預算報告、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重選和委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等十二項議案。

董事會

董事會的運作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4次定期會議，必要時安排召開其他會議。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或通過通訊方式召開。董事會須在會議之前通知所有董事，並且適時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資料（包括提呈決議案的背景材料以及其他資料和數據以協助董事作出知情決定）。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須於會議前至少14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則須於會議前5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董事、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支付。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董事會監督。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而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日常辦事機構，負責籌備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下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下各專門委員會會議交辦的其他事務。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所載其責任行使其各自有關權力。於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必須放棄就有關議案參與討論及投票，且不得計入有關議案的法定人數中。董事會已對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進行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每年審閱四次（涵蓋期間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認為有關審閱充足有效。董事會認為，本行所建立及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充足有效。

有關本行的內部審計，請參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內部審計」。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董事會由十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張富榮女士及梁建法先生；六名非執行董事，即孫靜宇女士、武韜先生、布樂達先生、趙煒先生、肖京喜先生及李峻女士；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封和平先生、羅義坤先生、靳慶軍先生、華耀綱先生、何佳先生。李宗唐先生為董事長。本行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關於董事的簡歷及任期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概無董事會成員與其他成員互有關連。

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關於本行董事變動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董事會的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a)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b)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c)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d) 制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

(e) 制定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f) 制定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股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等資本補充方案及上市方案、募集資金投向方案並監督執行，確保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監管要求；

(g) 擬訂本行重大收購、購回本行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行形式的方案；

(h)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除日常經營業務以外的對外投資、收購及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及關聯交易等重大事項；

(i) 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j) 根據董事長提名任免行長、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提名任免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k) 制定本行董事報酬和津貼標準的方案；

(l)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決定本行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等政策，審批綠色信貸戰略；

(m) 制定公司章程的修訂方案；

(n) 批准本行內部審計章程及審計規劃、工作計劃；

(o) 管理或授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關聯交易進行管理；

(p) 確定本行中長期的經營發展戰略及重大的業務發展計劃，並監督其有效地貫徹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q) 制定本行信息披露制度，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項，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真實性、完整性、準確性、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

(r)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更換或不再續聘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s) 監督、評價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t) 負責審議超出董事會給高級管理層設定的開支限額的任何重大資本開支、合同和承諾；

(u) 擬訂本行股權激勵或股權回購計劃；

(v) 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狀況，並針對存在的問題做出必要的調整；及

(w) 行使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和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須負責編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行事務狀況及業績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選取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以及使用適用於有關情況的會計估計。在會計及財務人員的協助下，董事確保本行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外部審計師有關彼等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第138頁至第144頁的獨立審計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6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採納及／或修訂多項企業管治措施、利潤分配方案、發展計劃及業務經營等議題的68項議案。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	2018年1月19日	通訊表決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	2018年3月23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18年6月15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18年8月24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18年11月23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18年12月28日	通訊表決

每名董事出席報告期內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董事會成員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須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李宗唐先生	6	6	0	1/1
孫利國先生	6	6	0	1/1
張富榮女士	6	6	0	1/1
梁建法先生	4	3	1	0/0
孫靜宇女士	4	4	0	0/0
武韜先生	4	4	0	0/0
布樂達先生	6	6	0	1/1
趙煒先生	6	6	0	0/1
肖京喜先生	4	4	0	0/0
李峻女士	4	4	0	0/0
封和平先生	6	6	0	0/1
羅義坤先生	6	5	1	1/1
靳慶軍先生	6	6	0	1/1
華耀綱先生	4	4	0	0/0
何佳先生	4	4	0	0/0
趙家旺先生 (1)	2	2	0	0/1
于暘先生 (1)	2	1	1	1/1
欒鳳祥先生 (1)	2	1	1	0/1
曾祥新先生 (1)	2	1	1	0/1
劉寶瑞先生 (1)	2	2	0	1/1
郭田勇先生 (1)	2	2	0	0/1

註： (1) 於2018年6月8日離任董事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現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而當中最少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於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其受信責任及盡職調查責任以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履行的責任，並且保障本行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會議，就董事會及相關專門委員會會上討論的多個事項提出客觀、獨立的意見，並積極參與董事會的決策及監督董事會。

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書面確認其獨立性。因此，本行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就其獨立性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董事會下設六個專門委員會，包括發展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發展戰略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發展戰略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孫靜宇女士、布樂達先生及何佳先生。發展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為李宗唐先生。李宗唐先生及孫利國先生為執行董事。孫靜宇女士及布樂達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何佳先生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並提出建議；
- 監督及檢查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的執行；
- 研究擬定本行資本補充規劃，擬定資本金補充渠道；
- 研究本行重大投資方案及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並提出建議；
- 審議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及
- 檢查以上事項的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發展戰略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審議批准16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2017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2017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16-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2018年修訂版）、2018年機構發展規劃等。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2018年發展戰略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李宗唐先生	3	3	0
孫利國先生	3	3	0
孫靜宇女士	2	1	1
布樂達先生	3	3	0
何佳先生	2	2	0
于暘先生 (1)	1	1	0
劉寶瑞先生 (1)	1	1	0

註： （1）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

審計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本行審計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行網站。截至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封和平先生、肖京喜先生、李峻女士、羅義坤先生及華耀綱先生。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封和平先生。肖京喜先生及李峻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封和平先生、羅義坤先生及華耀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審計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檢查本行的風險及合規情況；
- 審議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對本行上一年度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以及審閱報表和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資訊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作出判斷，並向董事會提交審議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 向董事會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師，批准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監督和評估外部審計師工作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檢查及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部審計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説明函件》(或同等文件)，亦檢查外部審計師就會議記錄、財務帳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負責內部審計師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溝通，確保內部和外部審計師的工作得到協調；
- 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領導本行內部審計工作，批准本行審計政策與程序、本行年度審計工作計畫，並監督實施；
- 審議內部控制報告，並對執行情況的有效性進行監督與檢查，向董事會提交意見和建議，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及
- 定期聽取內部審計部門審計工作報告，並提交董事會，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16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2017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17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18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等。

審計委員會亦根據年度財務報告的相關披露規定安排編製及審閱2017年年報及2018年中報。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部審計師舉行及進行了多次會議及溝通。於2019年3月21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根據本行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而編製。其亦通過定期聽取審計部關於內審工作的報告審閱內部控制體系及本行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封和平先生	4	4	0
肖京喜先生	3	3	0
李峻女士	3	3	0
羅義坤先生	4	4	0
華耀綱先生	3	3	0
于暘先生 (1)	1	0	1
曾祥新先生 (1)	1	0	1
郭田勇先生 (1)	1	1	0

註： (1) 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靳慶軍先生、張富榮女士、梁建法先生、封和平先生及華耀綱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為靳慶軍先生。張富榮女士及梁建法先生為本行的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封和平先生及華耀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確認關聯方及關連人士；及
- 審核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的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匯報，並審議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2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17年工作情況和2018年工作計劃》《關於關聯方「內部人」補充識別情況及關聯方名單變更情況的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靳慶軍先生	4	4	0
張富榮女士	3	3	0
梁建法先生	3	2	1
封和平先生	4	4	0
華耀綱先生	3	3	0
劉寶瑞先生 (1)	1	1	0
欒鳳祥先生 (1)	1	0	1

註： (1) 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孫利國先生、梁建法先生、武韜先生、趙煒先生及靳慶軍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孫利國先生。孫利國先生及梁建法先生為本行的執行董事。武韜先生及趙煒先生為本行的非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為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監督高級管理層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定期審閱相關風險狀況報告；
- 評估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及水平；
- 監督本行的風險管理制度和內部控制制度，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的意見；
- 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體系，確保本行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及
- 定期檢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12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2017年度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報告、2018年風險偏好等。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按季度定期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本行風險管理情況的報告審閱本行風險管理體系，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流動性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等，根據經濟發展趨勢和宏觀調控政策的變化，結合本行經營發展實際情況，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工作等方面的意見和建議，並督促高級管理層改進風險管理工作流程。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孫利國先生	4	4	0
梁建法先生	3	2	1
武韜先生	3	3	0
趙煒先生	4	4	0
靳慶軍先生	3	3	0
趙家旺先生 (1)	1	1	0
布樂達先生 (1)	1	1	0

註：（1）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何佳先生、李宗唐先生、張富榮女士、封和平先生及羅義坤先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為何佳先生。李宗唐先生及張富榮女士為本行的執行董事。何佳先生、封和平先生及羅義坤先生為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主任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職責

- 每年審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以及董事繼任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廣泛搜尋合資格人選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初步審核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層人選的任職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選任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考核職責

- 研究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將考核結果遞交董事會；
- 審議本行薪酬管理政策及架構，擬訂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方案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實施；
-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停止委任而應收的賠償，確保該等賠償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公平，不致過多；及
- 審議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確保該等安排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合理適當。

於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舉行1次會議，審議批准5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2017年度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意見、2018年度公司績效考核指標的議案等。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何佳先生	0	0	0
李宗唐先生	1	1	0
張富榮女士	1	1	0
封和平先生	0	0	0
羅義坤先生	1	1	0
靳慶軍先生 (1)	1	1	0
郭田勇先生 (1)	1	1	0

註： (1) 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認為擁有多元化成員構成的董事會將有助於本行提升表現。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實現可持續發展、執行策略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而言極為重要。

董事會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在遴選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行的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制定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行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15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女性；年齡在40至49歲的2名，50至59歲的8名，60歲及以上的5名；金融專業背景的6名，會計及審計專業背景的5名，經濟及管理專業背景的2名，法律專業背景的1名，教育界背景的1名。

企業管治報告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華耀綱先生、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張富榮女士及梁建法先生。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華耀綱先生。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策略、政策及目標；
- 監督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有關規則及規章，接收及審閱高級管理層定期提交有關實施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專項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 審閱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實施，監督及評估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完整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就此履行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及
- 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信息披露。

於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審議批准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2017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修訂《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工作規則》等。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華耀綱先生	1	1	0
李宗唐先生	2	2	0
孫利國先生	2	2	0
張富榮女士	2	2	0
梁建法先生	1	1	0
靳慶軍先生 (1)	1	1	0

註： (1) 於2018年6月15日離任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本行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銀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訂及檢討本行政策、企業管治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行就守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監事會

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職工代表監事，即馮俠女士及姚濤先生；一名股東代表監事，即于暘先生；及兩名外部監事，即張連明先生及劉寶瑞先生。馮俠女士已於2018年1月19日辭任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並於同日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本行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除「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行監事會成員概無變動。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7次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61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監事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換屆的議案以及2017年度董事會及董事履職評價報告等。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監事出席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監事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馮俠女士	7	7	0
姚濤先生	7	7	0
于暘先生	4	4	0
張連明先生	7	7	0
劉寶瑞先生	4	4	0
程懿豐女士 (1)	3	3	0
張曉莉女士 (1)	3	2	1

註： (1) 於2018年6月8日離任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下設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兩個委員會，即監督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會依據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監督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監督委員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即劉寶瑞先生、馮俠女士及于暘先生。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劉寶瑞先生。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定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監督；
-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及
- 監督檢查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和計畫、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題的33項議案。每名成員出席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劉寶瑞先生	3	3	0
馮俠女士	4	4	0
于暘先生	3	3	0
張曉莉女士 (1)	1	0	1
程懿豐女士 (1)	1	1	0

註：（1）於2018年6月8日離任監督委員會委員。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即張連明先生、馮俠女士及姚濤先生。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張連明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訂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
- 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及
- 綜合評價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監事會換屆方案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報告等議題的13項議案。每名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張連明先生	2	2	0
馮俠女士	2	2	0
姚濤先生	3	3	0
張曉莉女士 (1)	1	1	0
程懿豐女士 (1)	1	1	0

註： (1) 於2018年1月19日離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會議，對會議審議內容、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情況進行了現場監督。

報告期內列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為加強履職評價基礎工作，本行監事會派監事列席董事會的會議，並要求監事對所列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重點內容和會議情況進行記錄，進行現場評價打分，作為監事會年終評價的基礎資料，有效提升了評價工作的客觀性。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的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參與了相關培訓，培訓主要內容包括董事、監事履職培訓等。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擁有本行董事會授予的權力以管理本行的日常營運。本行的行長主要負責執行本行董事會的決定並須向本行董事會報告。本行亦已委任兩名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本行的行長合作，並履行其各自的管理責任。

本行董事會與以行長為代表的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確定的職權範圍履行各自職責。根據公司章程，本行高級管理層應當根據本行經營活動的需要，建立健全以內部規章制度、經營風險管理系統、信貸審批系統等為主要內容的內部控制機制，有效地識別、衡量、監測、控制本行面臨的各類風險等。

董事長及行長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與行長的角色及職能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長與行長各自的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於本年報日期，李宗唐先生擔任董事長，主持總行黨委及董事會全面工作，主管審計工作，並分管董事會辦公室、審計部。孫利國先生擔任本行行長，主持全行經營管理工作，分管戰略發展部。

公司秘書

張富榮女士自2015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張富榮女士與魏偉峰博士自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魏偉峰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張女士為魏博士於本行的主要聯絡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公司章程修訂

為進一步完善本行企業管治，本行根據(i)《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則；(ii)相關法律法規的程序及規定；以及(iii)本行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作出修訂。有關修訂的決議案經2018年5月11日舉行的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及通過。本行已獲得日期為2018年7月25日的「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關於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訂公司章程的批復」（津銀監複〔2018〕179號）批准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的經修訂公司章程。經修訂公司章程已自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批復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章程並無任何重大變更。公司章程文本可於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

與股東的溝通

本行重視股東的意見及建議，積極舉辦各種與投資者及分析人士的溝通活動，藉以維持良好關係並及時回應股東的合理要求。股東可通過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董事會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郵政編碼：300201
聯繫電話：+86 2228405536
傳真：+86 2228405518
電子信箱：ir@bankoftianjin.com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本行嚴格依照適用法律及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企業管治制度，切實保障股東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前述股東的持股數以該等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請求日的持股數為準。

如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董事會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如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有作出反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如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通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監事會被視為不召開和主持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至少連續90日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具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具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召開股東會議日期前十日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如提案符合公司章程所列明的條文，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審閱有關提案、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及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者，則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應遵守該等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除前段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本行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擔任本行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國內審計師及國際審計師（以下統稱「德勤」）。本行就審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支付給德勤的酬金為人民幣2.55百萬元，而半年度財務報表審閱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85百萬元。

過去三年，本行沒有更換審計師。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資料」。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有關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作為其監管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行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報告

主營業務

本行主要從事銀行業及有關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業務回顧

本行的業務回顧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回顧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環境政策及表現

近年來，本行積極承擔有關環境政策的社會責任。

本行堅持將綠色金融理念融入業務發展，積極構建綠色金融管理體系，將綠色金融理念貫穿到業務發展和化解產能過剩行業信貸風險的流程之中，優選符合綠色金融要求的企業主體，支援節能環保專案建設。

2018年，本行對本機構綠色信貸相關制度進行了系統性梳理，組織印發了《天津銀行綠色信貸指引》(2018年修訂版)。新指引更加全面準確地體現了監管機構對於銀行業金融機構發展綠色信貸的要求，內部管理職責邊界更為清晰，流程管理要求更加細緻，為今後持續深入推進綠色信貸發展提供了更為可靠的制度支援。

2018年，本行綠色信貸分類標識正式嵌入授信業務管理系統。根據監管部門制定的綠色信貸統計分類標準，本行提出了相應的綠色信貸分類管理要求：一是按照行業維度進行綠色信貸分類，根據原中國銀監會發佈的《綠色信貸實施情況關鍵評價指標》，對A類、B類專案（客戶）的行業作出了界定（即分別具有高、中級別的環境或社會風險）；二是從客戶維度和貸款維度出發，建立十二類節能環保專案和服務貸款分類標識。上述分類標識已嵌入授信業務管理系統實現流程化管理，通過客戶分類管理，深挖客戶需求，進一步提升本行服務綠色金融客戶的效率和能力。

董事會報告

本行根據監管要求開展綠色信貸實施情況自評價工作，針對自評價涉及到的300多個定性細分指標和定量指標全面開展自評價，整理出本行在綠色信貸產品與服務、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自身環境和社會表現方面的執行情況和工作亮點，並根據自評價結果完善自身政策管理措施。

報告期內，本行支援節能環保專案及服務貸款餘額達115.61億元。

為貫徹國家節約能源成本的政策，本行已實施一系列措施，包括：(i)增強員工節能意識。在辦公區域、食堂、衛生間等公共區域張貼節約用電、用水標識。(ii)加強日常管理和巡查。合理設置空調溫度，無人時不開空調，開空調時不開門窗；加強日常檢查，杜絕「長流水」、「長明燈」等現象發生。(iii)加強設施設備維護管理。對照明、辦公設備和供水設施進行定期養護和及時維修，避免非正常損耗造成能源浪費。(iv)加強機動車輛日常管理。車輛購置遵循經濟適用、節能環保的原則；燃油管理實行「定車、定卡」，建立車輛燃油使用登記台賬；合理安排車輛出行線路和用車人員搭配，減少因車輛空駛里程造成能源浪費。

有關我們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請參閱「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於報告期間，本行高度重視金融消費者的權益保障，建立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加強售前消保審查，從源頭保護消費者合法權益；推進合規銷售管理，公平對待消費者，恰當披露產品信息，有效提示風險，築牢第一道風險防線；完善事後監督機制，開展消保內部檢查；加大消保培訓力度，提高消保工作水準；於報告期間，本行加強客戶投訴管理，完善客戶信息保密制度，提升服務品質，切實承擔消費者教育的責任，積極開展金融知識普及教育活動，引導和培育社會公眾的金融意識和風險意識。

董事會報告

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本行主要開展以下活動：(1)進一步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組織體系。為更好地服務大眾、保護消費者權益，2018年本行對消保管理體系進行了調整，明確了董事會層面及高級管理層面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權責，進一步完善了消費者權益保護「總－分－支」三級組織管理架構。逐步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體系，從運行機制、銷售合規、宣傳教育、考核評價、個人金融信息保護、投訴處理、信息披露、應急預案、服務管理九個方面建立健全了消保工作制度體系，為消保工作的順利開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2)開展金融知識宣傳教育。2018年，本行立足營業網點，借助LED顯示屏、液晶電視、微信、短信等多種媒介，通過金融知識進校園、進社區、進企業、進鄉鎮等方式，不間斷地開展了10餘個主題的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活動，為社會公眾營造學金融、懂金融、用金融的良好環境貢獻了力量。經統計，2018年，本行舉行戶內外宣傳教育活動2600餘場，較2017年增加了400餘場，共計發放宣傳材料超過12.5萬份，官方微信推送金融知識30餘次，短信宣傳184萬條，受益群眾近200萬人次。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行已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控制本行所面臨的(i)法律風險，包括因違反法律法規、違反合約、侵犯他人法定權利所致或另因本行牽涉的任何合約或業務活動所致法律責任風險；及(ii)合規風險，如因沒有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及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行已設立一系列制度及措施，管理及控制本行所面對的法律風險。本行已建立法律性文件審查制度，未經總行相關職能部門對有關法律性文件進行真實性、有效性及完整性方面的審查不得簽具該等法律性文件。本行已建立法律諮詢機制，在總行開設法律諮詢熱線，為本行各營運單位在其日常經營管理工作中所遇到的法律問題提供諮詢服務。本行聘用常年法律顧問為日常經營管理提供團體化、專業性法律支撐。本行亦委聘外部專業律師對本行的重大業務糾紛與法律訴訟提供專業法律服務支持。

董事會報告

分支行負責處理涉及本機構的法律訴訟及法律風險。為控制及管理本行所面臨的合規風險，本行積極組織推動各業務部門識別和評估與本行經營活動相關的合規風險，組織和協助各業務部門對與業務相關的規章制度和操作規程進行梳理和修訂，以保證各項業務流程的合規性。本行建立了合規管理報告制度，及時將相關合規管理情況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並建立操作風險提示機制，及時將有關風險予以提示，促進各級機構依法合規經營。本行亦定期開展員工合規培訓，對員工進行合規警示教育，提高員工合規經營意識。本行的全面問責管理辦法規定了問責方式、問責級別、問責原則及規則、問責組織架構及職責、問責程序及報告制度，以對發生違規不盡職行為的本行員工進行責任追究。

本行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其他適用規則及法規通過在全行範圍建立專業的反洗錢團隊、反洗錢內部控制體系、反洗錢數據監測報送系統、反洗錢內部審計及相關員工培訓以管理本行的反洗錢。本行致力於反洗錢工作長達十四年以上。

本行的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設在內控合規部。其主要牽頭負責全行反洗錢工作，召集總行反洗錢領導小組會議，針對反洗錢工作中的違規及不盡職行為組織推動問責，並通過加強管理降低或控制相關風險。董事會承擔洗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領導全行落實反洗錢政策及程序。總行、分行及支行各自設立相關小組執行日常的反洗錢工作及運作。

本行已制定多項主要關於客戶盡職調查及識別制裁篩查及交易記錄保存、涉嫌恐怖融資和毒資監控及大額及可疑交易報告的內部反洗錢政策及程序。本行亦發展及不斷更新本行的反洗錢數據監測報送系統，該系統的特點是涵蓋基礎管理、數據報告、審查分析、統計報告、維護管理及風險分類等模塊。

董事會報告

本行與其僱員的關係

本行牢固樹立人才興行戰略思想，推進市場化的人才制度，不斷加強激勵考核、綜合培訓等配套機制建設，並採取差異化培訓方式和多層次、系統化、全方位培訓管理體系，打造了一支業務過硬、創新求實、好學上進的員工隊伍。本行亦高度重視員工職業生涯規劃，豐富完善了管理人員、非職務序列、客戶經理等專業序列，使各個崗位的人員都有其發展通道，激發實現自身價值。此外，本行以「細節成就卓越，實幹創造輝煌」作為企業文化理念並全力踐行，使之成為本行全體員工遵循的思維方式和行為準則。

本行相信，本行的可持續增長有賴於本行僱員的能力及付出。本行已開發出一套評估及培訓系統，並將本行的發展策略與員工的職業發展相結合。本行逐步構建科學的激勵約束機制，通過實施分類考核，使薪酬資源與銀行整體效益和個人績效表現更充分匹配。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本行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行的工會代表員工的利益，就勞工相關事項與管理層緊密合作。於報告期內，本行未曾發生任何曾影響營運的罷工或其他重大勞動糾紛，而本行相信，管理層與工會一直保持良好的關係。

業績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145至146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股息

本行以提供穩定及可持續回報予股東作為目標，並努力延續穩定式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在決定是否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當年產生的可供分配利潤、流動資金充裕程度、資本需求、未來前景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行股東已在本行於2018年5月11日舉行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本行的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7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十股股份人民幣1.8元（含稅），即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092.7百萬元（含稅），已於2018年7月6日分派予本行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已建議以現金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十股人民幣1.8元（含稅），派付總額約為人民幣1,092.7百萬元。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本行即將舉行之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倘經由本行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19年7月10日派付。

本行與其客戶的關係

本行為總部位於天津市的唯一一家城市商業銀行。本行紮根天津地區20年，對天津經濟結構和產業佈局有著深入的了解，本行已與大量優質企業（特別是經營基礎設施、節能、環保、醫療保健、高端設備製造、教育、旅遊及公共服務的企業）以及科技型中小企業建立了長期良好合作關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服務實現對天津國資系統下屬所有集團客戶的全覆蓋。

多年來，本行始終將大力發展中小微企業業務作為推進經營轉型、調整優化業務結構、實現又好又快發展的重要抓手，不斷塑造「中小企業夥伴銀行」的優質品牌。2018年，本行完善服務小微企業組織架構，將總行中小企業部更名為小微普惠金融部，專司本行小微企業普惠金融業務組織推動及管理，同時，主動適應市場變化，積極轉變小微業務獲客方式和業務模式，提出線上、線下業務「雙軌」發展戰略，重點以產業鏈中的核心企業、各類應用場景、優質平臺、科技金融為依託，批量獲取優質小微客戶，並將線上業務作為支持小微企業融資的主要方式。

在全行幹部員工不懈努力和出色工作下，2018年本行獲得了「亞洲卓越城市商業銀行獎」、「十佳精准扶貧創新銀行獎」、「綠色金融銀行獎」、「傑出商業銀行品牌獎」、「年度社會責任貢獻獎」、「最佳貿易金融城商銀行獎」、「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手機銀行成長獎」、「傑出手機銀行APP獎」、「最佳城市復興銀行獎」、「創新卓越獎」、「實幹篤行獎」等各類獎項，同時還榮獲中央國債登記結算公司的「優秀金融債發行機構獎」、「優秀自營商獎」以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的「核心交易商獎」、銀行業信貸資產登記流轉中心的「突出貢獻獎」等獎項。

英國《銀行家》雜誌發佈了「2018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天津銀行位居第200位，在上榜的135家中資銀行中排名第32位。中國企業聯合會和中國企業家協會聯合發起評審的「2018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榜單，本行再次入圍，排名第172位，比上年提升10位。聯合資信評估公司評定本行主體長期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連續兩個年度獲得國內商業銀行最高主體信用評級。

董事會報告

本行積累了豐富而穩定的個人客戶資源。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在天津市內開設了合共165個營業機構，實現了對全市內各區域的全覆蓋。

本行目前是天津市提供房屋維修基金的獨家代理行。本行亦是發行天津市工會會員服務卡的唯一銀行。本行亦為天津市社保卡代理發行行之一。

面臨的主要風險

有關本行於報告期所面臨的主要風險，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風險管理」。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有關本行於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請參閱「重要事項 —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除上文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後未發生其它影響本行的重大事項。

未來發展

影響本行未來發展若干方面的回顧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環境與前景」。

年內關鍵財務績效指標分析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股本

有關本行股本的詳情，請參閱「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 I. 本行股份變動情況」。

優先購股權

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並無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主要股東

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詳情請參見「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 II. 股東資料」。

捐款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人民幣3.1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物業和設備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3。

儲備變動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行財務報表內合併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配儲備

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7,563.6百萬元。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退休福利

有關提供予本行僱員退休福利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9。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於報告期末，本行五大存款人於總存款的佔比少於30%及五大借款人於向客戶授出貸款及墊款總額的佔比少於30%。

董事

有關現任董事的履歷以及報告期內董事變動的資料，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行的董事及監事並無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任何時間，概不存在任何以任何董事或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本行相聯法團的董事或監事（倘由本行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及／或監事（或董事及／或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任何時間，本行概無是任何安排之一方，以使董事及監事藉收購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除與本行管理層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份或任何重大部份的合約。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股份的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張富榮	實益權益	內資股	478,645[(1)]	0.0079%

註：

(1) 2018年5月3日，張富榮女士將其直接持有的119,600股內資股以協議形式轉讓給其配偶周立忠先生。於報告期末，張富榮女士直接持有本行359,045股內資股，其配偶持有本行119,600股內資股。根據證券與期貨條例，周先生所持有的權益視為張女士所持有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監事

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姚濤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02,487	0.0017%
劉寶瑞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5,959	0.00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行或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我們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最低規定及本行上市後獲香港聯交所授出的豁免。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公眾人士包括主要股東、若干董事及監事、行長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述各人士為本行關連人士。由於該等交易是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故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報告、年度審閱、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行於報告期在日常業務往來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0。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對於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

本行確認其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本行為同時身兼本行僱員的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酬金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收取的酬金根據職責釐定。有關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7。

本行在薪酬支付方面，嚴格執行監管相關規定。本行通過《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根據考核結果為執行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

本行根據《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和《天津銀行薪酬管理辦法》為職工監事提供報酬。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工作津貼管理辦法》，規定了董事津貼的發放標準。

董事及監事於與本行競爭的業務的權益

本行並無董事及監事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2)條直接或間接與本行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稅項寬免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適用條文及實施條例，本行須按10%的稅率為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的H股）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本行須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持有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須於派發末期股息時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 地區的居民，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暫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持有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持有人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行將按照《稅收通知》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符合條件的H股持有人須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書面委託及所有申請材料；經本行將所收取的文件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 地區的居民，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按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適用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 地區的居民或與中國並無簽訂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審計師

有關本行審計師的資料，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 —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一節。

債券發行

於報告期內的債券發行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18年1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券，並於2018年1月22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人民幣10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0%。

本行於2018年4月24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一期金融債券，並於2018年4月26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10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70%。

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二期金融債券，並於2018年6月20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6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90%。

本行於2018年11月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三期金融債券，並於2018年11月8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4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08%。

董事會報告

過往的金融債券發行

於2015年5月11日，本行按面值人民幣25億元發行名為「15天津銀行01」的固定利率金融債券，期限為3年，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64%，按年支付。

於2015年5月22日，本行按面值人民幣25億元發行名為「15天津銀行02」的固定利率金融債券，期限為3年，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27%，按年支付。

於2015年8月21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合共人民幣5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00%，每年付息一次。倘滿足發行文件所訂明的特定贖回條件，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的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部份或全部債券，惟須受監管規定規限。倘若沒有行使提前贖回權，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00%不變。二級資本債券擁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發生發售文件中訂明的監管觸發事件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依據中國銀監會相關規定，該等二級資本債券符合合格二級資本工具。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5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本行於2017年12月27日未行使該提前贖回權，同時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0%不變。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5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2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十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若沒有行使提前贖回權，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9%不變。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代表董事會
李宗唐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19年3月22日

監事會報告

2018年，監事會緊密圍繞本行章程和監管要求規定，結合本行各項工作開展情況，充分發揮監事會的職能作用，確保規範、高效履職。現將監事會工作報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況

2018年，監事會通過定期召開會議、列席董事會相關會議、專項檢查調研等方式，聽取高級管理層的工作報告和相關部門的專題報告、審閱相關文件資料，對本行的經營狀況、財務活動、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進行檢查和監督。全年共召開監事會7次，審議議案61項，報告事項46項。

（一）順利完成監事會換屆

2018年6月，按照監管要求，結合監事會履職需要，順利完成監事會換屆，換屆後監事會成員5人，選舉原監事3名繼續履職，新選舉2名監事加入監事會，有效兼顧監事會成員專業能力和履職能力。新一屆監事會成立後，及時邀請監管部門監管員、公司律師對監事會成員進行了履職培訓，同時參加外部培訓機構的監事會運作培訓，進一步提高監事的履職水平和能力。同時，參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換屆審批流程，監督換屆工作符合章程規定和監管要求。

（二）履職監督工作方面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開展履職監督，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遵守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制度情況，以及執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和監管意見等情況進行監督，重點關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公司治理、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等方面履職盡責情況。面對經濟金融新常態，監事會不斷深化履職監督工作，積極創新履職監督方式，把履職監督貫穿於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各項監督工作之中。加強對貫徹落實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和監管要求的監督，關注本行支持和服務實體經濟和地方經濟發展、履行社會責任情況，注重研究本行發展戰略的評估和執行落實情況。組織監事與董事一起赴

監事會報告

成都，就本行線上零售業務進行考察，進一步增加對本行業務開展情況及分支機構建設的全面了解，並對線上零售業務提出很多意見和建議。通過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加強對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責任和執行職務行為的監督，參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換屆審批流程，監督換屆工作符合章程規定和監管要求。按照監管要求，做好對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工作，形成履職評價報告向股東大會報告。

（三）財務監督工作方面

監事會認真審核定期報告，聽取年度和半年度定期報告和業績公告編製情況的報告，對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提出書面審核意見。同時，加強對外部審計工作的監督，聽取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對本行2018年度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審計的情況匯報。按季度聽取高級管理層經營情況匯報，並深入分支機構進行經營情況的調研，提出意見和建議。

（四）內控監督工作方面

根據「創新+轉型」戰略要求，本行持續推進制度基礎建設，監事會加強內部控制體系建設監督，持續關注內部控制體系建立健全情況和管理制度梳理完善情況、「三道防線」履職情況等。專項聽取天津銀保監局對本行2017年度監管通報及本行整改落實情況，重點關注監管提出的內控及風險問題。定期聽取內審部門關注報告，對內審工作在增加人員、加大培訓、獨立考核、加大投入（包括第三方服務）等方面提出意見和建議，提升對內部審計工作的指導。監督案件防控工作管理制度的制定，聽取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定期聽取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關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案防工作職責履行情況。

監事會報告

（五）風險管理監督工作方面

面對經營環境和監管環境的不斷變化，監事會結合本行實際情況，不斷加強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和實施情況的監督，按季度聽取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監督本行遵守風險監管指標情況，監督壓力測試、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大額風險暴露等政策體系的建設。加強並表監督管理，監督並表管理制度體系建設。注重關聯交易控制管理，按季度聽取關聯交易情況報告，聽取審計部的關聯交易專項審計結果報告，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關聯交易管理職責履行情況。高度關注本行信用風險管控情況，組織對分支機構開展信用風險專項調研檢查，監事會到5家外地分行及市內一家中心支行進行實地調研，結合自身專業優勢和實際經驗，重點就各分支機構信用風險狀況及防控能力和內控管理情況、信用風險處置情況及下一步工作措施、前期檢查整改落實情況、分支機構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等，與各分支機構領導班子進行了深入的交流和探討，從監事履職方面對各分行經營發展方向提出了積極的建議和指導。同時，就分支機構中涉及總行經營管理方面的問題約談高級管理層。結合前期審計部現場檢查情況，向高級管理層發出專項檢查的監督提示書反饋，要求高級管理層制定切實有效的整改措施，並監督落實。

（六）加強自身建設工作方面

監事會不斷改進監督工作機制、辦法和手段，樹立全局觀念，突出風險導向。以黨建為引領，充分發揮內部審計的監督力量。組織開展對監事的年度履職評價工作，監事會全體成員勤勉盡職，積極參加會議和其他各項履職活動，認真審議議案，通過會議、培訓、調研檢查等方式提升自身履職能力。監事會通過對職能範圍內相關制度規則進行梳理，對照外部監管規定，修訂了監事履職評價辦法、監事工作津貼管理辦法、董事會及董事履職評價辦法、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辦法、監事會監督管理辦法等5項制度規定，加強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履職評價工作的操作性和有效性，使評價考核逐步向科學化、規範化方向邁進，進一步明確監事會重點從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等方面開展監督檢查工作，以促進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工作順利開展。

監事會報告

二、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根據本行章程的規定，履行了對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的監督職責。就相關問題出具意見如下：

（一）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依法合規經營，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經營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成員認真履行職責，未發現其履行職務時存在違反法律、法規或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年度報告編製情況

本年度報告的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本行實際情況。

（三）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關聯交易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未發現有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四）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監事會成員出席了會議，對本行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代表監事會
馮俠
監事長

中國，天津
2019年3月22日

重要事項

所得款項用途

本行發行H股所得款項已按照本行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予以運用。本行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行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已全部用於擴充本行資本，以滿足業務持續增長的需要。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18年1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券，並於1月22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人民幣10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0%。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已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全部用於補充本行的二級資本。

本行於2018年4月2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一期金融債券，並於4月26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10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70%。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已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以及募集説明書中所披露的資金用途，用於滿足本行資產負債配置需求，充實資金來源，優化負債期限結構，促進業務的穩健發展。本期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將嚴格遵照國家政策及制度有關鼓勵及禁止投放產業的相關規定，用於投向各項風險可控的優質資產項目。

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二期金融債券，並於6月20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6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90%。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已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以及募集説明書中所披露的資金用途，用於滿足本行資產負債配置需求，充實資金來源，優化負債期限結構，促進業務的穩健發展。本期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將嚴格遵照國家政策及制度有關鼓勵及禁止投放產業的相關規定，用於投向各項風險可控的優質資產項目。

本行於2018年11月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2018年第三期金融債券，並於11月8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共計人民幣4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08%。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已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以及募集説明書中所披露的資金用途，用於滿足本行資產負債配置需求，充實資金來源，優化負債期限結構，促進業務的穩健發展。本期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將嚴格遵照國家政策及制度有關鼓勵及禁止投放產業的相關規定，用於投向各項風險可控的優質資產項目。

重要事項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預期，計提減值準備後，任何現行且待決的法律或仲裁程序將不會對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無論個別或共同）。

本行天保支行客戶存款糾紛訴訟

2014年至今，天津中信匯通投資擔保有限公司及天津桑梓地實業有限公司等14戶公司或個人（統稱「原告」）對本行提起民事訴訟，稱其在本行天保支行開戶的存款賬戶內的資金未經授權被轉走至第三方賬戶，要求本行天保支行支付其存款合計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並賠付相關利息或經濟損失。

截至本年報日期，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對天津中信匯通投資擔保有限公司、天津桑梓地實業有限公司、天津市福源方勝鋼鐵有限公司、天津富睦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等7戶民事訴訟下發終審裁定書，天津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天津市河西區人民法院對天津智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天津邦友商貿有限公司、天津市貴盛商貿有限公司等其他7戶民事訴訟下發一審裁定書，儲戶通過「體外循環」方式收取本息，有經濟犯罪嫌疑。裁定駁回14個原告的起訴，將案件材料移送公安機關。

本行濟南分行與合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款糾紛訴訟

2015年4月，合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眾資管」）在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對本行濟南分行提起訴訟，稱本行濟南分行違反對合眾資管存款的安全保障義務，導致合眾資管代第三人管理的人民幣300百萬元未存入定期賬戶，且被違規轉出，要求本行濟南分行歸還本金及利息，承擔訴訟費用。2016年12月28日，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判決本行濟南分行返還合眾資管存款本金人民幣300百萬元及相應活期利息，並承擔訴訟費。

重要事項

本行濟南分行在最高人民法院對一審判決提出民事上訴，2018年9月，最高人民法院下發民事裁定書，本案中相關交易主體之間的系列交易究竟是普通民事交易還是犯罪活動的組成環節，相關主體對於犯罪活動造成的損失是否具有過錯以及過錯大小等，均需要結合案外人的刑事判決結果來認定，因刑事案件尚未審結，本案事實尚未查清，裁定撤銷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一審判決，發回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重審。

本行上海分行與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票據糾紛訴訟

2016年4月，本行上海分行在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對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提起民事訴訟，訴訟涉及本行與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的銀行承兑匯票買入返售業務。按照票據買入返售業務雙方約定，本行為票據買入返售方，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為票據賣出回購方，本行從浙江稠州商業銀行購買65張銀行承兑匯票，到期後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應當予以回購，本行實付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票據買入資金人民幣986百萬元。2016年4月6日到期時，本行未收到應收資金人民幣786百萬元。本行上海分行當日向上海市公安局經偵總隊報案。後對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提起民事訴訟，要求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支付回購款項及利息，並承擔訴訟費、律師費等費用。2018年5月，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對本案作出中止訴訟的民事裁定。

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企業合併事項。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8年8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渤海鋼鐵集團將不能如期全額償還本行對其債權的本金及渤海鋼鐵集團對本行具潛在違約風險。於2019年1月31日，本行獲悉經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了渤海鋼鐵集團破產重整計劃（「重整計劃」）。結合重整計劃提出的受償方案，本行針對預計不能向渤海鋼鐵集團全額受償的債權的本金，已在2018年加提撥備覆蓋信用風險。故而，本行認為重整計劃未對本行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後未發生其它影響本行的重大事項。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行董事會負責確保充分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實施，並確保商業銀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下審慎經營。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行高級管理層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確保有效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各項職責。目前，本行已經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制定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政策》及《天津銀行內部控制管理辦法》，涵蓋內部控制五大範疇，分別是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以及內部監督。

報告期內，本行已進一步加強現有的企業管治框架及內部控制措施，統一內部控制系統的實施與評核程序，並對經營及管理活動制定了全面、系統及規範化的經營制度及管理制度，並建立制度合規性的審核機制。於報告期內，修訂及補充了305項制度，進一步規範經營管理及業務發展。此外，本行亦定期提供合規培訓、專項檢查及風險提示，提高全體員工的合規意識。

本行已制定一套完整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涵蓋了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本行逐步建立並完善分工明確、職責清晰、相互制衡、運行高效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加強風險管理條線獨立性和專業性。為保證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本行建立和健全風險管理流程，按照審慎性原則，識別、評估和控制本行整體及在各產品、業務條線、各業務環節、各層機構中的風險。關於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本行實施案件風險負面清單管理機制。制定發佈《案件風險防控負面清單》，分門別類地規定了本行全體從業人員嚴格禁止的212項行為事項，著重明確案件風險防控的禁區，並制定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政策》《天津銀行從業人員基本行為守則》等制度，進一步規範本行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增強全體員工合規意識和自我約束能力。同時，本行修訂及頒佈了《天津銀行合規誠信舉報管理辦法》，進一步明確設立合規誠信舉報機制、加強相關部門的管理責任及疏通合規誠信舉報渠道。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行董事會制定了《天津銀行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明確規定本行董事會負責統一領導本行的信息披露。本行的董事會、行長應當保證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並就其保證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當發生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指的「內幕消息」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應當及時披露的其他事項時，除非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獲豁免的情況外，本行應當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時作出披露。

本行根據《企業會計準則》以及《內部會計控制規範》相關要求建立並完善會計核算系統及會計工作流程，進一步釐清不同崗位的職責，全面管理風險。通過崗位設置、分級授權、崗位輪換、賬目核對、監督檢查等手段，本行得以有效控制審計處理過程，確保本行財務報表編製的真實、公允。報告期內，本行並無發現有關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本行重視有效的信息管理，並已就內部溝通及報告職責及流程建立一套全面的指引，訂明有關內部溝通及報告的職責及程序的要求，以確保內外信息有效傳達。本行已制定《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天津銀行案件處置工作管理辦法》、《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政策》、《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及《天津銀行業務制度管理辦法》等多項制度，明確本行各工作層級的職責分工、有效執行各風險的防治工作。透過明確界定各部門的職責、識別出負責報告的部門及報告路徑，本行加強了內部信息交流及溝通的現行制度，確保本行所有層級的各個部門及實體均可適時將有關本行戰略、政策、制度及相關規定的任何更新信息傳達予本行的工作層級，並同時在整個工作層級提供支援以即時向管理層報告潛在內部控制問題。

於報告期內，本行已制定風險管理框架及政策，推廣充分合規文化及專業道德，提高在進行業務活動時遵守規則及法規的認知，優化管控合規及風險管理的環境。本行亦修訂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及《天津銀行合規風險管理辦法》，進一步強化了合規風險管理目標、明確了合規風險管理職責、優化了合規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首先，本行已建立一套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涵蓋業務經營多個範疇，包括企業管治、放貸業務、資金業務、票據業務、反洗錢管理、法律及合規、內部審計及信息技術管理等。其次，本行對總行及分行以至支行的前線、中層及後援辦公室明確釐清其職責，以達致能進行有效查核、制衡的機制、報告路徑清晰為目標。第三，本行對2017年內部審計和業務檢查發現的內部控制問題，序時跟蹤督促整改，持續提升內控管理能力及水準。第四，本行對總行、分行及支行不同部門進行內部控制評核，確保本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系統。

然而，本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用於管理及緩解風險而非消除風險，因此僅可合理但非絕對保證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內部審計

本行進一步完善獨立的內部審計組織架構，董事會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研究審議內部審計重要制度，聽取審計工作報告，批准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指導和評價內部審計工作。本行內部審計部門統一組織、管理和報告全行審計工作，負責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公司經營活動、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本行在整個內部審計工作過程中堅持獨立、客觀、重要、保密、謹慎、回避的原則。

報告期內，內部審計部門通過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的方法，持續完善內部審計管理系統並提升內部審計能力，開展內部審計系統的升級改造，完善內部審計各項制度流程，通過現場與非現場審計方式開展各項審計評估，逐步提升內部審計的職能發揮。

獨立審計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145頁至第299頁的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和重大會計政策概述。

我們認為，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準則下的責任將在本報告「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段落中進一步描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的規定，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根據該守則履行了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該等事項以我們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從而形成整體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該等事項發表單獨意見。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與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我們將客戶貸款及墊款與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ECL)準備認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相關金融資產對貴集團的重要性，同時貴集團管理層需要對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金融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損失進行判斷，對計算ECL的關鍵輸入值進行評估，這些輸入值包括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以及違約風險敞口(EAD)。 用以確定客戶貸款及墊款與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會計政策與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分別披露於附註3.9和附註54中。	針對客戶貸款及墊款與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我們執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與ECL減值評估相關控制的設計並測試其運行有效性； • 了解集團使用的ECL模型，利用內部專家的工作以評估ECL模型的適當性以及其使用的關鍵假設和參數； • 在集團層面選擇樣本進行信貸審閱，以確定一項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已顯著增加或是否已發生信用損失，通過評估交易對手、擔保人和持有抵質押物的變現能力以預測未來現金流的合理性從而確定LGD； • 重新計算準備金，並將結果與貴集團估計的結果進行比較。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公允價值在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我們將公允價值在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認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對貴集團的重大性以及集團管理層在估值過程中需做出重要判斷和估計。 貴集團在估值過程中基於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公允價值在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分別列示於附註24和附註26中。該等金融資產合計約佔貴集團資產總額的10%。 這些公允價值在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資產的相關披露列示於附註55。	針對公允價值在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我們執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與金融工具估值過程中相關控制的設計並測試其運行有效性； • 選擇樣本，利用內部估值專家覆核和評估估值方法論以及所使用的估值假設； • 重新計算公允價值的金額，並與貴集團的結果進行比較。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我們識別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需要對結構化主體作出重大判斷來確定是否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權，並且結構化主體的核算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大多數科目產生重大影響。 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中披露的資產支持證券、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受益權。	我們關於結構化主體合併所執行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貴集團確定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會計政策及考慮的因素是否符合會計準則的規定，並一貫運用； • 了解與結構化主體相關控制的設計並測試其運行有效性； • 選擇樣本，通過分析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的相關合同條款作出我們獨立的判斷，並將結果與貴集團作出的判斷進行比較。

獨立審計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除合併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以外的年報信息。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包括該類其他信息，我們亦不發表任何形式之鑑證結論。

作為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一部份，我們的責任是閱讀該其他信息，並通過閱讀該等信息考慮其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取的信息出現重大不一致，或表面上即存在重大錯報。如果根據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我們發現該等其他信息中出現了重大錯報，我們有責任報告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實施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對貴集團是否有能力進行持續經營作出評估，適當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圖清算貴集團、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管貴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流程。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按約定的項目條款僅向全體股東發表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於高水平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能發現全部存在的重大錯報。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作為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工作的一部份，我們在審計過程中運用了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還：

- 識別及評估本合併財務報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管理層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識別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由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做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有責任在審計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對有關事項的披露，或在相關披露不夠充分時修改審計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但是，未來事項或情況有可能導致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 評價本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列報了相關交易及事項。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 獲取關於貴集團內部業務活動或實體財務信息的充分且適當的審計證據，對本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計。我們僅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責。

我們就審計計劃範圍，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的任何內控缺陷）及其他事項與治理層進行溝通。

我們還就已遵守獨立性相關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根據我們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我們將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計過程中的重大事項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該等事項，或在極端情形中，如果合理預期披露該等事項會對公眾利益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則決定不在審計師報告中披露該等事項。

此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文啟斯先生。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3月22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27,487,524**	27,894,735
利息支出		**(20,781,987)**	(19,493,523)
淨利息收入	6	**6,705,537**	8,401,212
投資收益	7	**3,793,253**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881,805**	2,112,83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4,211)**	(79,37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	**1,537,594**	2,033,465
交易損失淨額	9	**(145,176)**	(157,018)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10	**132,526**	–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11	**114,480**	(134,343)
營業收入		**12,138,214**	10,143,316
營業支出	12	**(3,447,071)**	(3,102,593)
減值損失	13	**(3,481,867)**	(2,131,85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233**	(25,932)
税前利潤		**5,217,509**	4,882,938
所得税費用	14	**(987,422)**	(939,874)
本年利潤		**4,230,087**	3,943,06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下列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支出）：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4	–	(464,49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4	1,028,193	–
下列項目因處置的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4	–	(15,60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4	(53,770)	–
下列項目確認的累計減值損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4	(11,385)	–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44	(245,955)	120,024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支出），稅後淨額		717,083	(360,07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4,947,170	3,582,993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利潤：			
本行權益持有人		4,181,248	3,916,386
非控股權益		48,839	26,678
		4,230,087	3,943,064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行權益持有人		4,898,331	3,556,315
非控股權益		48,839	26,678
		4,947,170	3,582,993
歸屬於本行權益持有人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5	0.69	0.6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62,313,393**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	**4,063,486**	8,003,859
拆出資金	20	**11,186,976**	12,295,007
衍生金融資產	21	**70,255**	–
交易性金融資產	22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2,555,983**	9,356,8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60,744,55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	**–**	36,270,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6	**49,457,614**	–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	**276,943,278**	241,637,24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8	**184,769,026**	–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30	**–**	272,338,316
遞延稅項資產	31	**3,165,838**	2,237,505
其他資產	32	**1,949,842**	5,700,341
物業及設備	33	**1,907,562**	1,653,8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4	**212,096**	203,863
總資產		**659,339,903**	701,913,589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	**17,001,392**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6	**33,728,238**	77,036,368
拆入資金	37	**21,555,660**	22,719,415
衍生金融負債	21	**27,836**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8	**28,362,473**	50,696,397
應付所得稅		**970,269**	635,060
其他負債	39	**7,272,472**	22,019,537
客戶存款	40	**342,877,165**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41	**159,823,661**	118,688,315
總負債		**611,619,166**	657,157,727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權益			
股本	42	**6,070,552**	6,070,552
資本公積	43	**10,731,130**	10,731,130
投資重估儲備	44	**148,547**	(575,715)
盈餘公積	45	**3,352,480**	3,352,331
一般準備	46	**9,133,134**	8,363,493
未分配利潤		**17,563,646**	16,141,662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6,999,489**	44,083,453
非控股權益		**721,248**	672,409
權益總額		**47,720,737**	44,755,862
權益及負債總額		**659,339,903**	701,913,589

本合併財務報表第145頁到第299頁於2019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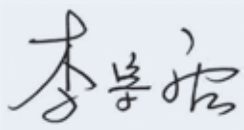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額
於2017年12月31日		6,070,552	10,731,130	(575,715)	3,352,331	8,363,493	16,141,662	44,083,453	672,409	44,755,862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2	–	–	7,179	–	–	(896,924)	(889,745)	–	(889,745)
於2018年1月1日		**6,070,552**	**10,731,130**	**(568,536)**	**3,352,331**	**8,363,493**	**15,244,738**	**43,193,708**	**672,409**	**43,866,117**
本年利潤		**–**	**–**	**–**	**–**	**–**	**4,181,248**	**4,181,248**	**48,839**	**4,230,08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717,083**	**–**	**–**	**–**	**717,083**	**–**	**717,083**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717,083**	**–**	**–**	**4,181,248**	**4,898,331**	**48,839**	**4,947,170**
股息分配	16	**–**	**–**	**–**	**–**	**–**	**(1,092,699)**	**(1,092,699)**	**–**	**(1,092,699)**
提取盈餘公積	45	**–**	**–**	**–**	**149**	**–**	**–**	**149**	**–**	**149**
提取一般準備	46	**–**	**–**	**–**	**–**	**769,641**	**(769,641)**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6,070,552**	**10,731,130**	**148,547**	**3,352,480**	**9,133,134**	**17,563,646**	**46,999,489**	**721,248**	**47,720,737**
於2017年1月1日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5,003,930	41,709,929	44,851	41,754,780
本年利潤		–	–	–	–	–	3,916,386	3,916,386	26,678	3,943,064
本年其他綜合支出		–	–	(360,071)	–	–	–	(360,071)	–	(360,071)
本年綜合收益／（支出）總額		–	–	(360,071)	–	–	3,916,386	3,556,315	26,678	3,582,993
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	31,319	–	–	–	–	31,319	600,880	632,199
股息分配	16	–	–	–	–	–	(1,214,110)	(1,214,110)	–	(1,214,110)
提取盈餘公積	45	–	–	–	337,670	–	(337,670)	–	–	–
提取一般準備	46	–	–	–	–	1,226,874	(1,226,874)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6,070,552	10,731,130	(575,715)	3,352,331	8,363,493	16,141,662	44,083,453	672,409	44,755,86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經營活動		
税前利潤	**5,217,509**	4,882,93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39,795**	224,498
減值損失	**3,481,867**	2,131,85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233)**	25,9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產生的利息收入	**(11,468,780)**	(14,343,675)
已減值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	**(105,457)**	(78,730)
已發行債券產生的利息支出	**6,536,210**	3,922,701
投資收益	**(3,793,253)**	–
交易損失淨額	**145,176**	157,018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132,526)**	–
投資證券的股息收入	**(880)**	(5,000)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2,759)**	60,44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08,669**	(3,022,02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	**11,569,499**	8,418,674
拆出資金增加	**(2,750,908)**	(243,357)
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4,391,629**	(5,9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2,337,970**	6,703,995
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	**(38,446,786)**	(35,235,867)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	**9,210,000**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	**(43,611,466)**	(42,296,644)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1,290,774)**	4,169,10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	**(22,367,527)**	(8,109,203)
客戶存款減少	**(22,417,388)**	(7,613,322)
其他經營資產減少／(增加)	**766,366**	(894,870)
其他經營負債（減少）／增加	**(8,133,496)**	9,741,54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110,634,212)**	(60,882,912)
已付所得税	**(1,529,919)**	(1,291,46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2,164,131)**	(62,174,375)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投資活動			
出售及贖回投資證券所得現金		**735,941,312**	1,210,957,082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現金		**12,619**	28,350
購買投資證券所付現金		**(666,187,217)**	(1,265,393,212)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現金		**(558,295)**	(218,754)
投資證券所得利息收入		**13,418,034**	13,805,174
投資證券股息收入		**880**	5,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2,627,333**	(40,816,360)
籌資活動			
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的現金		**–**	632,199
發行債券所得現金	47	**316,845,424**	257,606,433
償還已發行債券	47	**(276,750,000)**	(180,578,660)
已發行債券所付利息支出		**(5,722,332)**	(2,667,700)
已派付股息		**(1,101,756)**	(1,211,476)
籌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271,336**	73,780,7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734,538**	(29,209,93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16,725**	52,231,12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99,932**	(204,45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	**26,851,195**	22,816,72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包括：			
收到利息		**28,480,651**	15,513,042
支付利息		**(25,452,726)**	(14,654,175)
經營活動所得利息淨額		**3,027,925**	858,8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信息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前身是天津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1996年11月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天津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制商業銀行。本行於1998年8月更名為天津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2月再次更名為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為一家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天津監管局批准的金融機構（編號B0108H212000001），並經中國天津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註冊（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200001030702984）。於2016年3月30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普通股股數為60.71億股。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合共擁有14個一級分支機構，其中9個位於天津市，5個位於天津市以外地區。有關本行附屬公司的信息載列於附註56。

本行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批准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兑與貼現；從事銀行卡業務；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兑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業務；辦理地方財政信用周轉使用資金的委託貸款業務。外匯存款、外匯貸款；外匯匯款、外幣兑換；國際結算；結匯、售匯；同業外匯拆借；外匯擔保；外匯借款；外匯票據的承兑和貼現；資信調查、諮詢、見證業務；買賣和代理買賣股票以外的外幣有價證券；自營外匯買賣和代客外匯買賣；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以上範圍內國家有專營專項規定的按規定辦理）。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本年度首次採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版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版	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作為2014-2016年周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版	轉讓投資性房地產

除下文所述之外，本年度採用這些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或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已於本年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解釋，但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適用對於本報告期所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未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確認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其主要來源如下：

- 銀行發行理財產品的資產管理費
- 其他實體發行金融產品的分銷佣金
- 託管、結算與清算費用

關於本集團的履約義務的信息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會計政策分別見附註8和附註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年，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相應修訂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1）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例如，應收租賃款及財務擔保合同）的預期信用損失之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列之過渡條款採用該準則，即：對截至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用日）尚未終止確認之工具採用回溯法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要求），對截至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之工具不應用該等要求。截至2017年12月31日之賬面金額與截至2018年1月1日之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於年初未分配利潤及權益的其他部份中予以確認，未對比較信息加以重述。

因此，由於比較信息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而編製，部份比較信息可能缺乏可比性。

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相關的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3中。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之概要

本集團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受預期信用損失影響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其他項目的分類和計量（包括減值）情況如下表所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之概要（續）

	附註	根據IAS 39／IFRS 9之要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攤餘成本（以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表外項目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準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IAS 39		**5,720,098**	**36,270,946**	**49,123,275**	**-**	**543,631,267**	**379,323**	**2,237,505**	**(575,715)**	**16,141,662**	**672,409**
首次採用IFRS 9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											
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a)	3,361,638	(36,270,946)	-	32,909,308	-	-	-	6,303	(6,303)	-
來自交易性金融資產	(b)	-	-	-	-	-	-	-	-	-	-
來自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c)	-	-	(49,123,275)	-	49,123,275	-	-	-	-	-
來自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	(d)	138,530,042	-	-	4,687,982	(143,218,024)	-	-	-	-	-
重新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	(e)	-	-	-	-	(861,515)	264,361	281,470	20,781	(865,187)	-
從攤餘成本轉入公允價值	(d)	(33,911)	-	-	(26,540)	-	-	15,112	(19,905)	(25,434)	-
2018年1月1日的年初餘額		**147,577,867**	**-**	**-**	**37,570,750**	**448,675,003**	**643,684**	**2,534,087**	**(568,536)**	**15,244,738**	**672,4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之概要（續）

(a) 可供出售投資

從可供出售投資轉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用日，人民幣59百萬元的權益投資（以成本減減值準備計量）已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這些投資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因此於2018年1月1日沒有確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公允價值人民幣199百萬元的債券和公允價值人民幣3,104百萬元的基金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這是因為即使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是持有金融資產來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該等投資的現金流量亦不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準則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之要求。人民幣6百萬元的相關公允價值損失已從投資重估儲備轉入2018年1月1日之未分配利潤。

從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轉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2,909百萬元的債券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因為持有這些投資的業務目的在於同時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這些資產，並且這些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本金利息。截至2018年1月1日，人民幣34百萬元的相關公允價值損失繼續累計在投資重估儲備中。

(b) 交易性金融資產

於首次採用日，原交易性金融資產劃分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對與該等資產相關的已確認金額產生影響。

(c) 持有至到期投資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前劃分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債券被重分類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意在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以收回合同現金流量且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本金利息。其於2018年1月1日經修訂的賬面價值與修訂之前的賬面價值之間並無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之概要（續）

(d) 應收款項類投資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人民幣138,530百萬元之前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的金融資產被重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該類資產的現金流量不僅用於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本金利息。相關公允價值損失人民幣25百萬元調整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2018年1月1日之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4,688百萬元之前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債務工具被重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因該等資產在目標為同時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該等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本金利息。相關公允價值損失人民幣20百萬元調整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2018年1月1日之投資重估儲備。

(e)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

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評定是按12個月還是整個存續期，取決於在修訂後的會計政策下，這些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這些金融資產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以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覆核並評估本集團的現有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減值情況。評估結果及相關影響詳見下表。

於2018年1月1日，對未分配利潤計提額外的信用損失準備人民幣865百萬元（扣除遞延所得稅影響）。額外損失準備沖減相應資產或增加財務擔保合同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之概要（續）

(e)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 *（續）*

將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財務擔保合同於2017年12月31日的損失準備，調整至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損失準備如下所示：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IAS 39	–	9,266,744	379,323
重新分類	–	(404,390)	–
重新計量計入年初未分配利潤／投資重估儲備的金額	20,781	1,265,905	264,361
於2018年1月1日	**20,781**	**10,128,259**	**643,6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2]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版	業務的定義[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版	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資產出資[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8號之修訂版	重大性的定義[5]
國際會計準則19號之修訂版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1]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於聯營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2015-2017年周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1]

1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就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開始的業務合併生效。
4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5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行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對本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了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安排識別及會計處理的綜合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為基礎區分租賃和服務合同。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就相關資產轉讓是否予以計為銷售釐定售後租回交易。國際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轉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年度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解釋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承租人會計處理取消了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別，將由同一個模型替代。在該模型下，除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的租賃外，承租人對所有租賃均需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的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後續按成本（受制於若干例外情況）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按應付租賃款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照利息和租賃款的支付、租賃條款的修改以及其他可能的影響進行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相關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款項分拆本金及利息部份，在籌資現金流量呈列，預付租賃款將繼續視情況呈列為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

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本集團將其融資租賃業務確認為一項資產和金融負債，本集團作為承租方的情況下也會對預付土地租賃款確認為資產。然而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模型下，可能會導致資產類別的變化，這取決於本集團是將僅享有使用權的資產單獨列示，還是其與本集團自身持有的資產合併列示。

除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沿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關於出租人會計處理的相關規定，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業務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為廣泛的披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如附註51所列示，本集團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人民幣1,249百萬元。初步評估顯示此類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關於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會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確認這些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他們屬於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解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此外，本集團目前將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人民幣25百萬元，如附註32所示，及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押金人民幣103百萬元，如附註39所示，視為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項下的權利和義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押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因此，此類押金的賬面價值將按攤餘成本調整。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押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預付租賃款項。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一項出售。對於不符合出售要求的轉讓，本集團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內將轉讓所得款項入賬列作金融負債。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於首次採用日前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不會予以重新評估，但新規定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未來售後租回交易構成影響。

新規定的應用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列報、披露的變動。本集團擬選用可行的適宜方法，就先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對於先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並非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則不採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採用日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作為承租人本集團擬選用追溯調整法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採用對年初未分配利潤的累計影響，惟不會重列比較數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3.1 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編製基礎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相應會計政策如下所述。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商品和服務給予的對價而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公允價值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夠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行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參與被投資者的各項活動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行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附屬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行的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行的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上述權益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之現時所有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3 合併基礎*（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如果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有關變動按權益事務處理。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相關部份的賬面價值進行相應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有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根據集團和非控股權益分佔比例對集團和非控股權益之間相關儲備的重新分配。

非控股權益數額之調整與已付或已收對價之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直接計入權益，歸本行權益持有人所有。

當本集團失去其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並將以下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i)所收對價的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原賬面價值間之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表就該附屬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視同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視為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用）。

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對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計入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對聯營公司投資於初始確認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入賬，並根據本集團在購買後享有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的變動進行調整。除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以外的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不予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變化。如果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將不再確認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進行支付時，本集團才會就額外應佔虧損進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聯營公司中的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聯營公司中的投資時，購買成本超過在購買日確認的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重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高出收購成本之差額確認為取得對聯營公司投資當期的損益。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包括商譽）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要求視同一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之間差額進行計量，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價值。任何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確認，轉回金額不得超過該投資減值之後可收回金額的增加。

當本集團對聯營企業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時，將其作為出售於被投資方全部權益入賬，且產生利得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聯營企業中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進行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應將聯營企業在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權益的公允價值及處置聯營企業部份權益收入的公允價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處置該聯營企業的損益。此外，原股權投資因採用權益法核算而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核算時採用與聯營企業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進行會計處理。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企業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的利得或損失應在其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應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與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並以聯營公司於本集團無關的權益為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5 收入確認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義務時（或就此），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系指單獨的貨品及服務（或貨品或服務組合）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單獨貨品或服務。

如果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根據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時間的推移而轉移控制權並對收入加以確認：

- 當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並使用由本集團提供之利益；
- 當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行為構成並增強客戶所控制之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未構成對本集團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強制收取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行為之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單獨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予以確認。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計量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是以產出法為基礎計量的，此方法乃根據迄今為止已轉移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相對於合同中已承諾而未提供的剩餘商品或服務的價值來確認收入，其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可變對價

就包含可變對價的合同而言，本集團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方法估計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a)預期價值法或(b)最有可能的金額（視乎何種方法更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而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5 收入確認 *（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續）

可變對價 *（續）*

可變對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中，惟僅當可變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其後變得確定，而日後極不可能導致重大收入撥回，方計入交易價格中。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對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忠實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委託方與代理方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的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本身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委託方）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方）。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方。

倘本集團的履行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方。在此情況下，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方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安排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的任何收費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入。

收入確認（2018年1月1日前）

收入按所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日常業務中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不同性質的收入確認原則具體列示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5 收入確認 *（續）*

收入確認（2018年1月1日前）（續）

利息收入及支出

所有計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損益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確認。

有關利息收入及支出的會計政策詳述於附註3.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多種服務以收取手續費及佣金。維持一段時間的服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期間預提。其他服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均於完成交易時確認。

股息收入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3.6 稅項

所得稅費用為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當期稅項

當期應付稅項是根據當年的應納稅利潤計算得出。應納稅利潤與稅前利潤不同，這是由於其他年份才須納稅或扣稅的收入或支出以及不需納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按合併財務狀況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及其用於計算應納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只在很可能取得並能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納稅利潤的限度內予以確認。如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在某一既不影響應納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下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不予以確認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稅項 *（續）*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對附屬公司投資引起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應納稅利潤以抵扣此類投資及權益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將轉回時，方可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果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則相應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納稅影響。除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和遞延稅項外，其他當期和遞延稅項計入當期損益。

若存在以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的法定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相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方可相互抵銷。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和遞延稅項分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3.7 職工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將應付的職工福利確認為負債。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將因及當僱員提供有關服務時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規定或允許於資產成本納入福利者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7 職工福利 *（續）*

短期僱員福利（續）

負債乃就僱員的應計福利（如薪金、花紅及津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而確認。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費用是指向政府設立的職工社會福利體系支付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福利支出。本集團按照職工工資的一定百分比按月繳款，相應的支出在產生年度計入損益。本集團與該等款項相關的負債僅限於報告期間需繳納的款項。

年金計劃

本行已為其所有職員及提前退休職員設立企業年金計劃。這是一個固定繳款計劃，本行向其繳納職員薪金若干比例的款項，相應的支出在產生時實時通過「營業支出」計入損益。除固定的養老金計劃供款金額外，倘養老金計劃金額不足以支付職員未來的退休福利，本集團並無強制性的付款義務。

內退福利

本集團對接受內退安排的僱員提供內退福利。

於報告期末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來計算內退福利負債。發生的所有利得或損失在發生時即通過「營業支出」計入損益。

3.8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該政府補助所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進行確認並計入損益。特別是，當獲取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則相關的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一項遞延收益，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8 政府補助 *（續）*

作為已經產生支出或虧損的補償或為給予本集團實時財務支持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在其應收取期間計入損益。

3.9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訂約方時確認。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一項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章制度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內交付。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計量。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加上或減去直接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因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損益。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視情況而定）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及支付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恰好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

源自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利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與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攤餘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計量：

- 金融資產在通過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除非本集團在首次執行日或者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權投資（並非為了進行交易而持有）的公允價值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進行後續計量。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被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於近期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是一項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另外，本集團對滿足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計量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進行計量（如果該指定可以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投資證券包括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該部分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不僅僅是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與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後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後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請參閱下文）除外。對於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從下一個報告期開始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若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信用減值，在確定資產不再信用減值後，從報告期開始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匯兑損益則計入當期損益。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價值的所有其他變化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累計確認在投資重估儲備中。減值損失在損益中確認並相應調整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但並不減少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應與該等債務工具以攤餘成本計量情況下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該等債務工具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確認的利得或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未滿足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標準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變動不含股息及利息，計入損益表中的「交易損失淨額」單列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相關規定的金融資產確認了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租賃款，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每個報告日更新，反映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代表金融工具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的，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進行調整。

關於所有金融工具，本集團會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本集團則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的違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為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對比金融工具截至報告日止和初始確認日發生的違約風險情況。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根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取之過往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證明事實並非如此則另當別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報告日確認的信用風險較低，則本集團仍假定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i）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內有足夠能力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以及iii）長期來看，經濟和業務條件的不利變化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較低。

倘一項債務工具外部信用評級為”A”以上，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較低。

對於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應將本集團成為做出不可撤銷承諾的一方之日作為評估金融工具減值的初始確認日。在評估一項貸款承諾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考慮與貸款承諾相關的貸款發生違約的風險變化情況；就財務擔保合同來説，本集團將考慮特定債務人合同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之標準的有效性，且修訂相關標準（如適當）來確保其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如果財務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另當別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iii) 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b) 違反合同條款，如違約或逾期事件等；

(c) 借款人的債權人出於經濟或合同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借款人作出債權人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d)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e) 因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iv) 核銷政策

當存在信息表明交易對手面臨財務困難（例如，當交易對手方被清算，其營業執照被吊銷，作為自然人的交易對手方死亡且沒有足夠的遺產等）且未來脫離這種財務困境的可能性較低時，本集團將會核銷相應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的核銷程序，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到相應法律建議，本集團核銷金融資產的行為還可能會受到強制性執行活動的約束。核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所有核銷後收回的金額將確認為當期損益。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針對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基於歷史數據結合前瞻性信息調整後的結果。預期信用損失的預估是一個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續）

通常，預期信用損失預計為本集團根據合同規定產生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對於應收租賃款，用於確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計量應收租賃款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相同。

對於財務擔保合同，只有在債務人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才會按照被擔保工具的條款進行支付。因此，預期損失應為就該持有人發生的信用損失向其做出賠付的預計付款額，減去本集團預期向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額之間差額的現值。

對於未提用的貸款承諾，預期信用損失應為在貸款承諾持有人提用相應貸款的情況下，本集團應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

對於無法確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同或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用的折現率應當反映針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及特定於該現金流量的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前提是僅當此類風險通過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折現的資金短缺予以考慮。

倘預期信用損失按集體基準計量，而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下，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如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按過渡條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續）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成部份仍然具有類似的信用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關於財務擔保合同，損失準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的損失準備金額的較高者確認；並且在適當情況下，初始確認的金額需減去在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就未使用的貸款承諾而言，損失準備為以下兩者差額的現值：

(a) 貸款承諾持有人使用貸款時本集團應收合同現金流；與

(b) 若貸款被使用本集團預期所收取的現金流。

除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外，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其相關調整乃透過減值撥備賬予以確認。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其減值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投資證券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類投資。該分類應在初始確認時依據金融資產的性質和持有目的確定。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一項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章制度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內交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為(i)持作買賣或(ii)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等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被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於近期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是一項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資產除外）可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該指定能夠消除或大幅減少將產生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份，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組合的管理及績效評估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且有關分組的數據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份，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混合合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將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將於其產生年度直接在損益內確認。於交易利得或損失淨額中確認的盈虧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公允價值按照附註55所述方式確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及固定期限，在活躍的獨立市場有報價，且本集團有意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

a)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

c) 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沒有歸類到(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權益及債券如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除外。賬面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直至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確定為已減值，此時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去相應減值準備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由於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該金融資產被認為發生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該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性下降至低於其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1) 發行方或交易對手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2) 違反了合同條款，如違約或逾期償付利息或本金等；

(3) 債權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其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4)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5) 因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6)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個別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有公開數據表明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而且可計量，包括：

(i) 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及

(ii) 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經濟出現了可能導致該組金融資產無法支付的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個別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存在個別或組合減值。倘若本集團確定，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不論其重要與否，該資產會與相近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列入同一組別作組合減值評估。已作個別減值評估及被確認或繼續確認其減值虧損的資產不作組合減值評估。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差異計算。如果金融資產的合同利率為浮動利率，則用於確定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確定的當前實際利率。

計算有抵押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反映沒收抵押品可能產生的現金流量減獲取或出售抵押品的成本。

金融資產通過使用準備金賬戶抵減其賬面金額，準備金賬戶賬面金額的變動應計入損益。如果金融資產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對準備金賬戶進行核銷。以後收回的已核銷金額應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如果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少並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如債務人信用級別提高），則此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應通過損益回撥，但該回撥不應使資產在減值回撥日的賬面金額超過其未確認減值前的攤餘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下降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倘存在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直接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的累計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不於其後期間的損益內撥回。減值損失後公允價值的任何增加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對於可供出售債務投資，倘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與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某一事件存在客觀聯繫，則減值損失其後予以撥回。

對於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損失不於其後期間撥回。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在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屆滿，或將金融資產及與金融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的情況下，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若本集團既未轉移也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項轉移資產，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於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於終止確認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時，之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內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終止確認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已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工具的投資時，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的累計盈虧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但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於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行為獲取現金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i)持作買賣或(ii)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等金融負債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負債被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取得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於近期回購；或
- 在初始確認時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是一項衍生工具（屬財務擔保合同或指定的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除外）可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將產生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份，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組合的管理及績效評估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且有關分組的數據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同的一部份，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混合合同（資產或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對於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在後續期間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而是在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後轉入至保留收益。

於2018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列賬，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於產生年度的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淨損失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淨損益呈列為「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在責任已解除、註銷或到期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及應支付的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貸方將一項金融負債交換為另一項條款大不相同的金融負債時，該交換入賬列為終止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貴集團將現有金融負債或其一部份條款的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為貴集團的財務困難）入賬列為終止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

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的折現現值（包括所付按原實際費率收取及折現的任何費用（已扣除所收費用））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折現現值至少有10%差別，則貴集團認為該等條款大不相同。因此，有關債務工具的交換或條款的修改入賬列作終止，所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於終止時確認為損益的一部份。於有關差異低於10%時，交換或修改被視為非重大修改。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集團依法享有強制執行權可將已確認金額抵銷，以及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予以抵銷，並以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報。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約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並於其後按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一般而言，與主體合約分開呈列的單項工具內的多個嵌入衍生工具被視為單項複合嵌入衍生工具，除非該等衍生工具與不同的風險承擔有關或可分開及相互獨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債務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虧損。財務擔保合同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隨後以下列之較高者列賬：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2018年1月1日起）／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於2018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釐定的損失撥備數額；及

- 於擔保期間確認之最初數額減（如適用）累積攤銷

3.11 回購協議和返售協議

按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仍繼續予以確認，並記錄於各自的資產負債表類別中。相應的債務計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於未來特定日期以固定價格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列作「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賣差價被確認為利息支出或收入，在協議有效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損益。

3.12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包括用於提供服務或為行政用途（除在建工程項下的物業外）而持有的建築物，按其成本減去隨後發生的任何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的餘額列示。

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經考慮其預計剩餘值後採用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以核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覆核，而任何變動之估計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2 物業和設備（續）

各類物業和設備的可使用年期、預計剩餘值率和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可使用年期	預計剩餘值	年折舊率
建築物	20–50年	3%–5%	1.90%–4.85%
電子設備	3–5年	3%–5%	19.00%–32.33%
汽車	4–5年	3%–5%	19.00%–24.25%
家具及固定裝置	5–10年	3%–5%	9.50%–19.40%

在建工程包括為提供服務或行政目的而建造的物業和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以及其他直接費用。該等物業及設備在完成並可達到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和設備，並按與其他資產相同的基礎於可達到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若干物業乃由本集團用作投資物業，其初步按成本計量並於初始確認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式。折舊乃以相同基準確認為上述的建築物。

當一項物業和設備於出售後或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應當予以終止確認。因出售或終止使用該項物業及設備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收益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損益。

3.13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被包括在其他資產，在其租期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3.14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於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抵債資產的賬面值時，相應減值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4 抵債資產 *（續）*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自用的抵債資產轉為物業和設備時，按賬面淨值入賬。

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資產。

3.16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會按本集團於租賃的淨投資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至相應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有關租賃的未償還淨投資的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計入損益。磋商和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當本集團支付的財產利益，包括租賃土地（即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部份，本集團根據評估各部份之所有權的風險與回報是否絕大部份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分類，除非肯定兩個部份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物業則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對價（包括任何一筆預付款項）於初步確認時按租賃土地部份及建築物部份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與建築物部份間分配。

在相關付款的分配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租賃土地的權益作為經營租賃核算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7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且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覆核，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處置取得的淨收入與該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進行計量，並計入當期損益。

3.18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覆核其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出現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分別估計，倘無法分別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有可識別的合理一致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有可識別的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是扣除銷售成本後的資產公允價值和資產使用價值之間的孰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按照稅前折現率折現，該折現率應當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預期，若預計未來現金流未根據與該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調整，該折現率還應當反映與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

如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一項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當中的最高者。本將分配至該資產的減值虧損之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實時於損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8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 *（續）*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回撥，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回撥立即於損益中確認。

3.19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現時義務，並且很可能被要求履行該義務（法定的或推定的），而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會對該義務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的金額應是在考慮到與義務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之後，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付對價的最佳估計額。如果預計負債是以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現金流量來計量，則其賬面金額是該現金流量的現值（若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

3.20 外幣交易

於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以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確認。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當時的匯率重新折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折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差額產生年度的損益內確認。

3.21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收益，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採用附註3所述的會計政策時，本行董事需要對不易從其他來源準確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是基於過往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的基礎上作出，實際的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會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進行審閱。如果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的當期構成影響，則會在變更的當期予以確認，或者，如果變更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同時會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以下為本行董事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對當期和／或未來十二個月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和重要估計不確定性。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管理人時，對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進行評估，以判斷是否對該等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本集團基於作為管理人的決策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力、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報酬和面臨的可變動收益風險敞口等因素來判斷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並確定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本集團定期重新評估。

金融資產的分類

- 業務模式評估：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取決於合同現金流量測試和業務模式測試。本集團確認業務模式的層級，該層級應當反映如何對金融資產組進行管理，以達到特定業務目標。該評估能夠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評估和計量資產績效、影響資產績效的風險、以及如何管理資產及資產管理人員如何得到補償。集團通過評估到期前終止確認的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來了解其處置的原因，以及這些原因是否與持有資產的業務目標保持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信用減值損失的計量

-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減值準備的確認為第一階段資產採用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資產採用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當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資產進入第二階段；當出現信用損失時，進入第三階段（非購買或原生信用損失的資產）。在評估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

-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組：當預期信用損失在組合的基礎上計量時，金融工具是基於相似的風險特徵而組合在一起的。本集團持續評估這些金融工具是否繼續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風險特徵，用以確保一旦信用風險特徵發生變化，金融工具將被適當地重分類。這可能會導致新建資產組合或將資產重分類至某個現存資產組合，從而更好地反映這類資產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

- 模型和假設的使用：本集團採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設來評估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和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通過判斷來確定每類金融資產的最適用模型，以及確定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設，包括信用風險的關鍵驅動因素相關的假設。

- 前瞻性信息：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該集團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這些信息基於對不同經濟驅動因素的未來走勢的假設，以及這些經濟驅動因素如何相互影響的假設。

- 違約率：違約率是預期信用損失的重要輸入值。違約率是對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的估計，其計算涉及歷史數據、假設和對未來情況的預期。

- 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是對違約產生的損失的估計。它基於合同現金流與借款人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且考慮了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和整體信用增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某些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受益權，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3,167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零），其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估值技術的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

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相關輸入值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與該等因素有關的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影響該等工具的公允價值。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55。

5. 分部分析

營運分部根據有關本集團構成的內部報告確認。董事會及相關管理委員會（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該等報告，以為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業務分部審查合併財務信息，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均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作基礎計量。編製分部資料所遵循的會計政策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乃參照市場利率釐定，並已於各分部的業績狀況中反映。內部費用和轉讓價格調整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從第三方取得的／由第三方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本集團並無任何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本集團進行的主要業務、收入來源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均主要在天津市，因此並未編製地區分部信息。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分部分析 *（續）*

營運分部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下列業務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活動及其他各類公司中介服務。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產品、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及其他各類個人中介服務。

資金營運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營運業務為其本身或代表客戶進行債務工具投資，以及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外匯、貴金屬和衍生品交易。

其他

其他包括總部經營以及並未歸屬於上述分部的其他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分部分析 *（續）*

營運分部 *（續）*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營運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利息收入	10,631,862	3,319,292	13,536,370	–	27,487,524
外部利息支出	(7,954,399)	(2,082,916)	(10,744,672)	–	(20,781,987)
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	3,367,290	851,102	(4,218,392)	–	–
淨利息收入	6,044,753	2,087,478	(1,426,694)	–	6,705,537
投資收益	–	–	3,793,253	–	3,793,25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18,627	486,088	277,090	–	1,881,80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5,322)	(298,883)	(6)	–	(344,21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073,305	187,205	277,084	–	1,537,594
交易損失淨額	–	–	(145,176)	–	(145,176)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	–	132,526	–	132,526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	–	(1,440)	115,920	114,480
營業收入	7,118,058	2,274,683	2,629,553	115,920	12,138,214
營業支出	(1,586,876)	(1,221,873)	(638,322)	–	(3,447,071)
減值損失（扣除減值準備）	(3,099,890)	(376,799)	(5,178)	–	(3,481,86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8,233	8,233
稅前利潤	2,431,292	676,011	1,986,053	124,153	5,217,509
所得稅費用					(987,422)
本年利潤					4,230,087
折舊及攤銷	(141,219)	(46,405)	(52,171)	–	(239,795)
資本性支出	(207,717)	(226,837)	(53,408)	(70,333)	(558,295)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75,777,213	102,711,026	380,149,195	702,469	659,339,903
分部負債	(276,669,271)	(72,429,338)	(261,507,783)	(1,012,774)	(611,619,166)
補充信息					
信貸承諾	78,329,774	2,172,192	–	–	80,501,9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分部分析 *（續）*

營運分部 *（續）*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營運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利息收入	9,348,550	1,498,077	17,048,108	–	27,894,735
外部利息支出	(7,073,313)	(1,671,516)	(10,748,694)	–	(19,493,523)
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	3,659,737	1,565,333	(5,225,070)	–	–
淨利息收入	5,934,974	1,391,894	1,074,344	–	8,401,21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34,002	378,668	200,169	–	2,112,83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5,394)	(13,976)	(4)	–	(79,37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468,608	364,692	200,165	–	2,033,465
交易損失淨額	–	–	(157,018)	–	(157,018)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60,000)	–	(81,271)	6,928	(134,343)
營業收入	7,343,582	1,756,586	1,036,220	6,928	10,143,316
營業支出	(1,825,469)	(976,571)	(300,553)	–	(3,102,593)
減值損失（扣除減值準備）	(1,798,570)	(225,033)	(108,250)	–	(2,131,85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25,932)	(25,932)
稅前利潤／（虧損）	3,719,543	554,982	627,417	(19,004)	4,882,938
所得稅費用					(939,874)
本年利潤					3,943,064
折舊及攤銷	(163,175)	(38,484)	(22,839)	–	(224,498)
資本性支出	(117,290)	(67,683)	(9,136)	(24,645)	(218,754)
於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212,058,853	34,607,292	454,701,284	546,160	701,913,589
分部負債	(306,411,501)	(71,087,087)	(278,975,443)	(683,696)	(657,157,727)
補充信息					
信貸承諾	63,710,227	1,799,981	–	–	65,510,2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6. 淨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		
公司貸款和墊款	**9,979,067**	9,054,002
個人貸款和墊款	**3,319,292**	1,498,077
票據貼現	**190,733**	100,227
融資租賃	**549,236**	228,35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6,748**	832,18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9,949**	556,032
拆出資金	**805,502**	653,6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8,217**	503,743
投資，包括：		
債券投資	**–**	4,016,448
其他應收款項類投資(i)	**–**	10,452,0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064,02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9,404,759**	–
小計	**27,487,524**	27,894,735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430,615)**	(80,50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137,970)**	(4,240,365)
拆入資金	**(788,799)**	(533,1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50,878)**	(1,971,998)
客戶存款	**(10,037,315)**	(8,744,829)
已發行債券	**(6,536,210)**	(3,922,701)
小計	**(20,781,987)**	(19,493,523)
淨利息收入(ii)	**6,705,537**	8,401,212

附註：

(i) 其他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

(ii) 本集團本年度首次採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IFRS 9」)，由此，如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將原國際會計準則39號下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分類至IFRS 9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結合IFRS 9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的列報》的要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由「利息收入」調整至「投資收益」核算，從而對利息收入、利息淨收入和投資收益的列報產生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7. 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3,793,253**	–

投資收益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投資、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收益。

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i)		
理財服務費	**1,010,519**	1,229,197
顧問及諮詢費	**139,196**	258,976
承兑和擔保承諾費	**90,106**	194,369
代理佣金及受託服務費	**380,809**	237,431
結算及清算手續費	**216,953**	157,350
銀行卡費	**40,461**	35,249
其他	**3,761**	267
小計	**1,881,805**	2,112,83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4,211)**	(79,374)
總計	**1,537,594**	2,033,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續）*

(i) 本集團就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本集團在為其所提供服務向客戶分配回報後，享有理財產品的剩餘收益。履約義務於有關理財產品的年期內完成。理財產品管理費用以與管理費金額相關的不確性消除後，並於日後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管理費金額為限加以確認。因此，實際上，管理費只會當相關理財產品的剩餘收益基本確定後，方予以確認。

本集團為其他金融機構分銷金融產品。當客戶與相關金融機構訂立合同時，履約義務達成。本集團通常按月或按季向該等金融機構收取佣金。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信託、交收及結算服務，履約義務於某一時點完成。本集團在處理相關交易時扣除相關費用。

本集團與客戶的大部份合同原訂期限均少於一年，所以該等合同剩餘履約義務的信息並未予以披露。

本集團向企業及個人客戶均提供服務，附註5以分部報告的形式披露了按客戶類別分類的該等服務收入。關於佣金收入，則按購買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相關金融產品的客戶類別進行分類。

9. 交易損失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已實現與未實現損失	**(198,946)**	(172,61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	**–**	15,601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淨收益	**53,770**	–
總計	**(145,176)**	(157,0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0.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出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收益(i)	**132,526**	–

附註：

(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流動性需求出售部份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1.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2017年
股息收入		**880**	5,000
政府補助	(i)	**34,006**	11,488
匯兑損失		**(1,440)**	(81,271)
不活躍賬戶		**4,707**	3,381
訴訟準備金	(ii)	**–**	(60,000)
租金收入		**38,176**	5,385
個人線上貸款違約金		**73,486**	–
其他		**(35,335)**	(18,326)
總計		**114,480**	(134,343)

附註：

(i) 政府補助主要是本集團附屬村鎮銀行根據對客戶的貸款餘額收到的補助人民幣9.19百萬（2017年12月31日：無），以及本集團附屬金融租賃公司收到的稅收返還人民幣13.39百萬（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83百萬）。

(ii) 已對本集團相關法律訴訟計提了相應訴訟準備金。詳情請見附註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2. 營業支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職工薪酬費用	(1)	**1,955,676**	1,843,233
辦公開支		**299,218**	222,420
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389,234**	339,916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2)	**415,158**	353,875
稅金		**147,990**	118,651
折舊		**152,307**	144,427
攤銷		**87,488**	80,071
總計		**3,447,071**	3,102,593

附註：

(1) 職工薪酬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1,322,595**	1,201,147
社會保險費	**299,105**	275,537
住房公積金	**116,465**	105,848
職工福利	**89,614**	102,690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37,596**	36,288
企業年金	**90,301**	121,723
總計	**1,955,676**	1,843,233

(2) 2018年度審計費為人民幣2.55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2.9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3. 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附註54.1）	**3,857,714**	1,338,59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65)**	–
拆出資金	**(5,942)**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6,570**	(39,250)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035,54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附註28）	**(62,85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385)**	–
信貸承諾（附註39）	**(370,670)**	(207,334)
其他	**–**	4,300
總計	**3,481,867**	2,131,853

14.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所得稅費用包括：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65,128**	1,359,307
遞延稅項（附註31）	**(877,706)**	(419,433)
總計	**987,422**	939,874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所得稅費用（續）

本年稅項費用與合併利潤表所列稅前利潤的調節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5,217,509**	4,882,938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304,377**	1,220,73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898**	3,972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5,116**	25,173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1)	**(336,969)**	(310,006)
所得稅費用	**987,422**	939,874

附註：

(1) 免稅收入主要指全部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盈利：		
本行權益持有人在本年度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目的的應佔利潤	**4,181,248**	3,916,386
股份數目：		
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目的的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6,070,552**	6,070,55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69**	0.6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稀釋普通股，因此不存在每股收益攤薄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6. 股息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末期股息	(1)	–	1,214,110
2017年末期股息	(2)	1,092,699	–

附註：

(1)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0分（含税）（合計人民幣1,214百萬元），並於2017年5月12日獲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2)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8分（含税）（合計人民幣1,093百萬元），並於2018年5月11日獲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酬及其他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李宗唐[1]	–	331	130	461
孫利國[2]	–	331	130	461
張富榮	–	301	130	431
梁建法[3]	–	301	130	431
岳德生[4]	–	23	11	34
非執行董事				
孫靜宇[5]	–	–	–	–
武韜[5]	–	–	–	–
布樂達	–	–	–	–
趙煒	–	–	–	–
肖京喜[5]	–	–	–	–
李峻[5]	–	–	–	–
趙家旺[6]	–	–	–	–
欒鳳祥[6]	–	–	–	–
曾祥新[6]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封和平	207	–	–	207
羅義坤	207	–	–	207
靳慶軍	207	–	–	207
華耀綱[7]	120	–	–	120
何佳[7]	120	–	–	120
郭田勇[8]	85	–	–	85
監事				
馮俠[9]	–	276	119	395
張祥[10]	–	–	–	–
姚濤	–	792	130	922
于暘[11]	–	–	–	–
程懿豐[12]	–	–	–	–
張連明	207	–	–	207
劉寶瑞[13]	207	–	–	207
張曉莉[14]	85	–	–	85
總計	1,445	2,355	780	4,5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重述）

姓名	袍金	薪酬及其他福利	獎金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李宗唐[1]	–	319	229	158	706
孫利國[2]	–	319	229	158	706
岳德生[4]	–	291	143	158	592
張富榮	–	291	206	158	655
非執行董事					
于暘[11]	–	–	–	–	–
布樂達	95	–	–	–	95
趙煒	–	–	–	–	–
欒鳳祥[6]	91	–	–	–	91
曾祥新[6]	90	–	–	–	90
趙家旺[6]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寶瑞[13]	192	–	–	–	192
封和平	186	–	–	–	186
郭田勇[8]	180	–	–	–	180
羅義坤	185	–	–	–	185
靳慶軍	163	–	–	–	163
監事					
張祥[10]	–	97	68	52	217
姚濤	–	742	378	158	1,278
張連明	191	–	–	–	191
張曉莉[14]	194	–	–	–	194
馮俠[9]	94	–	–	–	94
程懿豐[12]	94	–	–	–	94
總計	1,755	2,059	1,253	842	5,9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續）*

(1) 李宗唐先生於2017年2月16日被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 孫利國先生於2017年2月16日被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

(3) 2018年6月8日，梁建法先生被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

(4) 2018年1月12日，岳德生先生辭任本行執行董事。

(5) 2018年6月8日，孫靜宇女士、武韜先生、肖京喜先生、李峻女士被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6) 2018年6月8日，趙家旺先生、欒鳳祥先生、曾祥新先生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7) 2018年6月8日，華耀綱先生、何佳先生被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8) 2018年6月8日，郭田勇先生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9) 2018年1月19日，馮俠女士辭任本行股東監事，同日被選舉為本行職工監事及監事長。

(10) 2018年1月19日，張祥先生辭任本行職工監事。

(11) 2018年6月8日，于暘先生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同日被任命為本行股東監事。

(12) 2018年6月8日，程懿豐女士辭任本行股東監事。

(13) 2018年6月8日，劉寶瑞先生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被任命為本行外部監事。

(14) 2018年6月8日，張曉莉女士辭任本行外部監事。

上述董事及監事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尚待中國相關監管機構進行審批。最終金額待審批完成後另行公告披露。

上述董事及監事薪酬主要是他們提供與本行及本集團相關服務的報酬。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主要是他們作為本行董事提供的服務的報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並無董事或監事（2017年：無）。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應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1,717**	1,273
酌情花紅	**6,448**	8,781
養老金計劃供款	**609**	647
總計	**8,774**	10,701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4**	4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4,000,000元	**1**	–
港幣5,000,001元至港幣6,000,000元	**–**	1
總計	**5**	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現金		**566,086**	638,816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40,515,756**	48,068,146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21,224,205**	8,659,021
其他存款	(3)	**7,346**	6,483
總計		**62,313,393**	57,372,466

附註：

(1) 本集團法定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包括人民幣及外幣法定準備金。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用途。

2018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12%（2017年12月31日：13.5%），附屬公司天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存入保證金的7%（2017年12月31日：7%），附屬公司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均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9%（2017年12月31日：9%）；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外幣法定準備金則一直為外幣存款的5%。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客戶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付利息。

(2)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3) 其他存款主要指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財政性存款不計付利息。

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593,600**	6,795,951
中國大陸境外銀行	**470,814**	1,207,908
存放同業減值準備	**(928)**	–
總計	**4,063,486**	8,003,8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拆出資金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10,273,713**	1,526,645
中國大陸境內銀行	**915,740**	10,768,362
拆放同業減值準備	**(2,477)**	–
總計	**11,186,976**	12,295,007

21. 衍生金融工具

持有的衍生工具持作風險管理用途。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同／名義本金	資產	負債	合同／名義本金	資產	負債
貨幣衍生工具						
— 貨幣掉期	**7,918,716**	**69,799**	**(27,836)**	–	–	–
商品衍生工具及其他	**76,682**	**456**	**–**	–	–	–
合計		**70,255**	**(27,8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2. 交易性金融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	1,785,329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	1,830,279
公司	–	2,104,490
總計	–	5,720,098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按對手方列示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境內銀行	**2,870,603**	9,452,740
中國大陸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	140,960
小計	**2,870,603**	9,593,700
減：減值準備	**(314,620)**	(236,864)
總計	**2,555,983**	9,356,836

按抵押物類型列示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票據	**678,882**	757,536
債券	**1,877,101**	8,599,300
總計	**2,555,983**	9,356,8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投資證券：			
政府債券		616,496	–
金融機構債券			
－政策性銀行債券		535,255	–
資產支持證券		80,569	–
公司債券		621,797	–
理財產品	(1)	1,039,259	–
資產管理計劃	(2)	28,837,476	–
信託受益權	(3)	23,054,189	–
基金		5,900,913	–
其他		58,600	–
總計		60,744,554	–

附註：

(1) 理財產品乃由其他商業銀行發行。

(2) 資產管理計劃指由證券公司為本行管理的資產管理計劃，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

(3) 信託受益權指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的信託計劃的受益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	9,954,663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	14,443,340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494,718
公司	–	2,215,986
小計	–	33,108,707
上市基金	–	3,103,639
非上市權益工具(1)	–	58,600
總計	–	36,270,946

附註：

(1) 因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債券發行方：		
政府	**14,551,375**	–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18,659,305**	–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151,333**	–
公司	**15,095,601**	–
總計	**49,457,614**	–

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1)	**286,861,660**	248,880,704
減值準備	(2)	**(11,845,720)**	(7,243,455)
小計		**275,015,940**	241,637,2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3)	**1,927,338**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計		**276,943,278**	241,637,2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附註：

(1)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171,739,219**	202,547,230
— 票據貼現	**337,751**	3,242,417
— 應收融資租賃款(i)	**8,774,299**	8,711,837
小計	**180,851,269**	214,501,484
零售貸款及墊款		
— 個人消費貸款	**77,896,150**	8,792,989
— 住房按揭貸款	**22,928,871**	21,286,213
— 個人經營貸款	**4,496,630**	3,815,821
— 信用卡	**688,740**	484,197
小計	**106,010,391**	34,379,22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86,861,660**	248,880,704
減值準備(ii)	**(11,845,720)**	(7,243,455)
其中：個別方式評估	**–**	(1,587,798)
組合方式評估	**–**	(5,655,657)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714,559)**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9,131,161)**	–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75,015,940**	241,637,2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7.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1)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i) 應收融資租賃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最低應收融資租賃款包括：		
1年以內（含1年）	**3,782,939**	2,534,036
1至3年（含3年）	**4,465,600**	4,504,619
3年以上	**1,291,322**	2,585,839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9,539,861**	9,624,494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765,562)**	(912,657)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8,774,299**	8,711,837
減：資產減值準備	**(230,584)**	(130,678)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8,543,715**	8,581,159
最低應收融資租賃款現值：		
1年以內（含1年）	**3,479,363**	2,293,743
1至3年（含3年）	**4,107,241**	4,077,461
3年以上	**1,187,695**	2,340,633
合計	**8,774,299**	8,711,8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1)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ii) 減值準備之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小計	總計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62,441,041**	**11,438,686**	**12,981,933**	**24,420,619**	**286,861,660**
減值準備	**(2,714,559)**	**(2,666,327)**	**(6,464,834)**	**(9,131,161)**	**(11,845,72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59,726,482**	**8,772,359**	**6,517,099**	**15,289,458**	**275,015,940**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及墊款[b]				
	組合方式評估計提減值準備的貸款及墊款[a]	組合方式評估計提減值準備	個別方式評估計提減值準備	小計	合計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及墊款佔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於2017年12月31日						
貸款及墊款總額	245,143,346	562,981	3,174,377	3,737,358	248,880,704	1.50
減值準備	(5,234,562)	(421,095)	(1,587,798)	(2,008,893)	(7,243,45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9,908,784	141,886	1,586,579	1,728,465	241,637,249	

附註：

(a) 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墊款以組合評估方式計提減值準備。

(b)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及墊款包括客觀依據表明存在減值跡象且已經被識別為有減值損失的貸款。這些貸款的減值準備以個別或組合方式評估進行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7.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於2018年的準備金變動情況列示於附註54.1。2017年的準備金變動情況如下所示：

	個別方式評估計提減值準備	組合方式評估計提減值準備	總計
於2017年1月1日	1,499,610	4,646,572	6,146,182
年內計提	548,849	2,538,459	3,087,308
年內撥回	(298,136)	(1,450,577)	(1,748,713)
核銷	(205,714)	(92,936)	(298,650)
核銷後收回	121,919	14,139	136,05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轉回	(78,730)	–	(78,730)
於2017年12月31日	1,587,798	5,655,657	7,243,455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票據貼現	**1,927,338**	**–**	**–**	**1,927,338**
減值準備	**(1,690)**	**–**	**–**	**(1,6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30,839,754	–
憑證式政府債券	274,087	–
金融機構債券		
— 政策性銀行債券	22,697,036	–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97,163	–
資產支持證券	25,523,518	–
公司債券	13,540,124	–
資產管理計劃	57,032,347	–
信託受益權	36,255,247	–
小計	186,559,276	–
減值準備	(1,790,250)	–
包括：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40,195)	–
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1,050,055)	–
總計	184,769,026	–

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	25,547,504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	22,875,771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700,000
總計	–	49,123,2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0. 應收款項類投資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	1,838,000
憑證式政府債券		–	291,960
金融機構債券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134,891
資產支持證券		–	19,850,680
公司債券		–	17,745,016
理財產品	(1)	–	67,924,624
資產管理計劃	(2)	–	81,347,831
信託受益權	(3)	–	84,937,452
小計		–	274,070,454
減值準備		–	(1,732,138)
包括：個別方式評估		–	(778,736)
組合方式評估		–	(953,402)
總計，非上市	(4)	–	272,338,316

應收款項類投資準備金的變動情況如下：

	個別評估準備	組合評估準備	總計
於2017年1月1日	62,084	634,512	696,596
年內計提	716,652	318,890	1,035,542
於2017年12月31日	778,736	953,402	1,732,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0. 應收款項類投資 *（續）*

附註：

(1) 理財產品乃由其他商業銀行發行。

(2) 資產管理計劃指由證券公司為本行管理的指定資產管理計劃，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

(3) 信託受益權指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的信託計劃的受益權。

(4) 非上市應收款項類投資的總計包括無活躍市場的債券。

31. 遞延稅項

以下為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

	減值損失準備	應計工資、獎金及津貼	信貸承諾相關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總計
於2017年1月1日	1,232,358	205,952	183,064	71,881	2,159	2,634	1,698,048
計入／(扣除自) 損益 (附註14)	432,391	(28,458)	(36,833)	–	36,846	15,487	419,43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120,024	–	–	120,024
於2017年12月31日	1,664,749	177,494	146,231	191,905	39,005	18,121	2,237,505
應用IFRS9對未分配利潤之影響 (附註2)	215,380	–	66,090	4,534	10,578	–	296,582
於2018年1月1日	**1,880,129**	**177,494**	**212,321**	**196,439**	**49,583**	**18,121**	**2,534,087**
計入／(扣除自) 損益 (附註14)	**908,196**	**19,789**	**(92,667)**	**2,349**	**40,455**	**(416)**	**877,70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245,955)**	**–**	**–**	**(245,955)**
於2018年12月31日	**2,788,325**	**197,283**	**119,654**	**(47,167)**	**90,038**	**17,705**	**3,165,8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2. 其他資產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52,599**	4,373,366
其他應收款項	(1)	**487,044**	290,137
抵債資產	(2)	**956,550**	670,761
預付開支		**270,416**	210,153
無形資產		**134,079**	104,580
土地使用權		**49,154**	51,344
總計		**1,949,842**	5,700,341

附註：

(1) 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目前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金額為人民幣2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5百萬元）。

(2) 本集團於年內通過佔有為貸款及墊款提供抵押而持有的抵質押物取得下列資產，並於年末持有該等資產。本集團的政策是及時變現抵質押物。本集團並未就其業務使用非現金抵質押物。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物業	**955,193**	670,761
其他	**1,357**	–
總計	**956,550**	670,7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3. 物業及設備

	建築物	電子設備	汽車	家具及固定裝置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592,838	589,281	90,265	254,466	340,377	2,867,227
新增	–	9,082	788	15,376	183,430	208,676
轉撥	–	22,415	–	36,571	(58,986)	–
轉出	–	–	–	–	(68,053)	(68,053)
處置	–	(21,233)	(6,175)	(28,719)	–	(56,127)
於2017年12月31日	1,592,838	599,545	84,878	277,694	396,768	2,951,723
新增	**8,372**	**124,428**	**616**	**31,866**	**329,520**	**494,802**
轉撥	**27,041**	**2,398**	**–**	**3,784**	**(33,223)**	**–**
轉出	**–**	**–**	**–**	**–**	**(79,028)**	**(79,028)**
處置	**–**	**(155,320)**	**(45,174)**	**(36,292)**	**–**	**(236,786)**
於2018年12月31日	**1,628,251**	**571,051**	**40,320**	**277,052**	**614,037**	**3,130,711**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487,557)	(437,636)	(80,630)	(174,982)	–	(1,180,805)
年內計提	(58,423)	(54,023)	(1,364)	(30,617)	–	(144,427)
處置	–	15,376	4,411	7,550	–	27,337
於2017年12月31日	(545,980)	(476,283)	(77,583)	(198,049)	–	(1,297,895)
年內計提	(58,916)	(66,429)	(2,022)	(24,940)	–	(152,307)
處置	–	149,593	43,131	34,329	–	227,053
於2018年12月31日	(604,896)	(393,119)	(36,474)	(188,660)	–	(1,223,149)
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1,046,858	123,262	7,295	79,645	396,768	1,653,828
於2018年12月31日	1,023,355	177,932	3,846	88,392	614,037	1,907,56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不完整地契的建築物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1.7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5.05百萬元）。本集團仍處於為上述建築物申請尚未發出地契的階段。本行董事認為，該等不完整地契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2.7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3.43百萬元）的建築物出租予第三方，為投資物業。該等建築物公允價值估計與其賬面淨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餘額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未上市股份投資成本	**223,000**	223,000
所佔收購後淨損失與其他綜合收益	**(10,904)**	(19,137)
總計	**212,096**	203,863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法律實體種類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設立日期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註冊資本（以人民幣千元計）	本集團持有所有權及投票權的比例 於2018年12月31日 %	本集團持有所有權及投票權的比例 於2017年12月31日 %	主要業務
天津市蓟州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市	2008年8月	300,000	35	35	銀行業
阿拉爾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2016年8月	50,000	40	40	銀行業
鐵門關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2016年9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呼圖壁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2016年9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塔城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2017年6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阜康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2017年8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聯營公司營業收入總計人民幣126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02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其資產總額和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947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496百萬元）和人民幣55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1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資產和總權益的1.04%、0.60%和1.16%（2017年12月31日：1.00%、0.50%和1.14%）。本行董事認為聯營公司對集團不構成重大影響。

35. 向中央銀行借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支農再貸款	**15,000**	5,000
中期借貸便利	**16,986,392**	7,500,000
總計	**17,001,392**	7,505,000

3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境內銀行	**25,193,493**	47,344,541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8,534,745**	29,691,827
總計	**33,728,238**	77,036,368

37. 拆入資金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境內銀行	**21,555,660**	22,719,415
總計	**21,555,660**	22,719,4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按對手方列示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中國境內銀行	**26,962,646**	29,962,447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1,399,827**	20,733,950
總計	**28,362,473**	50,696,397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賣出回購抵質押物均為債券。有關抵質押物的詳細信息載列於附註53。

39. 其他負債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應付利息		**–**	8,948,936
其他應付款項	(i)	**1,965,183**	9,796,382
結算應付款		**3,629,162**	1,648,634
應付工資及福利	(ii)	**870,325**	797,848
預計負債	(iii)	**478,614**	584,923
應付股息		**37,884**	46,941
應付其他稅費		**291,304**	195,873
總計		**7,272,472**	22,019,537

(i) 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所募集尚未起息的本行發起設立的於年後起息的非保本理財資金，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35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321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中還包括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押金，金額為人民幣10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7百萬元）。

(ii) 應付工資及福利包括本集團有關提前退休福利的責任，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7百萬元），乃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精算成本法估計得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其他負債 *（續）*

(iii) 預計負債指與信貸承諾及訴訟有關的減值準備，其中與訴訟相關的金額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0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06百萬元），剩餘金額為與信貸承諾相關的準備金。預計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年初	**584,923**	732,257
應用IFRS 9對未分配利潤之影響	**264,361**	–
年內計提	**173,619**	328,591
年內撥回	**(544,289)**	(475,925)
年末	**478,614**	584,923

40. 客戶存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戶	**177,578,956**	182,502,602
個人客戶	**17,718,094**	17,163,401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戶	**79,203,658**	92,825,491
個人客戶	**51,514,184**	45,717,796
保證金存款[1]	**16,807,774**	19,486,797
其他	**54,499**	161,548
總計	**342,877,165**	357,857,6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客戶存款（續）

(1) 按產品類型分析保證金存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兑匯票	**10,201,423**	8,941,058
擔保	**2,901,414**	5,160,517
保函	**1,054,290**	2,234,769
信用證	**2,474,466**	2,953,962
其他	**176,181**	196,491
總計	**16,807,774**	19,486,797

41. 已發行債券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12天津銀行債01	(1)	**1,500,000**	1,500,000
12天津銀行債02	(2)	**1,199,757**	1,198,986
15天津銀行01	(3)	**–**	2,499,365
15天津銀行02	(4)	**–**	2,499,305
15天津銀行二級	(5)	**5,083,720**	4,993,797
18天津銀行二級	(6)	**10,440,087**	–
18天津銀行01	(7)	**10,311,396**	–
18天津銀行02	(8)	**6,150,791**	–
18天津銀行03	(9)	**4,018,905**	–
為期1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0)	**1,993,961**	6,375,449
為期3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1)	**8,487,144**	32,554,492
為期6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2)	**32,433,655**	32,055,517
為期9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3)	**27,597,272**	21,471,049
為期1年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4)	**50,606,973**	13,540,355
總計		**159,823,661**	118,688,3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1. 已發行債券（續）

(1)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本行於2017年12月27日未行使提前贖回權，同時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0%不變。

(2)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5年、面值為人民幣12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十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並無獲提早贖回，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9%不變。

(3) 於2015年5月11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為人民幣25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64%，每年付息一次。此金融債券已於2018年5月13日完成付息及兑付。

(4) 於2015年5月22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為人民幣25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27%，每年付息一次，此金融債券已於2018年5月26日完成付息及兑付。

(5) 於2015年8月21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為人民幣5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00%，每年付息一次。倘滿足發售文件所訂明的特定贖回條件，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券，惟須受監管規定規限。倘並無獲提早贖回，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00%不變。二級資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發生發售文件中訂明的監管觸發事件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依據中國銀保監會相關規定，該等二級資本債券符合合格二級資本工具。

(6) 於2018年1月18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為人民幣10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80%，每年付息一次。倘滿足發售文件所訂明的特定贖回條件，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券，惟須受監管規定規限。倘並無獲提早贖回，利率將維持於每年4.80%不變。該債券與附註(5)所述的15天津銀行二級資本債具有相同的二級資本特徵。

(7) 於2018年4月24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為人民幣100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70%，每年付息一次。

(8) 於2018年6月15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為人民幣60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90%，每年付息一次。

(9) 於2018年11月6日在境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為人民幣40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08%，每年付息一次。

(10) 本行折價發行了一系列期限為1個月的同業存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20.0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3.73%（2017年12月31日：參考年收益率為5.00%至5.72%)，到期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1. 已發行債券 *（續）*

(11) 本行折價發行了一系列期限為3個月的同業存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85.3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2.85%至3.55%（2017年12月31日：參考年收益率為4.55%至5.40%），到期償還。

(12) 本行折價發行了一系列期限為6個月的同業存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327.5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3.25%至4.10%（2017年12月31日：參考年收益率為4.35%至5.25%），到期償還。

(13) 本行折價發行了一系列期限為9個月的同業存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280.3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3.50%至4.70%（2017年12月31日：參考年收益率為4.50%至5.40%），到期償還。

(14) 本行折價發行了一系列期限為1年的同業存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同業存單面值為人民幣517.3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3.30%至5.17%（2017年12月31日：參考年收益率為4.55%至5.30%），到期償還。

42. 股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初及年末	**6,070,552**	6,070,552

43.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餘額主要為本行首次公開發行H股（扣除上市費用）及以往年度的其他股份發行的溢價。該餘額還包含在附屬公司增資過程中，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超過淨資產份額的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投資重估儲備

	總額	税務影響	淨額
於2017年1月1日	(287,525)	71,881	(215,6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64,494)	116,124	(348,3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處置的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15,601)	3,900	(11,701)
於2017年12月31日	(767,620)	191,905	(575,715)
應用IFRS 9對其他綜合收益之影響	2,645	4,534	7,179
於2018年1月1日	(764,975)	196,439	(568,5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028,193	(257,048)	771,1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因處置的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53,770)	13,442	(40,3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確認的累計減值損失	(11,385)	(2,349)	(13,734)
於2018年12月31日	198,063	(49,516)	148,547

45.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行須將其按中國會計準則所確定的10%淨利潤轉撥至不可分配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亦可自行決定本年利潤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可能的累計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一般準備

金融企業須按中國財政部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在提取個別和組合資產減值損失的基礎上，於權益內設立及維持一般準備金用以彌補尚未識別的潛在資產減值損失。於2018年或以前，一般準備金應不低於上述辦法界定的風險資產總額的1.5%。

47.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調節表

	2018年						
	1月1日	發行債券所得現金	償還已發行債券	利息計提	利息支付	其他	12月31日
已發行債券（附註41）	**118,688,315**	**316,845,424**	**(276,750,000)**	**6,536,210**	**(5,722,332)**	**226,044**	**159,823,661**

	2017年						
	1月1日	發行債券所得現金	償還已發行債券	利息計提	利息支付	其他	12月31日
已發行債券（附註41）	40,631,584	257,606,433	(180,578,660)	3,922,701	(2,667,700)	(226,043)	118,688,315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在三個月以內的以下餘額：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現金	**566,086**	638,81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1,224,205**	8,659,02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534,291**	2,503,859
拆出資金	**649,913**	4,753,6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76,700**	6,261,330
總計	**26,851,195**	22,816,7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結構化主體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1) 本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

本行通過投資有關結構化主體發行的權利或計劃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行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其包括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及資產支持證券。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總價值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資產支持證券	**25,604,087**	19,850,680
理財產品	**1,039,259**	67,924,624
資產管理計劃	**85,869,823**	81,347,831
信託受益權	**59,309,436**	84,937,452
總計	**171,822,605**	254,060,587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均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2017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類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結構化主體 *（續）*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續）*

(2) 本行發起設立並於其中享有權益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行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類型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起設立該等結構化主體的目的為代表投資者管理資產並收取費用。本行所持權益包括就向該等結構化主體提供管理服務所收取的費用，詳情請見附註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974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15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發起設立的未經合併非保本理財產品所持有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4,62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6,084百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該等未合併結構化主體提供任何財務或其他支持。

50. 關聯方交易

(1) 下列持有本行超過5%權益的主要股東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持有股份百分比	
	於2018年	於2017年
股東名稱	**12月31日**	12月31日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15.92%**	15.92%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11.95%**	11.95%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06%**	8.06%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04%**	8.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關聯方交易*（續）*

(1) 下列持有本行超過5%權益的主要股東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續）*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之間的結餘及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有以下重大結餘及進行以下重大交易。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其定價政策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年末結餘：		
資產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581**	4,704
客戶貸款及墊款	**–**	2,600,000
應收關聯方利息	**–**	3,621
總計	**4,581**	2,608,325
負債		
客戶存款	**86,278**	914,651
應付關聯方利息	**–**	213
總計	**86,278**	914,8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關聯方交易 *（續）*

(1) 下列持有本行超過5%權益的主要股東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續）*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之間的結餘及交易（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14,609**	123,537
利息支出	**880**	3,634
年內的利率範圍：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4.35**	4.35~5.50
客戶存款	**0.35~1.38**	0.05~1.32

(2)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公司，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關聯方進行的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定立，其定價政策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結餘及交易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年末結餘：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66,490**	591,393
客戶存款	**–**	50,000
應付關聯方利息	**–**	1,112
總計	**1,066,490**	642,5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關聯方交易（續）

(2) 其他關聯方（續）

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結餘及交易（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22,327**	1,884
年內的利率範圍：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55~5.30**	0.35~5.30
客戶存款	**—**	2.80~4.10

(3)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的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外，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未發生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袍金	**1,445**	1,755
基本薪金、花紅及津貼(1)	**4,724**	6,976
養老金計劃供款	**1,166**	1,435
總計	**7,335**	10,166

(1) 2018年度的花紅仍有待股東大會及監管機構審批。

(4) 年金計劃

年金計劃由本行設立，本集團年金計劃發生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金計劃供款（附註12）	**90,301**	121,7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1. 或有負債及承諾

法律訴訟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因其正常業務營運而作為被告牽涉若干訴訟。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對重大未決訴訟的影響進行了評估與計量，確認了合理的預計負債（載列於附註39）。

資本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已簽定合同但尚未撥付		
一購置物業及設備的承諾	**287,638**	156,338

經營性租賃承諾

年末，本集團擁有以下作為承租人且租期及租金固定的不可撤銷經營性租賃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一年內	**366,270**	297,903
一至五年	**672,873**	755,848
五年以上	**209,887**	318,895
總計	**1,249,030**	1,372,646

經營租賃付款是指集團就其某些辦公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協議的平均期限為5.5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1. 或有負債及承諾 *（續）*

信貸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兑匯票	**27,623,495**	29,021,3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172,192**	1,799,981
信用證	**11,415,674**	8,557,033
保函	**2,607,714**	6,272,432
未使用的對公貸款額度	**36,682,891**	19,779,377
對公貸款承諾	**–**	80,000
總計	**80,501,966**	65,510,208

信貸承諾代表向客戶提供的一般授信額度。該等授信額度或會以貸款及墊款形式或通過發行信用證、銀行承兑匯票或保函進行提取。

本集團向特定客戶提供信貸承諾。本行董事認為該等信貸承諾乃屬有條件及不可撤銷的。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信貸承諾	**16,102,703**	19,367,185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指引計算，取決於（其中包括）交易對手的信用水平和到期期限。或有負債及信貸承諾採用的風險權重介於0%至100%不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1.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政府債券兑付承諾

本集團獲財政部批准承銷憑證式政府債券及電子式儲蓄債券。該等債券的投資者可於到期日前兑付，而本集團有義務向投資者支付本金及相關利息。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兑付義務的憑證式政府債券的本金結餘為人民幣2,29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44百萬元），而本集團具有提前兑付義務的電子式儲蓄債券的本金結餘為人民幣2,34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371百萬元）。有關債券的初始年期為三至五年。

財政部於到期前概不兑付憑證式政府債券的本息，但會按電子式儲蓄債券的支付方式定期支付電子式儲蓄債券的本息。

52.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以資產管理人或以其他受委託身份進行活動，致使其代表個人或法團持有或管理資產。有關資產及該等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由於其並非本集團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結餘為人民幣35,031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4,599百萬元）。

53. 金融資產轉讓

回購協議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若干對手方訂立回購協議以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29,04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726百萬元）的債券或票據，惟須同時承諾於未來特定日期按特定價格進行回購。於本年末，出售該等債券或票據的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8,36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696百萬元），呈列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附註38）。

如回購協議所訂明者，在協議期限內本集團並不向對手方轉讓該等債券或票據的法定所有權。然而，除非訂約方一致同意有關安排，否則本集團不得在協議期限內出售或抵押該等證券。因此，本集團認定其保留了該等債券或票據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因而並未於財務報表中終止確認上述債券或票據，而將其認定為向對手方有抵押借貸的「抵質押物」。對手方的追索權不限於被轉讓的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管理目標為維持風險處於可接受的參數範圍，以及滿足監管規定。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風險控制，以及通過相關的最新信息系統來識別、分析、監控及報告風險情況。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應對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變動。

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如何降低有關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風險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擔任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策略，監控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操作風險，定期評估整體風險情況、風險承受能力及管理能力，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作出推薦意見及建議。

遵照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的風險管理策略，本行的風險管理部制定及實施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監控本集團金融工具造成的風險。

54.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義務而可能造成的潛在虧損。操作失誤導致的未獲授權或不恰當墊款、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就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會考慮所有信用風險因素，如對手方違約風險、地域風險和行業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以下流程管理本集團的信用風險：

- 確保本集團擁有恰當的信用風險實踐（包括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根據本集團規定的政策和程序及相關監管指引持續確定充足的減值準備。
- 監控、識別、評估、計量、報告、控制及緩釋整個集團的信用風險，涉及從單個工具到投資組合級別。
- 制定信貸政策，包括規定從借款人處獲取抵押品，對借款人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及持續管控內部風險限額的風險敞口等，以保護本集團免受已識別風險的影響。
- 就批准及更新授信額度的授權架構建立一個強有力的控制框架。
- 開發和維護本集團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流程，包括監控信用風險，納入前瞻性信息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
- 確保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政策和程序，得以恰當地維護並驗證用於評估及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模型。

(i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對符合減值要求的所有金融資產進行監控，以評估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根據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續）*

內部信用風險評級

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已開發並維護公司信用風險評級，以根據其信用風險違約程度對風險敞口進行分類。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結構包括12個級別。信用等級信息基於一系列確定可以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並應用了具有豐富經驗的信用判斷。分析中會考慮到風險敞口性質及借款人類型。本公司會使用表明違約風險的定性和定量因素來定義信用風險等級。

本公司設計和校准信用風險評級，以反映信用風險惡化時的違約風險。隨着信用風險的增加，等級之間的違約風險差異也在變化。在初始確認時，每一風險敞口會根據可獲得的交易對手的信息，分配至對應的信用風險評級。監控所有風險敞口並更新信用風險評級以反映當前信息。隨後的監控程序需包括一般監控程序，以及根據風險敞口類型量身定制的程序。

通常應用以下數據監控本集團的風險：

- 付款記錄，包括付款比率和賬齡分析；
- 授信額度的已動用額度；
- 債權寬限（要求及授予）；
- 業務、財務及經濟狀況變動；
- 外部評級機構提供的信用評級信息；
- 就零售風險而言：內部生成的客戶行為數據、經濟承受能力等；及
- 就企業風險而言：通過定期審查客戶文件獲得的信息，包括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審查、掛牌債券（如適用）的價格、客戶所經營領域的變動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續）*

內部信用風險評級（續）

本集團運用信用風險評級作為釐定風險敞口違約率條款結構的主要輸入值。本集團收集有關其按地區及按產品和借款人類型以及按信用風險評級分析的信用風險敞口的表現和違約信息。視乎評估的投資組合，所使用的信息既有內部的又有外部的。下表提供本集團內部信用風險評級至外部評級的映射。

本集團信用風險評級（內部評級）	外部評級
1	AAA
2	AA+
3	AA
4	AA-
5	A+, A
6	A-
7	BBB+ to BBB-
8	BB+ to BB-
9	B+ to B-
10	CCC, CC+
11	CC to C+
12	C, C-

本集團使用統計模型分析收集的所有數據，並估計風險敞口的剩餘存續期違約率，以及該等數據預期將如何隨時間變化。此過程中考慮的因素包括宏觀經濟數據，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失業率、基準利率和房價。本集團生成相關經濟變量未來方向「基本案例」情境，以及其他可能的預測情境的代表性範圍。本集團之後使用該等概率加權的預測對違約率的估計作出調整。

本集團使用不同的標準來確定每個資產組合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使用的標準既包括違約概率的定量變動，也包括其定性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續）*

內部信用風險評級（續）

本集團認為，如果存在以下情況，信用風險會顯著增加：

-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天但少於90天；或
- 內部評級大幅下調，尤其是當借款人評級降至6級或以下時；或
- 外部評級大幅下調，尤其是借款人評級下調至A級（國內評級機構）或BBB-級（國際評級機構）以下；或
- 出現在集團的內部觀察名單上；或
- 市場信用價差大幅擴大。

(iii) 納入前瞻性信息

本集團使用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就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來評估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以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本集團使用外部和內部信息來生成相關經濟變量未來方向的不同情境，所使用的外部信息包括國內生產總值、失業率、通脹率及基準利率。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部分取決於根據統計數據分析的該等預測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v)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主要輸入值包括：

- 違約率（違約率）;
- 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 及
- 違約風險敞口（違約風險敞口）。

如上所述，這些數字通常來自內部開發的統計模型和其他歷史數據，並會進行調整，以反映概率加權的前瞻性信息。

違約率是對給定時間範圍內違約可能性的估計。乃於某個時間點對其進行估計。有關計算乃基於統計評級模型，並使用針對各類交易對手和風險敞口而量身定制的評級工具進行評估。這些統計模型均基於市場數據（如可用），以及包含定量和定性因素的內部數據。估計違約率時，應考慮風險敞口的合同到期情況和估計的預付款率。有關估計乃基於當前條件，並在考慮將影響違約率的未來條件估計後進行調整。

違約損失率是對違約損失的估計。其根據應付的合同現金流量與出借方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得出，同時考慮了擔保方式，回收時間，回收率和索償優先順序等。有關計算以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而現金流量按貸款的原始實際有效利率貼現。

違約風險敞口是在未來違約日期對風險敞口的估計，考慮報告日後風險敞口的預期變化，包括本金和利息還款，以及承諾額度的預期使用。本集團的違約風險敞口建模方法反映了當前合同條款允許的貸款風險敞口存續期內未償還餘額的預期變化，如攤銷概況，提前還款或超額付款，未提承諾使用變更和違約前採取的信用緩釋措施等。本集團使用反映投資組合特徵的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v)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基於概率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因此，不論按個別基準或組合基準計量，減值準備的計量應相同，（儘管對大型組合而言，按組合基準計量更可行）。就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言，可能有必要如下文所述按組合基準進行評估。

(v) 按共有風險特徵分組

當預期信用損失按組合基準計量時，金融工具按共有風險特徵分組，如：

- 工具類型；
- 信用風險評級；
- 抵押方式；
- 行業；
- 借款人所在地區；
- 借款人的收入階層；及
- 有違約風險的相關金融資產的抵押物價值（抵質押率）。

定期審查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包括同類風險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風險集中度

按地區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				
				減值準備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逾期貸款結餘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天津	**110,171,104**	**38.14**	**2,154,620**	**1,929,002**	**4,705,173**
北京	**20,727,900**	**7.18**	**232,041**	**146,092**	**212,545**
山東	**33,548,899**	**11.62**	**1,796,708**	**197,396**	**1,211,735**
上海	**71,746,125**	**24.84**	**1,021,671**	**174,027**	**757,228**
河北	**28,120,952**	**9.74**	**2,517,027**	**159,820**	**1,945,420**
四川	**23,436,191**	**8.12**	**177,737**	**78,800**	**299,060**
寧夏	**1,037,827**	**0.36**	**–**	**29,422**	**–**
總計	**288,788,998**	**100.00**	**7,899,804**	**2,714,559**	**9,131,161**

	於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已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減值準備	
			結餘	比率	結餘	按個別評估	按組合評估
天津	125,408,476	50.38	1,014,142	0.81%	1,961,054	497,728	2,435,102
北京	18,782,305	7.55	207,846	1.11%	234,817	32,183	451,140
山東	34,908,482	14.03	484,375	1.39%	970,593	225,618	785,265
上海	25,045,542	10.06	543,897	2.17%	833,418	126,707	739,144
河北	29,063,669	11.68	1,430,351	4.92%	2,559,977	685,658	813,339
四川	14,778,527	5.94	56,747	0.38%	240,751	19,904	404,435
寧夏	893,703	0.36	–	–	–	–	27,232
總計	248,880,704	100.00	3,737,358	1.50%	6,800,610	1,587,798	5,655,6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風險集中度 *（續）*

按行業分析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總額	**佔總額百分比(%)**	總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貸款及墊款				
A－農、林、牧、漁業	**728,068**	**0.3**	790,780	0.3
B－採礦業	**611,756**	**0.2**	1,491,602	0.6
C－製造業	**35,687,600**	**12.2**	51,970,716	21.0
D－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249,752**	**1.1**	3,941,133	1.6
E－建築業	**19,975,498**	**6.9**	24,366,195	9.8
F－批發和零售業	**30,253,583**	**10.5**	39,572,818	15.9
G－交通運輸、物流和郵政業	**4,591,495**	**1.6**	6,607,507	2.7
H－住宿和餐飲業	**974,289**	**0.3**	1,231,573	0.5
I－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763,080**	**0.3**	2,542,759	1.0
J－金融業	**3,696,396**	**1.3**	3,069,500	1.2
K－房地產業	**35,834,101**	**12.4**	24,471,933	9.8
L－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4,462,808**	**8.5**	20,649,274	8.3
M－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437,451**	**0.2**	1,413,129	0.6
N－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5,657,790**	**5.4**	23,424,268	9.4
O－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2,167,857**	**0.8**	3,775,170	1.5
P－教育	**55,272**	**–**	88,000	–
Q－衛生和社會工作	**238,439**	**0.1**	257,827	0.1
R－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914,299**	**0.3**	530,883	0.2
S－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213,984**	**0.1**	1,064,000	0.4
票據貼現	**2,265,089**	**0.8**	3,242,417	1.3
小計	**182,778,607**	**63.3**	214,501,484	86.2
個人貸款及墊款	**106,010,391**	**36.7**	34,379,220	13.8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88,788,998**	**100.0**	248,880,704	1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風險集中度 *（續）*

按合同約定期限及擔保方式劃分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總額			
	最長達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信用	**59,854,676**	**25,025,406**	**3,228,539**	**88,108,621**
保證	**46,741,623**	**47,288,174**	**14,707,356**	**108,737,153**
抵押	**11,839,360**	**25,272,534**	**34,569,398**	**71,681,292**
質押	**4,478,322**	**13,664,160**	**2,119,450**	**20,261,932**
總計	**122,913,981**	**111,250,274**	**54,624,743**	**288,788,998**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總額			
	最長達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信用	19,579,178	11,871,209	1,734,801	33,185,188
保證	71,453,578	36,699,250	6,277,087	114,429,915
抵押	20,009,661	14,823,205	26,768,959	61,601,825
質押	23,813,631	15,453,614	396,531	39,663,776
總計	134,856,048	78,847,278	35,177,378	248,880,7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i)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最多達90天	**90天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信用	**193,583**	**30,141**	**73,826**	**40,000**	**337,550**
保證	**2,530,761**	**513,437**	**1,916,771**	**589,836**	**5,550,805**
抵押	**669,467**	**265,331**	**722,371**	**175,036**	**1,832,205**
質押	**73,665**	**11,083**	**29,382**	**65,114**	**179,244**
總計	**3,467,476**	**819,992**	**2,742,350**	**869,986**	**7,899,804**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1.21%**	**0.28%**	**0.95%**	**0.30%**	**2.74%**

	於2017年12月31日				
	最多達90天	90天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信用	15,784	33,716	50,945	20,000	120,445
保證	1,598,289	1,511,408	1,250,011	147,328	4,507,036
抵押	478,850	639,302	694,890	59,090	1,872,132
質押	99,500	23,000	176,618	1,879	300,997
總計	2,192,423	2,207,426	2,172,464	228,297	6,800,610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0.88%	0.89%	0.87%	0.09%	2.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ii) 不考慮任何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指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不考慮任何所持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時，各類金融資產、內部配額及「階段」的信用風險敞口。信用風險敞口主要來自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及其銀行業務的資金營運業務。

除非特別指明，否則就金融資產而言，表中金額指賬面總值。就貸款承諾和財務貸款合同而言，表中金額分別指承諾或保證金額。

於報告期末，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18年12月31日			
	階段1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內部評級1-5	264,368,379	–	7,622,380	271,990,759
內部評級6-9	–	11,438,686	628,546	12,067,232
內部評級10-12	–	–	4,731,007	4,731,007
賬面總值	264,368,379	11,438,686	12,981,933	288,788,998
減值準備	(2,714,559)	(2,666,327)	(6,464,834)	(11,845,720)
賬面淨值	261,653,820	8,772,359	6,517,099	276,943,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ii) 不考慮任何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2018年12月31日			
	階段1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內部評級1-5	179,901,628	–	–	179,901,628
內部評級6-9	–	5,058,859	–	5,058,859
內部評級10-12	–	–	1,598,789	1,598,789
賬面總值	179,901,628	5,058,859	1,598,789	186,559,276
減值準備	(740,195)	(151,845)	(898,210)	(1,790,250)
賬面淨值	179,161,433	4,907,014	700,579	184,769,0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ii) 不考慮任何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2018年12月31日			
	階段1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內部評級1-5	**49,457,614**	**–**	**–**	**49,457,614**
賬面總值	**49,457,614**	**–**	**–**	**49,457,614**
減值準備	**(7,706)**	**–**	**–**	**(7,706)**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由於賬面價值為公允價值，故概無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viii) 不考慮任何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續）*

信貸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			
	階段1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內部評級1-5	80,496,968	–	–	80,496,968
內部評級6-9	–	658	–	658
內部評級10-12	–	–	4,340	4,340
賬面總值	80,496,968	658	4,340	80,501,966
減值準備	(268,044)	(630)	(4,340)	(273,014)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披露於附註21和附註24，其賬面價值能最大程度地代表這類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1) 減值準備

下表按資產類別概述截至年末的減值準備。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845,720**	7,243,45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790,25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706**	–
信貸承諾	**273,014**	379,323
總計	**13,916,690**	7,622,778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由於賬面價值為公允價值，故概無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2) 減值準備的變動

下表分析每類資產年內減值準備的變動。

客戶貸款及墊款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3,095,699	1,919,594	2,951,180	7,966,473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200,521	(200,521)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570,469)	843,148	(272,679)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583,214)	583,214	–
階段轉換	(180,291)	1,168,252	2,901,071	3,889,032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758,877	–	–	758,877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530,549)	(483,903)	(91,744)	(1,106,196)
未導致貸款終止確認的合同現金流修改	80,219	(21,026)	10,821	70,014
模型／風險參數調整	(139,448)	23,997	361,438	245,987
本年核銷	–	–	(14,168)	(14,168)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	–	141,158	141,158
不良貸款利息回撥	–	–	(105,457)	(105,457)
於2018年12月31日	**2,714,559**	**2,666,327**	**6,464,834**	**11,845,7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2) 減值準備的變動 *（續）*

年內有關客戶貸款及墊款損失準備的最顯著變動，源自若干貸款及墊款（包括但不限於渤海鋼鐵集團貸款）的信用質量惡化而導致其轉移至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

年內假設及方法的變動主要為前瞻性信息的變動和某些數字輸入值的小數位四捨五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789,775	525,002	542,860	1,857,637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三階段	–	(229,463)	229,463	–
階段轉換	–	–	152,609	152,609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209,048	–	–	209,048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146,587)	(224,605)	(103,931)	(475,123)
模型／風險參數調整	(112,041)	80,911	81,741	50,611
本年核銷	–	–	(4,532)	(4,532)
於2018年12月31日	**740,195**	**151,845**	**898,210**	**1,790,2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2) 減值準備的變動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8,781	–	12,000	20,781
損失準備的變動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3,897	–	–	3,897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4,972)	–	(12,000)	(16,972)
於2018年12月31日	**7,706**	**–**	**–**	**7,7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2) 減值準備的變動 *（續）*

信貸承諾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641,306	147	2,231	643,684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39	(39)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624)	624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64)	(101)	165	–
階段轉換	(1,709)	6	1,845	142
新增的信貸承諾	99,348	–	–	99,348
已終止確認的信貸承諾	(302,780)	(7)	(66)	(302,853)
模型／風險參數調整	(167,472)	–	165	(167,307)
於2018年12月31日	**268,044**	**630**	**4,340**	**273,0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3) 導致損失準備變動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與信貸承諾的變動

下表提供有關期內導致損失準備變動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顯着變動的更多信息：

客戶貸款及墊款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235,712,227	8,420,774	4,747,703	248,880,704
總額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1,124,200	(1,124,200)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16,055,016)	16,476,816	(421,800)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9,131,320)	9,131,320	–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94,813,692	–	–	94,813,692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54,315,232)	(3,633,493)	(695,695)	(58,644,420)
未導致貸款終止確認的合同現金流修改	3,088,508	430,109	198,872	3,717,489
本年核銷	–	–	(14,168)	(14,168)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	–	141,158	141,158
不良貸款利息回撥	–	–	(105,457)	(105,457)
於2018年12月31日	**264,368,379**	**11,438,686**	**12,981,933**	**288,788,998**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減值損失準備	**(2,714,559)**	**(2,666,327)**	**(6,464,834)**	**(11,845,7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3) 導致損失準備變動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與信貸承諾的變動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169,338,902	9,591,839	1,044,964	179,975,705
總額變動				
轉移至第三階段	–	(764,144)	764,144	–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67,433,359	–	–	67,433,359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56,870,633)	(3,768,836)	(205,787)	(60,845,256)
本年核銷	–	–	(4,532)	(4,532)
於2018年12月31日	**179,901,628**	**5,058,859**	**1,598,789**	**186,559,276**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減值損失準備	**(740,195)**	**(151,845)**	**(898,210)**	**(1,790,2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3) 導致損失準備變動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與信貸承諾的變動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37,551,990	–	18,760	37,570,750
總額變動				
源生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28,071,371	–	–	28,071,371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16,165,747)	–	(18,760)	(16,184,507)
於2018年12月31日	**49,457,614**	**–**	**–**	**49,457,614**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減值損失準備	**(7,706)**	**–**	**–**	**(7,7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3) 導致損失準備變動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與信貸承諾的變動 *（續）*

信貸承諾

	階段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2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3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65,507,651	209	2,348	65,510,208
總額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50	(50)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658)	658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1,913)	(149)	2,062	–
新增的信貸承諾	41,376,295	–	–	41,376,295
已終止確認的信貸承諾	(26,384,457)	(10)	(70)	(26,384,537)
於2018年12月31日	**80,496,968**	**658**	**4,340**	**80,501,966**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減值損失準備	**(268,044)**	**(630)**	**(4,340)**	**(273,0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4) 經修改的金融資產

由於本集團的暫緩還款活動，金融資產可能會被修改。下表為修改不會導致終止確認情況下的經修改金融資產。

期內修改的金融資產 （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修改前賬面總值	806,932
修改前損失準備	(240,358)
修改前淨攤餘成本	566,574
淨修改損失	(13,392)
修改後淨攤餘成本	553,182

自初始確認起 （當時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修改的金融資產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修改後計提損失準備期間已從整個存續期 變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成本的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84,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5) 持作抵押的抵質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持有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以緩釋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抵質押物的主要類型及與之相關的資產類型列於下表。

	所持抵質押物的類型
客戶貸款及墊款	借款人的住房、土地及物業以及其他資產、權益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同業存單、權益工具及其他財產權利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債券、票據

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抵押品總公允價值達人民幣125,105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就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而持有抵押品的總公允價值達人民幣2,90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594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因抵質押物而未確認損失準備的金融工具。年內本集團抵押政策並無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5) 持作抵押的抵質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 *（續）*

本集團要求就金融資產（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債務工具）提供抵質押物和擔保。與其信用水平最相關的指標是對其財務表現和流動性、槓桿水平、管理效率和增長率的分析。因此，針對公司貸款持有的抵質押物估值並未經常更新。如果將特定金融資產列入「監察名單」，則會更新有關抵質押物的估值，並因此對其進行更密切地監控。

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通過獲取其抵質押物的估值來管理其信用風險。於2018年12月31日，該等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426百萬元，其相關抵質押物的價值為人民幣1,940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客戶存款相關的抵押本集團的資產餘額為人民幣7,27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67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000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百萬元）於開始生效時起超過十二個月後到期。

於2018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中期借貸便利相關的抵押本集團的資產餘額為人民幣16,986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500百萬元）。

與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有關的抵押品信息披露於附註53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6)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附註	於2017年12月31日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i)	242,020,096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	(ii)	3,123,250
已減值	(iii)	3,737,358
小計		248,880,704
減值準備		(7,243,45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41,637,249

(i)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正常(a)	關注(b)	合計
公司貸款及墊款	200,864,142	7,602,741	208,466,883
零售貸款及墊款	33,553,213	–	33,553,213
合計	234,417,355	7,602,741	242,020,096

(a) 正常：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b) 關注：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6)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續）*

(ii)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1-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0天以上	合計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及墊款	1,002,640	223,857	641,107	992,620	2,860,224	2,765,683
個人貸款及墊款	146,060	93,612	23,354	–	263,026	179,148
合計	1,148,700	317,469	664,461	992,620	3,123,250	2,944,831

(ii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減值準備	賬面值
個別方式評估	3,174,377	(1,587,798)	1,586,579
組合方式評估	562,981	(421,095)	141,886
合計	3,737,358	(2,008,893)	1,728,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6)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續）*

(ii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續）

包括：

	於12月31日 2017年
個別方式評估及減值	3,174,377
個別方式評估及減值%	1.28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	2,046,219

(7)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及墊款因重新商定還款條款及延遲還款而產生。重組貸款及墊款一直處於本集團持續監控之中。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重組貸款及墊款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1,794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48百萬元），其中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及墊款的金額為人民幣351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5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8)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信用質量

本集團定期審查及管理與個別金融機構相關的信用風險，並就其開展業務的各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設定信用額度。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餘額如下：

	附註	於2017年12月31日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03,859
拆出資金		12,295,00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599,300
已減值	(i)	994,400
小計		29,892,566
減：減值準備		(236,864)
賬面淨額		29,655,702

附註：

(i) 本集團已減值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為已減值買入返售票據。

(9) 債務證券信用質量

	附註	於2017年12月31日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i)	356,901,889
已逾期但未減值	(ii)	18,760
已減值	(iii)	8,205,524
小計		365,126,173
減：減值準備		(1,732,138)
債務證券淨額		363,394,0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9) 債務證券信用質量 *（續）*

(i)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債務證券

	於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應收款項類投資	合計
政府債券	1,785,329	9,954,663	25,547,504	1,838,000	39,125,496
金融機構債券	1,830,279	20,938,058	23,575,771	134,891	46,478,999
資產支持證券	–	–	–	19,850,680	19,850,680
公司債券	2,085,730	2,215,986	–	17,495,016	21,796,732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291,960	291,960
理財產品	–	–	–	67,924,624	67,924,624
資產管理計劃	–	–	–	80,012,867	80,012,867
信託受益權	–	–	–	78,316,892	78,316,892
基金	–	3,103,639	–	–	3,103,639
合計	5,701,338	36,212,346	49,123,275	265,864,930	356,901,889

(ii)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債務證券包括已逾期但未減值公司債券。

(iii) 本集團已減值債務證券投資主要為已減值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和公司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1 信用風險 *（續）*

(ix) 信用質量 *（續）*

(10) 債券投資按外部信用評級分析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AAA	**AA**	**A**	**A以下**	**未評級**	**合計**
政府債券	**3,796,746**	**–**	**–**	**–**	**42,210,879**	**46,007,625**
金融機構債券	**288,062**	**1,232,576**	**–**	**–**	**41,919,454**	**43,440,092**
資產支持證券	**14,363,382**	**3,612,510**	**–**	**–**	**7,628,195**	**25,604,087**
公司債券	**12,729,103**	**15,406,438**	**–**	**250,000**	**871,981**	**29,257,522**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	**274,087**	**274,087**
合計	**31,177,293**	**20,251,524**	**–**	**250,000**	**92,904,596**	**144,583,413**

	於2017年12月31日					
	AAA	AA	A	A以下	未評級	合計
政府債券	2,022,168	–	–	–	37,103,328	39,125,496
金融機構債券	3,734,597	2,357,920	–	–	40,386,482	46,478,999
資產支持證券	2,419,367	3,251,078	–	–	14,180,235	19,850,680
公司債券	11,121,884	7,761,092	–	268,760	2,913,756	22,065,492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	291,960	291,960
合計	19,298,016	13,370,090	–	268,760	94,875,761	127,812,6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負債到期時缺乏資產還款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現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通過下述方法對其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

- 根據監管規定及業務計劃，制訂相關資產及負債的目標比率；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及
-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和評估適當的流動資產狀況。

本集團可以通過銀行拆入資金或市場回購進行流動性管理，同時還可以通過發行債券以滿足長期融資的需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概述於年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對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523,102	21,790,291	-	-	-	-	-	62,313,39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298,303	239,000	-	1,526,183	-	-	4,063,486
拆出資金	-	-	1,066,181	3,426,398	6,694,397	-	-	11,186,976
衍生金融資產	-	-	14,357	-	55,617	281	-	70,2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8,882	-	1,877,101	-	-	-	-	2,555,9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8,600	-	1,055,342	11,557,820	21,863,147	26,159,879	49,766	60,744,5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	262,859	2,308,742	16,337,053	25,809,474	4,739,486	49,457,61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27,232	-	6,287,744	15,619,226	140,026,310	84,597,056	28,185,710	276,943,2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53,914	-	4,473,005	10,281,680	51,809,406	109,233,738	8,717,283	184,769,026
其他	264,695	-	46,577	93,154	419,190	5,205,134	1,206,588	7,235,338
資產總額	44,006,425	24,088,594	15,322,166	43,287,020	238,731,303	251,005,562	42,898,833	659,339,903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031,687	4,107,882	11,861,823	-	-	17,001,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	20,800,645	6,775,067	6,152,526	-	-	33,728,238
拆入資金	-	-	7,004,442	5,371,485	8,847,167	332,566	-	21,555,660
衍生金融負債	-	-	-	290	27,546	-	-	27,8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8,062,443	300,030	-	-	-	28,362,473
其他	40,201	-	2,558,531	853,266	3,839,694	951,049	-	8,242,741
客戶存款	-	242,616,150	6,909,475	9,638,281	37,321,056	44,526,125	1,866,078	342,877,165
已發行債券	-	-	11,643,470	32,102,144	78,413,312	37,664,735	-	159,823,661
負債總額	40,201	242,616,150	78,010,693	59,148,445	146,463,124	83,474,475	1,866,078	611,619,166
淨頭寸	43,966,224	(218,527,556)	(62,688,527)	(15,861,425)	92,268,179	167,531,087	41,032,755	47,720,7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續）

下表概述於年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對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8,074,629	9,297,837	–	–	–	–	–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133,859	145,000	1,975,000	3,750,000	–	–	8,003,859
拆出資金	–	–	2,329,511	4,811,158	5,154,338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8,760	–	619,813	514,238	1,559,118	2,331,532	676,637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57,536	–	5,084,760	2,848,640	665,900	–	–	9,356,8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1,200,478	2,237,032	1,607,542	10,271,623	14,956,551	5,939,120	36,270,946
客戶貸款及墊款	3,465,198	–	11,738,749	23,580,565	94,281,791	79,815,165	28,755,781	241,637,249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3,899,993	3,380,170	7,712,132	31,145,903	2,985,077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700,228	–	13,404,845	41,532,235	66,421,342	148,149,803	2,129,863	272,338,316
其他	335,371	5,501,991	249,339	507,082	1,199,414	1,746,513	255,827	9,795,537
資產總值	53,410,322	18,134,165	39,709,042	80,756,630	191,015,658	278,145,467	40,742,305	701,913,589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	7,505,000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27,808,791	17,883,570	15,478,288	15,865,719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	–	8,412,170	4,438,372	9,479,176	389,697	–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9,571,797	1,124,600	–	–	–	50,696,397
其他	–	17,329,979	1,503,317	1,357,893	1,689,430	773,978	–	22,654,597
客戶存款	–	229,164,880	11,492,930	20,442,965	49,962,169	46,794,691	–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	–	19,228,646	54,793,948	36,972,938	7,692,783	–	118,688,315
負債總額	–	274,303,650	108,092,430	97,636,066	121,474,432	55,651,149	–	657,157,727
淨頭寸	53,410,322	(256,169,485)	(68,383,388)	(16,879,436)	69,541,226	222,494,318	40,742,305	44,755,8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於年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現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額是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

	於2018年12月31日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666,895	21,827,082	-	-	-	-	-	62,493,9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295,291	239,000	-	1,536,136	-	-	4,070,427
拆出資金	-	-	1,073,063	3,428,081	6,958,974	-	-	11,460,1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93,500	-	1,877,000	-	-	-	-	2,870,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8,600	-	1,076,388	11,393,444	23,137,596	27,470,741	50,750	63,187,5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	267,341	2,418,889	17,239,885	28,765,768	5,681,641	54,373,524
客戶貸款及墊款	6,337,546	-	9,631,521	17,531,848	149,057,597	99,444,331	39,986,865	321,989,70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770,052	-	4,427,395	10,564,356	57,420,175	120,578,025	10,152,271	203,912,274
其他金融資產	52,599	-	38,842	77,684	349,577	64,078	-	582,780
金融資產總額	48,879,192	24,122,373	18,630,550	45,414,302	255,699,940	276,322,943	55,871,527	724,940,827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032,500	4,130,000	12,101,363	-	-	17,263,8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5,735,200	14,292,861	9,190,591	4,856,890	-	-	34,075,542
拆入資金	-	-	7,009,743	5,576,683	9,088,231	361,310	-	22,035,9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8,081,474	301,739	-	-	-	28,383,213
其他金融負債	2,317 -	-	426,633	853,266	3,839,694	472,435	-	5,594,345
客戶存款	-	242,629,436	6,968,241	10,207,062	40,092,347	52,969,571	2,271,888	355,138,545
已發行債券	-	-	11,670,000	32,330,000	81,747,960	41,725,540	-	167,473,500
金融負債總額	2,317	248,364,636	69,481,452	62,589,341	151,726,485	95,528,856	2,271,888	629,964,975
淨頭寸	48,876,875	(224,242,263)	(50,850,902)	(17,175,039)	103,973,455	180,794,087	53,599,639	94,975,8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如附註41所披露，某些發行的債務證券中嵌入了提前贖回權，因此，如果行使該等權利，這些工具的現金流出可能會發生變動。

	於2017年12月31日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8,074,629	9,320,574	–	–	–	–	–	57,395,20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133,859	148,465	1,996,789	3,830,157	–	–	8,109,270
拆出資金	–	–	2,335,079	4,860,621	5,342,958	–	–	12,538,658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000	–	634,596	537,185	1,738,815	2,766,867	833,692	6,551,1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94,400	–	5,091,976	2,890,020	682,012	–	–	9,658,4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1,200,000	2,368,504	1,787,245	11,378,452	17,271,479	7,618,235	41,682,515
客戶貸款及墊款	5,600,919	–	13,341,703	25,855,078	103,373,717	94,978,579	40,796,158	283,946,154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4,131,868	3,618,391	8,895,197	34,171,078	3,288,994	54,105,528
應收款項類投資	1,044,964	–	13,625,108	43,691,171	75,058,827	163,718,849	2,497,630	299,636,549
其他金融資產	–	333,270	–	–	–	–	–	333,270
金融資產總值	55,813,512	12,987,703	41,677,299	85,236,500	210,300,135	312,906,852	55,034,709	773,956,710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	7,745,718	–	–	7,745,7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27,808,791	17,919,805	15,642,734	16,196,538	–	–	77,567,868
拆入資金	–	–	8,441,598	4,492,003	9,688,013	389,697	–	23,011,3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9,765,443	1,137,079	–	–	–	50,902,522
其他金融負債	–	11,445,016	–	–	–	–	–	11,445,016
客戶存款	–	229,176,754	11,563,813	20,807,543	51,827,582	53,481,011	–	366,856,703
已發行債券	–	–	19,270,000	55,310,000	38,393,130	8,841,520	–	121,814,650
金融負債總額	–	268,430,561	106,960,659	97,389,359	123,850,981	62,712,228	–	659,343,788
淨頭寸	55,813,512	(255,442,858)	(65,283,360)	(12,152,859)	86,449,154	250,194,624	55,034,709	114,612,9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可用於償還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在日常商業過程中，大部份須即期償還的客戶存款到期後均會續期。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主要包括信貸承諾。以下表格按剩餘期限載列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的金額。

	於2018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銀行承兌匯票	–	2,388,275	5,689,844	19,545,376	–	–	27,623,495
未使用的對公貸款額度	36,682,891	–	–	–	–	–	36,682,89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172,192	–	–	–	–	–	2,172,192
信用證	–	2,445,126	2,553,771	6,416,777	–	–	11,415,674
保函	–	923,832	351,996	1,179,803	149,779	2,304	2,607,714
總計	38,855,083	5,757,233	8,595,611	27,141,956	149,779	2,304	80,501,966

	於2017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銀行承兌匯票	–	2,791,154	6,769,361	19,460,870	–	–	29,021,385
未使用的對公貸款額度	19,779,377	–	–	–	–	–	19,779,377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799,981	–	–	–	–	–	1,799,981
信用證	–	1,466,414	2,437,612	4,653,007	–	–	8,557,033
保函	–	670,932	406,854	3,283,511	1,908,684	2,451	6,272,432
對公貸款承諾	80,000	–	–	–	–	–	80,000
總計	21,659,358	4,928,500	9,613,827	27,397,388	1,908,684	2,451	65,510,2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包括外匯、利率及股票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外業務發生虧損的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存在於本集團的自營交易業務中。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是指外幣匯率變動導致以外幣計價資產和負債進行的交易使本集團因外匯敞口而蒙受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自營交易業務以及來自於公司及個人銀行業務的利率風險。利率風險是其許多業務的內在風險，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期的不匹配是利率風險主要來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份交易涉及美元及港元，其他幣種交易則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營運敞口。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港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折合人民幣）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1,899,234	409,029	1,013	4,117	62,313,39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98,526	507,887	21,603	35,470	4,063,486
拆出資金	10,088,864	1,098,112	–	–	11,186,976
衍生金融資產	456	69,799	–	–	70,2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55,983	–	–	–	2,555,9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9,914,107	830,447	–	–	60,744,5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9,457,614	–	–	–	49,457,61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68,147,643	8,470,209	262,860	62,566	276,943,2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84,189,613	579,413	–	–	184,769,026
其他金融資產	539,643	–	–	–	539,643
金融資產總值	640,291,683	11,964,896	285,476	102,153	652,644,20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7,001,392	–	–	–	17,001,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728,200	38	–	–	33,728,238
拆入資金	10,634,160	10,642,644	263,161	15,695	21,555,660
衍生金融負債	–	27,772	–	64	27,8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362,473	–	–	–	28,362,473
其他金融負債	5,594,345	–	–	–	5,594,345
客戶存款	334,844,202	8,002,985	4,463	25,515	342,877,165
已發行債券	159,823,661	–	–	–	159,823,661
金融負債總額	589,988,433	18,673,439	267,624	41,274	608,970,770
淨敞口	50,303,250	(6,708,543)	17,852	60,879	43,673,4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港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折合人民幣）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858,247	509,589	1,482	3,148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732,830	1,123,502	112,460	35,067	8,003,859
拆出資金	742,541	11,552,466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20,098	–	–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56,836	–	–	–	9,356,8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134,930	136,016	–	–	36,270,946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755,364	8,599,356	–	282,529	241,637,249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275	–	–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1,358,186	980,130	–	–	272,338,316
其他金融資產	4,611,551	51,952	–	–	4,663,503
金融資產總值	673,393,858	22,953,011	113,942	320,744	696,781,555
向中央銀行借款	7,505,000	–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36,362	6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10,704,999	11,760,841	–	253,575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0,696,397	–	–	–	50,696,397
其他金融負債	20,320,669	72,829	147	307	20,393,952
客戶存款	347,969,066	9,843,736	7,233	37,600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118,688,315	–	–	–	118,688,315
金融負債總額	632,920,808	21,677,412	7,380	291,482	654,897,082
淨敞口	40,473,050	1,275,599	106,562	29,262	41,884,4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續）

下表展示人民幣即期及遠期匯率兑其他所有貨幣升值或貶值5%對淨利潤的潛在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淨利潤	淨利潤
	（減少）／增加	（減少）／增加
升值5%	248,618	(52,928)
貶值5%	(248,618)	52,928

對淨利潤的影響源自於人民幣匯率變動對外匯貨幣資產和貨幣負債淨持倉的影響。外幣匯率變動不會對其他綜合收益產生任何影響。

對淨利潤的影響乃假設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淨額敞口保持不變為基準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未來外匯變動情況的管理預期，通過積極管理其所面對的外匯敞口，降低其外匯風險，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與實際情況有出入。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發生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約定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日的不匹配。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有關，因利率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浮動利率的金融工具有關。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如下：

- 密切關注可能會影響到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盡量減少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與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以及
- 參考現行的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加強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於2018年12月31日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1,316,536	–	–	–	–	996,857	62,313,39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533,552	–	1,499,813	–	–	30,121	4,063,486
拆出資金	1,027,046	3,314,575	6,598,031	–	–	247,324	11,186,976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70,255	70,2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55,580	–	–	–	–	403	2,555,9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97,859	10,969,641	21,612,551	26,159,879	49,766	854,858	60,744,5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80,024	1,966,639	15,730,886	25,809,474	4,739,486	1,031,105	49,457,614
客戶貸款及墊款	16,304,562	14,649,769	135,991,039	103,568,753	4,667,690	1,761,465	276,943,2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845,466	9,370,933	50,502,532	109,193,351	8,717,283	3,139,461	184,769,0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539,643	539,643
金融資產合計	88,860,625	40,271,557	231,934,852	264,731,457	18,174,225	8,671,492	652,644,20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00,000	4,000,000	11,715,000	–	–	286,392	17,001,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643,992	6,649,060	6,131,850	–	–	303,336	33,728,238
拆入資金	6,984,213	5,291,676	8,820,186	332,566	–	127,019	21,555,660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27,836	27,8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028,990	299,880	–	–	–	33,603	28,362,473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5,594,345	5,594,345
客戶存款	242,088,707	9,638,282	37,321,055	44,526,125	1,866,078	7,436,918	342,877,165
已發行債券	11,643,470	31,627,378	77,848,157	37,664,735	–	1,039,921	159,823,661
金融負債合計	310,389,372	57,506,276	141,836,248	82,523,426	1,866,078	14,849,370	608,970,770
利率缺口	(221,528,747)	(17,234,719)	90,098,604	182,208,031	16,308,147	(6,177,878)	43,673,4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總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225,958	–	–	–	–	1,146,508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78,859	1,975,000	3,750,000	–	–	–	8,003,859
拆出資金	2,329,511	4,811,158	5,154,338	–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638,573	514,238	1,559,118	2,331,532	676,637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42,296	2,848,640	665,900	–	–	–	9,356,8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37,510	2,783,172	9,804,506	14,248,038	5,939,120	58,600	36,270,946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66,954	22,988,701	91,999,811	97,847,078	5,534,705	–	241,637,249
持有至到期投資	3,899,993	3,380,170	7,972,174	30,885,861	2,985,077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13,895,073	41,742,235	66,421,342	148,149,803	2,129,863	–	272,338,31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4,663,503	4,663,503
金融資產合計	111,814,727	81,043,314	187,327,189	293,462,312	17,265,402	5,868,611	696,781,555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7,505,000	–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5,692,362	15,478,288	15,865,718	–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8,412,170	4,438,372	9,479,176	389,697	–	–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9,571,797	1,124,600	–	–	–	–	50,696,397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20,393,952	20,393,952
客戶存款	238,529,324	20,442,965	49,962,169	44,294,691	–	4,628,486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19,228,646	54,793,948	36,972,938	7,692,783	–	–	118,688,315
金融負債合計	361,434,299	96,278,173	119,785,001	52,377,171	–	25,022,438	654,897,082
利率缺口	(249,619,572)	(15,234,859)	67,542,188	241,085,141	17,265,402	(19,153,827)	41,884,4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續）

基於本集團於年末生息資產和付息債務的結構，人民幣的收益率同時平行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的情況下，對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所產生的潛在影響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	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7,490**	**(921,101)**	(315,782)	(812,636)
下降100個基點	**(7,490)**	**978,524**	315,782	870,294

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於年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結構仍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來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損益的影響僅考慮了生息資產或付息負債利息收入與支出的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考慮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54.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不起效用的內部控制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或外部事件導致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外部欺詐、現場安全故障、營業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

董事會最終負責本集團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領導全集團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已全面建立管理操作風險的「三道防線」。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直接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內控合規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建立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統籌、支持及監督操作風險管理。審計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三道防線，負責評估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並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如下：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成長；
- 以有效率及注重風險的方法分配資本，為股東提供最大的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及
- 維持充足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的發展。

本集團依據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資本規定」）及其他相關規例計算資本充足率。

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於2018年底前合乎資本規定的相關要求。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8.6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84%**	8.65%
資本充足率	**14.53%**	10.74%
資本基礎的組成部份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6,924,630**	44,035,909
一級資本淨額	**46,960,805**	44,070,696
資本基礎淨額	**69,329,252**	54,746,365
風險加權資產	**477,241,091**	509,646,3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4.5 資本管理 *（續）*

表內加權風險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算，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或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相同的方法計算，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在可行的範圍內採用可直接觀察的市場數據，如於交易所上市的股權之市場價格。在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不可獲取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照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為基礎的通用定價模型確定或採用可觀察的現行市場類似工具交易數據確認。

下表就如何歸類和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了相關信息（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616,496	–	616,496
金融機構債券	–	535,255	–	535,255
資產支持證券	–	–	80,569	80,569
公司債券	–	621,797	–	621,797
理財產品	–	–	1,039,259	1,039,259
資產管理計劃	–	–	28,837,476	28,837,476
信託受益權	–	–	23,054,189	23,054,189
基金	–	5,900,913	–	5,900,913
其他	–	–	58,600	58,600
小計	–	7,674,461	53,070,093	60,744,5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政府債券	–	14,551,375	–	14,551,375
金融機構債券	–	19,810,638	–	19,810,638
公司債券	–	4,998,700	10,096,901	15,095,601
小計	–	39,360,713	10,096,901	49,457,614
票據轉貼現	–	1,927,338	–	1,927,338
衍生金融資產	–	70,255	–	70,255
衍生金融負債	–	(27,836)	–	(27,836)
總計	–	49,004,931	63,166,994	112,171,9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交易性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1,785,329	–	1,785,329
金融機構債券	–	1,830,279	–	1,830,279
公司債券	–	2,104,490	–	2,104,490
小計	–	5,720,098	–	5,720,0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9,954,663	–	9,954,663
金融機構債券	–	20,938,058	–	20,938,058
公司債券	–	2,215,986	–	2,215,986
基金	–	3,103,639	–	3,103,639
小計	–	36,212,346	–	36,212,346
總計	–	41,932,444	–	41,932,4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金融資產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調節如下：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資產		
於2018年1月1日	133,346,727	4,357,982
損益合計		
— 收益／（損失）	398,022	–
— 其他綜合收益	–	408,433
買入	19,896,064	5,952,000
處置及結算	(100,570,720)	(621,514)
於2018年12月31日	**53,070,093**	**10,096,901**

期內第一、二及三層級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轉移。

本集團採用的估值技術主要是金融工具現金流折現模型。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是合同現金流量及反映對手方信用風險的收益率曲線。該等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視其相關收益率曲線是否可觀察而定（對於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務證券，由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公允價值）。第三層級估值通常由負責金融工具的有關業務部門進行。第三層級估值範圍所使用的折現率介於3.13%至8.48%。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分類為第三層級的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形成的未實現損失於當期損益中核算，其金額為人民幣423.4百萬元。這部份未實現損失列示於「交易損失淨額」科目中。

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折現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將導致按第三層級計量的金融資產於2018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減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03.6百萬元／人民幣199.7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以非持續性按公允價值基礎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面值	**公允價值**	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6,943,278**	**287,978,279**	241,637,249	253,354,7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84,769,026**	**185,055,056**	–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49,123,275	48,445,761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272,338,316	271,499,596
金融負債				
拆入資金	**21,555,660**	**21,730,877**	22,719,415	22,749,631
客戶存款	**342,877,165**	**344,736,646**	357,857,635	360,750,298
已發行債券	**159,823,661**	**160,573,532**	118,688,315	117,234,399

下表就如何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了相關信息（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以非持續性按公允價值基礎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層級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值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7,978,279**	253,354,732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合約金額進行估計，並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得出的收益率曲線以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85,055,056**	–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反映各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持有至到期投資	**–**	48,445,761	第二層級	見附註1。
應收款項類投資	**–**	271,499,596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反映各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拆入資金	**21,730,877**	22,749,631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參考上海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對有類似剩餘期限的存款的基準利率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客戶存款	**344,736,646**	360,750,298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對有類似剩餘期限的存款的基準利率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已發行債券	**160,573,532**	117,234,399	第二層級	見附註1。

附註1： 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交易的債券分類為第二層級。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由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並採用折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未來現金流按合同金額確定，並按能反映發行方信用風險的折現率折算。

年內第一、二及三層級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轉移。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大多數為期一年，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6. 本行主要附屬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設立日期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註冊資本（以千計）	本集團持有所有權的比例 於12月31日 2018年 %	2017年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比例 於12月31日 2018年 %	2017年 %	主要業務
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	2016年7月	**50,000**	51	51	51	51	銀行業
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	2016年8月	**50,000**	51	51	51	51	銀行業
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2016年10月	**1,700,000**	65.88	65.88	65.88	65.88	融資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7.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於2018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2,140,502**	57,220,13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853,430**	7,733,598
拆出資金	**11,689,596**	12,725,007
衍生金融資產	**70,255**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55,983**	9,356,8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0,744,55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6,270,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9,457,614**	–
客戶貸款及墊款	**267,387,969**	232,189,61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84,769,026**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	272,338,316
遞延稅項資產	**3,098,125**	2,225,179
其他資產	**1,840,206**	5,683,188
物業及設備	**1,889,308**	1,649,86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2,096**	203,863
於附屬公司投資	**1,180,000**	1,180,000
總資產	**650,888,664**	693,619,92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986,392**	7,50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4,389,208**	78,710,356
拆入資金	**15,468,916**	15,249,415
衍生金融負債	**27,836**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362,473**	50,696,397
應付所得稅	**922,246**	627,382
其他負債	**6,875,079**	21,743,232
客戶存款	**341,182,831**	356,398,536
已發行債券	**159,823,661**	118,688,315
總負債	**604,038,642**	649,613,6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7.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續）*

於2018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權益		
股本	**6,070,552**	6,070,552
資本公積	**10,699,811**	10,699,811
投資重估儲備	**148,547**	(575,715)
盈餘公積	**3,352,480**	3,352,331
一般準備	**9,062,761**	8,340,396
未分配利潤	**17,515,871**	16,118,912
權益總額	**46,850,022**	44,006,287
權益及負債總額	**650,888,664**	693,619,9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7.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權益變動表

		2018年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6,070,552	10,699,811	(575,715)	3,352,331	8,340,396	16,118,912	44,006,287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2	–	–	7,179	–	–	(896,924)	(889,745)
2018年1月1日		6,070,552	10,699,811	(568,536)	3,352,331	8,340,396	15,221,988	43,116,542
本年利潤		–	–	–	–	–	4,108,947	4,108,94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717,083	–	–	–	717,083
提取盈餘公積		–	–	–	149	–	–	149
提取一般準備		–	–	–	–	722,365	(722,365)	–
股息分配		–	–	–	–	–	(1,092,699)	(1,092,699)
2018年12月31日		6,070,552	10,699,811	148,547	3,352,480	9,062,761	17,515,871	46,850,022

	2017年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17年1月1日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4,998,245	41,704,244
本年利潤	–	–	–	–	–	3,876,224	3,876,224
本年其他綜合支出	–	–	(360,071)	–	–	–	(360,071)
提取盈餘公積	–	–	–	337,670	–	(337,670)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203,777	(1,203,777)	–
股息分配	–	–	–	–	–	(1,214,110)	(1,214,110)
2017年12月31日	6,070,552	10,699,811	(575,715)	3,352,331	8,340,396	16,118,912	44,006,2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8. 報告期後事項

(1) 本行於2018年8月24日發出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渤海鋼鐵集團將不能如期全額償還本行對其債權的本金及渤海鋼鐵集團對本行具有潛在違約風險。於2019年1月31日，本行獲悉經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了渤海鋼鐵集團破產重整計劃「重整計劃」。結合重整計劃提出的受償方案，本行針對預計不能向渤海鋼鐵集團全額受償的債權之本金，已在2018年增提撥備以覆蓋其信用風險。故而，本行認為重整計劃未對本行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於2019年3月22日，本行董事會決議，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預案如下所示：

(i) 由於法定盈餘公積餘額已達到註冊資本的50%，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45）；
(ii) 由於一般風險準備餘額已達到風險資產總額的1.5%（附註46），不再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及
(iii) 派發現金股利共計人民幣1,093百萬元。

股利分配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後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59.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本行董事會於2019年3月22日批准。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將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披露如下：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以百分比表示）

流動性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50.3%**	35.4%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44.6%**	40.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平均值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45.72%**	36.71%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41.57%**	50.51%

槓桿率

（以百分比表示）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槓桿率	**6.79%**	5.97%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所頒佈自2015年4月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最低槓桿率為4%。

以上流動性比率及槓桿率是參照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貨幣集中度

	等值人民幣			
	美元	港元	其他	總計
於2018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11,964,896**	**285,476**	**102,153**	**12,352,525**
現貨負債	**(18,673,439)**	**(267,624)**	**(41,274)**	**(18,982,337)**
淨倉位	**(6,708,543)**	**17,852**	**60,879**	**(6,629,812)**
於2017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22,953,011	113,942	320,744	23,387,697
現貨負債	(21,677,412)	(7,380)	(291,482)	(21,976,274)
淨倉位	1,275,599	106,562	29,262	1,411,423

上述信息乃按中國銀保監會的規定計算所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結構性倉位。

跨境索賠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故向中國內地以外的第三方提出的所有債權要求均列作跨境索賠。

跨境索賠主要包括存放同業款項。

跨境索賠已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在考慮了風險轉讓因素的基礎上，凡達到跨境索賠總額10%或以上的國家或地區須分別列示。風險轉讓是指債務人的債務擔保是由另一國家的第三方出具，或債務由某一銀行的海外分行承擔，而其總行設在另一國家的情況。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同業存款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20,847**	126,710
－其中：香港應佔部份	**10,125**	114,482
歐洲	**308**	8,216
北美	**449,659**	1,072,982
總計	**470,814**	1,207,908

逾期資產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列示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3,467,476**	2,192,423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387,057**	828,674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432,935**	1,378,752
超過12個月	**3,612,336**	2,400,761
總計	**7,899,804**	6,800,610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1.21%**	0.88%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0.13%**	0.33%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0.15%**	0.56%
超過12個月	**1.25%**	0.96%
總計	**2.74%**	2.73%

具有指定償還日期的貸款及墊款於本金或利息逾期時被分類為逾期貸款。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已逾期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2017年：應收款項類投資）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	–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140,000	300,000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150,000	–
超過12個月	480,052	744,964
總計	770,052	1,044,964

佔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2017年：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的百分比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	–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0.08%	0.11%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0.08%	–
超過12個月	0.26%	0.27%
總計	0.42%	0.38%

具有指定償還日期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2017年：應收款項類投資）於本金或利息逾期時被分類為逾期資產。

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表內敞口	276,943,278	241,637,249
表外敞口	80,501,966	65,510,208
單項評估減值準備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構成信息披露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印發商業銀行資本監管配套文件的通知》（銀監發[2013]33號）附件2《關於商業銀行資本構成信息披露的監管要求》，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構成信息見本行官網鏈接http://www.bank-of-tianjin.com.cn/tzzgx/xxpl/jgzb/289580.shtml。

分支機構一覽表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詳情載列如下：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	天津銀行營業部	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5號	300201
2	天津銀行第一中心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西康路與漢陽道交口處康寧大廈	300070
3	天津銀行第二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隆昌路62號中豪國際汽車大廈	300201
4	天津銀行第三中心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門外大街盛欣園A2區	300100
5	天津銀行第四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華興道福建大廈1-3層底商	300011
6	天津銀行第五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獅子林大街鴻基花園底商	300143
7	天津銀行第六中心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勤儉道187號	300130
8	天津銀行濱海分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三大街濱海金融街廣場東路20號E2ABC	300457
9	天津銀行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分行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區西三道158號金融中心2號樓	300308
10	天津銀行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區東河沿胡同73號宣武門大廈	100052
11	天津銀行石家莊分行	河北省石家莊市橋西區裕華東路49號	050000
12	天津銀行上海分行	上海市黃浦區漢口路110號	200002
13	天津銀行濟南分行	濟南市市中區經十路20999號三箭瑞福苑一區2、5號樓1-109	250001
14	天津銀行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中段688號	610041
15	天津銀行東營分行	東營市東營區府前大街55號	257000
16	天津銀行泰安分行	山東省泰安市東岳大街483號	271000
17	天津銀行煙台分行	山東省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衡山路16號	264006
18	天津銀行瀘州分行	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春景下路189號	646000
19	天津銀行保定分行	河北省保定市復興中路3108號	071000
20	天津銀行唐山分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新華西道99號	0630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1	天津銀行東麗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躍進路77號	300300
22	天津銀行一經路支行	天津市東麗開發區一經路增3號一2層	300300
23	天津銀行軍糧城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興農道軍糧城新市鎮軍華園29號樓1-7	300301
24	天津銀行華明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華明工業園弘順道11號	300300
25	天津銀行津南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鹹水沽鎮津沽路東側、鹹水沽醫院北側景明花園2號樓底商1號	300350
26	天津銀行淥水道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浯水道南側寶聚家園10號樓底商15、16號	300000
27	天津銀行津沽路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雙港鎮津沽路西側格林小城棕櫚苑4一底商1-3號	300350
28	天津銀行西青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楊柳青光明路與新華路交口	300380
29	天津銀行張家窩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玉台路60號	300380
30	天津銀行中北鎮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中北鎮海光路東側華亭佳園公建1-101、1-102、1-103	300380
31	天津銀行大寺鎮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大寺鎮柳楊道28號、30號	300385
32	天津銀行昌凌路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李七莊街凌口村悅雅花園A-F座（公寓樓102號底商）	300381
33	天津銀行北辰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京津路與龍洲道交口西北側長瀛商業廣場1-3號樓一1185、1186、1187、2170、3180	300340
34	天津銀行京津路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京津公路與果園北道交口南352增9-10號	300400
35	天津銀行新宜白大道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新宜白大道北側	300420
36	天津銀行武清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泉旺路143號	301799
37	天津銀行靜湖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下朱莊街嘉寧路匯達熱力集團科研服務樓底商	3017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38	天津銀行黃莊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黃莊街緯一路與經八路交口商業街74號樓底商	301700
39	天津銀行雍陽西道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新城雍陽西道南側盛世馨園12-2門底商	301799
40	天津銀行寶坻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南城路52號	301800
41	天津銀行開元路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南環路南側滙豐2號樓2-113、2-114、2-115、2-213、2-214	301800
42	天津銀行九園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九園工業園九園公路南側（京津新城工業園服務樓一層底商）	301802
43	天津銀行天寶工業園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經濟開發區通唐路北側、天寶路東側（南環路6號東樓底商）	301800
44	天津銀行薊州支行	天津市薊州區光明路北段西側七星花園8-102	301900
45	天津銀行人民西大街支行	天津市薊州區人民西大街西段北側金鼎大廈2-188號、2-188副1號、2-204號	301900
46	天津銀行州河灣支行	天津市薊州區新城州河灣青池西街5號增8號	301900
47	天津銀行靜海支行	天津市靜海區原靜海縣委所在地錦繡家園7號樓 一 105、106	301600
48	天津銀行東方紅路支行	天津市靜海區東方紅路海馨園商業B區	301600
49	天津銀行寧河支行	天津市寧河區蘆台鎮光明路66號	301500
50	天津銀行潘莊支行	天津市寧河區潘莊鎮潘莊村	301508
51	天津銀行融盛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成都道179號、181號	300070
52	天津銀行愷豐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南馬路11號	300022
53	天津銀行建業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氣象台路33號	300070
54	天津銀行寶利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貴州路18號B座	300051
55	天津銀行宏通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營口道75號	30004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56	天津銀行勞聯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95號	300041
57	天津銀行祥生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榮業大街長壽公寓5號樓B座底商	300021
58	天津銀行金盛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新興路32號	300070
59	天津銀行津工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解放北路72號	300041
60	天津銀行實業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大沽北路157號	300040
61	天津銀行華豐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74號	300040
62	天津銀行大理道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大理道86號	300050
63	天津銀行保定道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保定道33-39號新華大廈A幢首層底商01，二層底商01	300040
64	天津銀行建設路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82號旁	300042
65	天津銀行金茂廣場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慶善大街與福安大街交口西北側金茂廣場5-5、5-6	300041
66	天津銀行海河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海河東路52號	300010
67	天津銀行金河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676號	300200
68	天津銀行瑞得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九龍路68號泰達園底商	300204
69	天津銀行津西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廈門路28號	300203
70	天津銀行津財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東樓橋旁	300200
71	天津銀行西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平江道天津市文化中心天津圖書館底商	300201
72	天津銀行陳塘園區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洞庭路20號陳塘科技商務服務中心106	300220
73	天津銀行融誠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75號	300061
74	天津銀行紹興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平山道森淼公寓底商105	300074
75	天津銀行東海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環湖中路33號	30006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76	天津銀行銀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雙水道26.28號	300222
77	天津銀行協通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南京路10號	300042
78	天津銀行匯源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華夏富裕廣場一號樓底商南	300202
79	天津銀行津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16號增14號	300210
80	天津銀行天馬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西園道12號	300061
81	天津銀行解放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473號（環渤海國際經貿大廈底商）	300221
82	天津銀行潭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綏江道川水園公建三川水園17號底商	300221
83	天津銀行大沽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柳苑公寓1號樓底商04-05號	300222
84	天津銀行珠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珠江道與學苑路交口	300222
85	天津銀行利民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利民道珠海里小區底商	300200
86	天津銀行南北大街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南北大街美寧公寓2號樓底商1門	300210
87	天津銀行古海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423號	300210
88	天津銀行梅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梅江道35、37號	300221
89	天津銀行氣象台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氣象台路與平泉道交口鳳凰城89號 一 增11號	300074
90	天津銀行黑牛城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立達博蘭增1號202-203	300381
91	天津銀行科技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華苑產業園區梅苑路6號	300384
92	天津銀行金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白堤路248號	300192
93	天津銀行興科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1895天大建築創意大廈鞍山西道200號	300073
94	天津銀行鑫源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23號	300190
95	天津銀行萬華支行	天津市新產業園區華苑產業區迎水道148號_1	300384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96	天津銀行銀杉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豐路66號興泰公寓底商	300192
97	天津銀行金山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馬路1289號一102-103	300100
98	天津銀行長康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628號增18號	300111
99	天津銀行融源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467號	300110
100	天津銀行興南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懷安環路14號、16號、18號	300193
101	天津銀行凌賓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凌賓路96-98號	300381
102	天津銀行咸陽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咸陽路嘉陵北里9號樓3門底商	300122
103	天津銀行水上公園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水上公園西路46號	300191
104	天津銀行衛津南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0號	300381
105	天津銀行科貿街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鞍山西道428號	300193
106	天津銀行天大一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天津大學四季村	300072
107	天津銀行廣開五馬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294號	300110
108	天津銀行海泰路支行	天津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海泰發展六道海泰綠色產業基地F座4門一層	300384
109	天津銀行水上公園東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陽光公寓7號樓	300381
110	天津銀行西馬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開三馬路140、142號	300101
111	天津銀行黃河道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咸陽路65增10、11號	300111
112	天津銀行園蔭道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王頂堤園蔭道園蔭北里8號樓底商	300191
113	天津銀行澄江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澄江路華寧北里16號樓底商	300190
114	天津銀行南開二緯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43號	300102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15	天津銀行海河教育園區北洋園支行	天津海河教育園區天津大學新元南路104號	300350
116	天津銀行東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萬新村天山路	300162
117	天津銀行東鑫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40號增1號、增2號	300182
118	天津銀行東銀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80號增3號	300170
119	天津銀行河東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六緯路逸庭苑101、102	300012
120	天津銀行嘉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程林莊路嘉華里17-5號	300161
121	天津銀行衛國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衛國道163號	300250
122	天津銀行大橋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83號第三中心醫院門診大廳內	300170
123	天津銀行晨光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泰興南路71號	300162
124	天津銀行中心北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中心北道41號	300181
125	天津銀行東興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蝶橋公寓13號樓底商4號	300170
126	天津銀行津塘公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公路中山門友愛南里2號樓1門2號底商	300180
127	天津銀行泰興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程林莊路100號金灣公寓1號樓3號底商	300160
128	天津銀行常州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常州道22號	300250
129	天津銀行八達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民族路23號	300010
130	天津銀行興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增產道10號匯英里小區一號樓底商	300250
131	天津銀行振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北路舒園里2號樓	30024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32	天津銀行中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路與月緯路交口宇陽公寓2幢底商1-2層	300140
133	天津銀行津城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金鐘河大街與增產道交口芳景明居底商	300150
134	天津銀行育嬰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南口路機車車輛廠培訓樓底商	300230
135	天津銀行五號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五號路真理道口交口萃華里17號底商	300150
136	天津銀行中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路擇仁里大樓底商	300142
137	天津銀行北寧灣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迎賢道177-183號（單號）179號	300402
138	天津銀行榆關道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榆關道376號一層	300232
139	天津銀行鐵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鐵東路與宜白道交口東南側北明新苑10號樓61-63號(A6)	300412
140	天津銀行紅鑫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西青道84號	300122
141	天津銀行紅銀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光榮道祥居公寓61門101	300130
142	天津銀行官銀號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東馬路5號	300090
143	天津銀行湘潭道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湘潭道11號	300133
144	天津銀行芥園道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芥園道明華里7-102底商	300121
145	天津銀行復興路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復興路康華里16號底商	300121
146	天津銀行開發區支行	天津經濟開發區洞庭路76號	300457
147	天津銀行大港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迎賓街75號	300270
148	天津銀行海濱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上海道2048號	300450
149	天津銀行杭州道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中心北路8號	30045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50	天津銀行天保支行	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27號B座101、201室	300457
151	天津銀行濱海高新區支行	天津市津漢公路13888號濱海高新區濱海科技園日新道188號	300301
152	天津銀行漢沽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漢沽新開中路77號	300480
153	天津銀行塘沽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營口道289號、295號、301號	300450
154	天津銀行中新生態城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中新天津生態城和旭路276號天和新樂匯2-1-101、201	300467
155	天津銀行和平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和平路9號	300450
156	天津銀行石油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東鹽路79號	300452
157	天津銀行第三大街支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三大街31號1號樓31-6號	300457
158	天津銀行幸福路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大港油田幸福大道666號東1號	300280
159	天津銀行迎新街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迎新街114號	300270
160	天津銀行勝利路支行	天津市大港油田光明大道與創業路交口處大港區濱海房屋交易中心內	300280
161	天津銀行旭日路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大港旭日路福源花園商業樓B座（大港港東新城海景七路以西、旭日路北）一樓西側	300450
162	天津銀行寶山道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新北路3807號	300451
163	天津銀行春光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春光路幸福家園617號	300456
164	天津銀行河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河北路25號	300451
165	天津銀行三號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新港三號路3462號紫雲園24幢2門	300456
166	天津銀行車站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車站北路830號和836號	30045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67	天津銀行錦州道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錦州道1024號	300451
168	天津銀行第二大街支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61號泰達MSD-G/H區H3-103、203號	300457
169	天津銀行河濱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渤海石油濱海新村河濱路228號	300452
170	天津銀行河口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河口路2-37號	300452
171	天津銀行遠洋城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遠洋中心路138號	300450
172	天津銀行浙江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惠安里7棟1門底商	300450
173	天津銀行港口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新港二號路25號	300450
174	天津銀行廣州道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福州道1156號	300450
175	天津銀行黃海路支行	天津開發區第二大街21-9號	300457
176	天津銀行北京朝外支行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乙6號朝外SOHO0185號底商、1133號寫字間	100020
177	天津銀行北京三元橋支行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乙2號聖元中心A座一層101號底商和六層601號寫字間	100027
178	天津銀行北京新興橋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21號底商和10層寫字間	100036
179	天津銀行北京中關村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海澱中街15號遠中悅來1-E,1-F底商	100080
180	天津銀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北京市西城區二龍路甲33號樓	100032
181	天津銀行北京豐台支行	北京市豐台區石榴莊西街232號商業樓1層1F01、2層2F01	100070
182	天津銀行北京西直門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52號	100082
183	天津銀行北京東城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內大街8號底商	10001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84	天津銀行北京廣渠門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廣渠家園3樓1層101-02	100022
185	天津銀行北京東直門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外大街46號1號樓1層101、2層201	100027
186	天津銀行北京航天橋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西三環北路100號1層1-2北側及5層2-5010、2-5011	100037
187	天津銀行北京房山支行	北京市房山區良鄉地區政通西里小區1、2號樓南側一層101、二層201	102488
188	天津銀行北京通州支行	北京市通州區新華西街61號8-1-3一層東側及新華西街59號2層8-1-9北側	101199
189	天津銀行北京大興支行	北京市大興區興業大街（三段）32號 — 3-2北側、32號 — 3-3二層	102699
190	天津銀行北京順義支行	北京市順義區站前街1號院1號樓一層103、二層203	101300
191	天津銀行北京昌平支行	北京市昌平區龍水路12號2號樓一層西側、二層西北側	102200
192	天津銀行上海陸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大道1號中國船舶大廈101室和1201室	200120
193	天津銀行上海閘北支行	上海市閘北區恒豐路556號、558號和560號恒匯國際大廈1層01單元，恒豐路568號恒匯國際大廈5層02單元	200072
194	天津銀行上海徐匯支行	上海市徐匯區斜土路2119號一樓和三樓	200032
195	天津銀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虹口區大連路843號101室、845-847號102室、851號103-104室，大連路839弄1號604-606室	200086
196	天津銀行上海盧灣支行	上海市黃浦區順昌路622號1號幢一層101、102、103室及二層201至207室	200025
197	天津銀行上海長寧支行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2111號1樓西側部份	200051
198	天津銀行上海靜安支行	上海市靜安區常德路1056號1-2樓臨街商舖	200040
199	天津銀行上海閔行支行	上海市閔行區漕寶路1058號一層	201101
200	天津銀行上海普陀支行	上海市普陀區光新路108號一層和二層	20006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01	天津銀行上海福山支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福山路450號1層1A室	200122
202	天津銀行濟南歷城支行	濟南市歷城區花園路47號27號樓	250199
203	天津銀行濟南歷下支行	濟南市經十路14966號院14958號沿街樓	250014
204	天津銀行濟南槐蔭支行	濟南市槐蔭區經十路24916號舜承苑小區商住樓底層東側1-2樓	250022
205	天津銀行濟南市中支行	濟南市市中區二環南路2688號B2-002鋪、2666號3樓	250022
206	天津銀行濟南天橋支行	濟南市明湖西路965號、975號、985號	250000
207	天津銀行濟南高新支行	濟南市高新區奧體中路5006號	250101
208	天津銀行濟南泉城支行	濟南市歷下區黑虎泉北路187號解放閣商務中心	250001
209	天津銀行濟南長清支行	濟南市長清區大學城科技園紫薇路2345號S1-A14號	250399
210	天津銀行濟南章丘支行	濟南章丘市明水雙山大街35號齊魯澗橋小區16號樓104號商鋪	250299
211	天津銀行濟南甸柳支行	濟南市歷下區二環東路5006-9	250014
212	天津銀行濟南濱河支行	濟南市天橋區清河北路8888號濱河商務中心A座101室，1201室部份，1202室，1203室	250033
213	天津銀行東營西城支行	東營市東營區黃河路680-1號金都大廈	257061
214	天津銀行成都錦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通盈街318號、328號	610065
215	天津銀行成都青羊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金陽路53號、53號附1-2號	610072
216	天津銀行成都武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麗都路518號1棟1層1號	610047
217	天津銀行成都人北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人民中路三段1號1棟1層1-3號、6-13號、15號	610014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18	天津銀行成都成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府青路二段69號、71號、73號、75號和67號1棟204號	610057
219	天津銀行成都濱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濱江西路10號	610021
220	天津銀行保定涿州支行	河北省涿州市范陽中路293號	072750
221	天津銀行唐山遷安支行	河北省遷安市惠泉大街君府園1號樓103	064000
222	天津銀行唐山曹妃甸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區建設大街198、200號	063299
223	天津銀行唐山鳳凰新城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興源道131號和133號	063000
224	天津銀行唐山高新區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技術開發區建設北路110號	063020
225	天津銀行唐山豐南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豐南區教育街82、84、86號	063000
226	天津銀行唐山樂亭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樂亭縣大釗路8號	063000
227	天津銀行唐山新華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裕華西道517號	063000
228	天津銀行唐山廣場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文化路38號	063099
229	天津銀行唐山遵化支行	河北省遵化市文柏路開元傑作底商1、2號	064200
230	天津銀行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	天津市和平區大理道86號二層	300050

附錄一

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1]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2]、關聯方[3]、一致行動人[4]、最終受益人[5]情況如下：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2	天津港保稅區國有資產管理局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
3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最終受益人
4	天津天保濱海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	天津航空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	空中客車（天津）工裝夾具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	斯提斯（天津）噴塗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	天津天保創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註:

1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主要股東指：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決權，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額不足百分之五但對本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上述「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向本行派駐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通過協議或其他方式影響本行的財務和經營管理決策以及中國銀保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認定的其他情形。

2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控股股東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條規定，其出資額佔有限責任公司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佔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東；出資額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雖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資額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決權已足以對股東會、股東大會的決議產生重大影響的股東。

3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關聯方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36號關聯方披露》規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但國家控制的企業之間不僅因為同受國家控股而具有關聯關係。

4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一致行動指：指投資者通過協議、其他安排，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擴大其所能夠支配的一個公司股份表決權數量的行為或者事實。達成一致行動的相關投資者，為一致行動人。

5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最終受益人指：實際享有商業銀行股權收益的人。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0	天津天保熱電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	天津保潤國際貿易電氣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	天津天保國際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	天津港保稅區天保報關行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	天津天保世紀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	天津港保稅區國際貿易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	天津港保稅區國際商品展銷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	天津港保稅區旺達報關行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9	天津天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0	天津港保稅區天保進口機動車檢測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1	天津天保永利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2	天津天保百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3	天津天保百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	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	天津空港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7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8	天津中天航空工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9	天津濱海開元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0	天津嘉創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31	天津天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2	天津天保福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3	天津市百利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4	天津天保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5	天津天保置業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6	天津空港國際汽車園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	天津空港眾輝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	天津空港汽車檢測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9	天津美悍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0	天津空港津廣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1	天津天檢汽車檢測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2	天津天保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3	家居目標（天津）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4	天津天保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5	天津天保港務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6	天津天保臨港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7	天津天保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8	天津天保嘉業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9	天津天保嘉順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0	天津天保嘉圓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1	天津濱海新區天保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52	天津天保租賃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3	香港保信經營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4	天津天保財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5	天津天保財務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6	天津天保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7	天津航空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8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9	香港保創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0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61	重慶梁平澳新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2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63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最終受益人
64	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控股股東；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
65	天津醫藥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6	天津太河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7	天津百奧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8	津藥瑞達（許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9	天津醫藥集團津一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0	天津醫藥集團大明眼鏡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1	天津醫藥集團泓澤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2	天津市醫療器械廠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3	天津市康盾寶醫用聚氨脂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4	天津艾米克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75	天津市河北製藥廠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6	天津市醫院設備廠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7	天津市金誼房地產開發建設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8	天津市雍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9	天津金益投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0	天津派普大業儀器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1	天津市醫藥集團勞動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2	天津市醫藥設計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3	河北德澤龍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4	天津邁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5	天津邁達醫學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6	天津市普光醫用材料製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7	天津市至永勝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8	天津眾健愛和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9	天津精耐特基因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0	天津哈娜好醫材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1	天津濱江金耀廣場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2	天津舒泊花園大酒店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3	天津市醫藥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4	中國醫療器械工業天津供應站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5	天津市太平新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6	天津市津藥醫藥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7	天津太平百時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8	天津太平醫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9	亳州市天泉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0	天津醫藥集團太平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1	天津太平振華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2	天津市藥材集團薊縣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3	天津市藥材集團寧河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4	天津太平龍隆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5	天津市藥材集團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6	天津市醫療器械研究所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7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8	天津新豐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9	成都中新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10	成都中新藥業連鎖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1	成都中新藥業自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2	自貢中新藥業連鎖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3	天津隆順榕發展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4	天津隆順榕健康品營銷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5	中新藥業唐山新華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6	天津達仁堂京萬紅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7	天津京萬紅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8	天津沽上藥酒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9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環渤海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0	天津中新藥業濱海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1	北京中新藥谷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2	天津新龍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3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國衛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4	天津中新楚運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5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旭志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6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達仁堂中興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7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達仁堂中惠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8	浙江中新創睿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9	天津達仁堂（亳州）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0	天津金耀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1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2	天津天藥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3	天津市天發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4	天津市三隆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5	天津金耀集團天藥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6	天津萬寧保健品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7	天津金耀集團天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8	天津金耀氨基酸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39	天津天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0	天津雙燕賓館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1	天津耀聯商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2	天津藥業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3	天津金耀集團湖北天藥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4	天津金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5	天津金耀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6	天津格斯寶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7	天津市醫藥集團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8	天津天耀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9	天津醫藥集團眾健康達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0	天津市浩達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1	天津市人立骨科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2	天津市醫藥空氣潔淨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3	天津市正通醫藥淨化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4	天津金浩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5	天津力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6	天津生物化學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7	天津市中央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8	天津市新冠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9	天津藥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0	天津藥物研究院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1	天津市亨必達化學合成物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2	天津藥物研究院新藥評價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3	天津市泰普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4	天津泰聯環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5	天津中草藥雜誌社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6	天津泰普醫藥行業生產力促進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7	天津康鴻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68	天津康鴻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9	海南立歐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0	天津泰普藥品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1	天津泰普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2	天津泰普滬亞醫藥知識產權流轉儲備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3	天津宜藥印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4	天津市藝軒林廣告製作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5	美國大聖貿易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6	天津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7	天津天藥藥業（亞洲）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8	天津醫藥集團（新加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9	津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0	中通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1	天津醫藥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2	天津醫藥集團津康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3	天津生物工程職業技術學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4	天津市金誼房地產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5	天津邁達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6	天津市醫藥集團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7	天津藥學雜誌社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8	天津金耀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9	天津信諾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90	天津河北達仁醫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91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192	天津渤海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3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4	天津大沽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5	天津大沽化工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6	天津大沽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7	天津大沽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8	天津大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99	天津大沽機電設備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0	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1	天津渤天建築安裝維修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2	天津港保税區天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3	天津渤天天工化工貿易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4	天津渤化眾泰安全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5	天津渤天智盛電氣安裝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6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7	天津渤化永利鹼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8	天津永利熱電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9	天津永利食用添加劑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0	天津濱海新區永利供熱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1	天津渤化永利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2	天津渤化永利熱電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3	天津市塘沽永利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4	天津渤化紅三角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5	天津渤海東方紅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6	天津長蘆海晶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7	天津海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8	天津海晶匯利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9	天津渤化海晶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0	天津中鹽海晶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1	天津港保税區海匯國際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2	天津三峽經濟發展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3	天津海晶新利纖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4	天津海晶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5	天津開發區誠信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226	山東肥城海晶鹽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7	天津海力達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8	輕紡經濟區海晶市政環衛綠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9	天津賽格海晶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0	天津長蘆漢沽鹽場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1	天津市長蘆鹽化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2	天津長蘆漢沽鹽場工程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3	天津漢鹽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4	天津渤海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5	天津渤化中河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6	天津市敬業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7	天津力生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8	天津市合成材料工業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9	天津一化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0	天津渤化精細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1	天津德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2	天津渤海精細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3	天津燕海化學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4	天津合材樹脂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5	天津銳歐威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6	天津市海山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7	天津市益友房地產綜合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8	天津渤海精細化工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49	天津渤化橡膠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0	天津國際聯合輪胎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1	天津七二九體育器材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2	天津七二九體育器材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3	天津渤海天力輪胎橡膠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4	天津海豚運輸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5	天津市橡膠工業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6	天津天象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7	天津海豚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58	天津海豚炭黑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259	NEW UT INC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0	天津雙安勞保橡膠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1	天津雙安防護用品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2	天津渤橡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3	天津渤化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4	天津渤海化學原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5	天津市勤發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6	天津市化學試劑研究所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7	天津天泰精細化學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8	天津市無機化學工業研究所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69	天津市化學試劑供銷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0	天津渤化環境修復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1	天津天青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2	天津渤化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3	天津市博華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4	天津渤化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5	天津渤化物產商貿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6	天津鼎華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7	天津鼎華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8	渤海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79	L M ENERGY LIMITED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0	天津市化工供銷總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1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供銷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2	天津渤化鹽業經銷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3	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4	天津渤化石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5	天津渤化化工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6	天津渤海泰達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7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8	天津渤化物業管理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89	天津渤化化工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0	天津市長蘆鹽業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291	天津環球磁卡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2	天津市人民印刷廠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3	天津市廣澤輕工商貿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4	天津造紙廠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5	玉樹高科（天津）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6	天津乾宇琳紙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7	天津萬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8	天津華政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99	天津金天華商貿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0	天津華新盈聚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1	天津萬華電子儀表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2	天津環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3	天津環球高新造紙網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4	天津環球特種絲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5	天津環球磁卡商貿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6	天津市環球蔡倫紙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7	天津市人民印刷廠儲運服務部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8	天津市環球商貿經營部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09	天津環球磁卡營銷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0	天津環球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1	內蒙古長蘆礦產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2	天津市長蘆鹽業總公司招待所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3	天津長蘆捷信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4	十堰天賜石藝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5	天津長蘆華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6	長蘆捷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7	天津市長蘆捷新進出口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8	天津市長蘆捷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19	天津長蘆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20	天津長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21	天津長蘆渠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22	故城縣長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323	天津長蘆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324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行主要股東
325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
326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最終受益人
327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28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29	Hong Kong Fair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0	Zhongqiao Shipping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1	New Pearl River Shipping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2	中船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3	中船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4	CSSC Capital 2015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5	CHA Great Worldwide Holding Company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6	CHC Holding Company Group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7	Lianhuash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8	Fortune 2014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39	Fortune Jupite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0	Fortune Mo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1	Putuosh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2	Fortune Mar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3	Fortune Mercur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4	Fortune Satur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345	Fortune Venu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6	Fortune Zeu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7	Fortune Poseid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8	Fortune Eo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49	Fortune Haume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0	Fortune Aquariu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1	Fortune Pisc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2	Fortune Tianxi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3	Fortune Jessica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4	Fortune East Se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5	Fortune Aspiration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6	Fortune Pluto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7	Fortune Neptun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8	Fortune Uranu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59	SWS JU2000E Holdco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0	Fortune Cer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1	Fortune Makemak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2	Fortune Capricor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3	Fortune Ari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4	Fortune Balti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5	Fortune CD Auror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366	Fortune Victoria Peak Holding Company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7	Fortune Evolution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CSSC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關聯方
368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369	天津津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0	天津津融國金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1	天津津融國信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2	天津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3	天津津投金盈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4	天津津益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5	天津投資集團華碩高科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6	天津津信房地產建設開發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7	天津津投租賃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8	天津金榮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9	天津津投金廈房地產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0	津投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1	天津津融國恒金服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2	鑫源融資租賃（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3	天津市和融久盛機電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4	天津和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5	天津金廈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6	天津津融雙創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7	天津國際科技諮詢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二

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

報告期內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元

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幣種	期末餘額	業務品種	關聯交易類型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控股股東、最終受益人	人民幣	290,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鑫源融資租賃（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200,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745,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250,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津投租賃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28,5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市長蘆捷新進出口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5,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市長蘆鹽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600,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天津長蘆捷信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的關聯方	人民幣	350,000,000.00	一般流動資金貸款	一般關聯交易

註：

1. 以上數據不含批准後未發生實際業務的關聯交易。
2. 以上關聯交易餘額佔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的3.67%。
3. 以上關聯交易符合商業原則，以不優於對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

天津银行
BANK OF TIANJIN

中國・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郵編：300201
客服電話：4006–960296
www.bankoftianjin.com